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奕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桂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桂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可能与实际结果有所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生产运营过程中主要存在市场环境、安全、环保等方面的风险，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2,590,725,116 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

份 21,711,700 股后股本 2,569,013,416 股(若实际派发时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每 10 股分配金额)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5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0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鸿达兴业	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PVC	指	聚氯乙烯
乌海化工	指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谷矿业	指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塑交所	指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达茂稀土	指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材科技	指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科装备	指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部环保	指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土壤研究院	指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蒙华海电	指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	指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禧公司	指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盐湖镁钾公司	指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海外建筑	指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广东新能源	指	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	指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鸿达兴业	股票代码	00200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鸿达兴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ongda Xingy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DX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奕丰		
注册地址	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111		
办公地址	广州市广州圆路 1 号广州圆大厦 28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385		
公司网址	www.002002.cn		
电子信箱	hdxygf@hdx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少韩	于静
联系地址	广州市广州圆路 1 号广州圆大厦 28 层	广州市广州圆路 1 号广州圆大厦 28 层
电话	020-81652222	020-81652222
传真	020-81652222	020-81652222
电子信箱	hdxylsh@outlook.com	yjzoe@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000608708760U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1年12月5日，公司原控股股东江苏琼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司法划转过户至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鸿达兴业集团。除此以外，上市以来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其他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晓鸿、杨小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宋垚、范本源	2020年1月6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元）	5,393,922,727.29	5,299,650,818.13	1.78%	6,044,700,25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3,788,514.21	629,948,190.80	29.18%	610,912,66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1,354,353.65	601,154,893.79	31.64%	592,532,10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7,226,347.23	455,514,795.37	39.89%	1,429,961,94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42	0.2433	29.14%	0.23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83	0.2433	6.17%	0.23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9.84%	1.30%	10.3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元）	17,906,726,515.69	16,807,642,292.60	6.54%	14,141,946,39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452,116,796.65	7,270,258,044.22	2.50%	6,089,950,532.13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2,090,846.51	1,176,022,389.23	1,310,163,123.92	1,465,646,36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903,628.85	141,060,624.45	251,802,675.23	236,507,26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797,702.99	135,127,323.80	245,378,332.92	222,050,99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280,574.66	68,853,324.66	377,039,948.83	967,613,648.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529.07	-720,496.53	-2,097,803.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20,405,648.76	16,069,440.34	28,539,854.19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320.00		19,741.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65,356.25	17,280,909.04	-2,678,11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78,053.52	3,836,555.84	4,036,084.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1,367,031.08	
合计	22,434,160.56	28,793,297.01	18,380,560.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坚持以绿色发展为使命，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目前公司拥有“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和交易所”四大产业体系，形成较为完善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是专业化、规模化、规范化、产业化、现代化的知名企业。公司的主营产品及服务包括氢气的生产、销售及综合应用；PVC、改性PVC、PVC建筑模板、PVC医药包装材料、药用高阻隔PVC材料、PVC生态屋、PVC抗菌材料、隔离板等PVC新材料；稀土储氢材料、稀土热稳定剂、稀土催化剂等稀土新材料；土壤调理剂、环保脱硫剂等环保产品，提供土壤治理、脱硫脱硝等环境修复工程服务；生产销售口罩、PVC抗菌材料、消毒液等防疫产品；提供塑料等大宗工业原材料现货电子交易、综合物流服务及信息技术支持等服务。

公司的氢能、PVC、稀土、土壤调理剂等产品产能和综合经营实力在行业名列前茅，其中，PVC产能110万吨/年、烧碱110万吨/年、电石162万吨/年、土壤调理剂等环保产品产能120万吨/年、PVC制品产能7万吨/年、碳酸稀土冶炼产能3万吨/年、稀土氧化物分离产能4,000吨/年。公司以广州为总部，在广州、扬州、乌海设有三个研发中心，同时下设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等下属研发机构，公司生产基地主要分布在江苏省和内蒙古自治区，业务主要覆盖广东、内蒙古、江苏、新疆、广西、海南等省区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 主要业务情况

1、氢能源产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战略发展布局，把氢能产业作为公司大力发展的重要方向，在深化氯碱新材料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大力开展氢能源综合利用业务，打造完整的“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链。

氢能是重要的清洁能源，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拥有70年氯碱及氢气生产历史，作为氯碱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响应国家碳中和目标，一直致力于工业副产氢气的生产及应用研究。近年来，公司利用氯碱制氢的技术和经验优势，大力开发氢气的综合应用和市场，推动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化的发展，致力于成为氢能源的综合服务商。公司已经成功打造了氢能源制造和储存的上游全产业链，氢能生产能力不断提升，成为中国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氢能源主要供应商和综合服务商。

2016年成立子公司内蒙古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相继开展氢气制备、氢气加注、氢气储运、加氢站、移动加氢站、装备研究等氢能产业业务。公司在制氢及储氢方面已积累丰富经验，拥有气态、固态、液态三种储氢方式的技术。近年来，公司先后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开展氢能应用方面的合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在制氢、储氢等领域不断巩固领先地位，同时拓宽氢能源的应用领域和渠道。

2020年以来，公司充分利用积累的技术、市场和上下游协同优势，借助内蒙古自治区资源禀赋优势，加大规模化制氢、储运产业化力度。公司引进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并规划建设年产五万吨氢能项目，提高氢能产能。公司投资建设运营加氢站、民用液氢工厂，生产和供应气液氢、高纯氢气、超纯氢气等，可广泛应用于氢燃料汽车、石油化工、电子冶金、食品加工、浮法玻璃、有机合成等领域。2020年4月，公司建成运营我国首个民用液氢工厂，液氢规模化生产和民用化应用，大大提高氢气的运输效率，降低运输成本，将助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电子、冶金、半导体等战略性产业的发展。2020年11月乌海化工与

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乌海公交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目前乌海化工在乌海市海勃湾区建设的加氢站已正常为乌海公交公司运行的燃料电池公交、大巴等用氢车辆提供氢气及加注服务。

2、化工产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依托西北地区丰富的资源和自身完善的产业链，以电石、原盐等为主要原料，采用电石法生产PVC、烧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同时，公司依托自身的氯碱化工优势，生产84消毒液、含氯高效消毒液等产品，满足工业漂白、消毒、灭菌、家庭防疫与日常消毒需求，广泛应用于医疗卫生防疫领域。

公司通过完备的产业配套、先进的生产装置和工艺、严格的管控体系，不断做大做强氯碱业务，在提高产业一体化综合效益的同时，为公司大环保业务、氢能源业务、PVC制品及新材料业务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公司已形成“资源能源—电力—电石—PVC/烧碱/氢能源—土壤调理剂—PVC新材料—电子交易综合业务”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近年来公司基础化工产品产能利用率、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相关产品产量和效益稳定。本报告期内，中谷矿业二期项目建设按计划推进，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氯碱化工产品产能，增强规模优势和产业链优势。

3、新材料产业

（1）PVC新材料

公司拥有三十多年的PVC制品行业生产经营经验，具备十万级净化车间及相关药用包装材料生产资质，公司生产销售PVC药用包装材料、药用高阻隔PVC材料、PVC抗菌材料、防护口罩系列产品、PVC建筑模板、PVC生态屋、隔离板等PVC新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医疗领域及建筑安装行业。

公司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拓展PVC材料的下游应用。在疫情期间，公司积极生产供应一次性防护口罩、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稀土抗菌材料、PVC生态屋及隔离板等产品，为防疫工作做出应有贡献。公司还开发了集环保性、机动性、功能性为一体的生态之舟方舱医院、移动工厂，为应急管理提供可移动保障。

（2）稀土新材料

稀土产业在我国有较好的发展前景，稀土产品具有广泛的市场需求，并与公司大环保产品、PVC新材料、稀土储氢业务具有较好的协同效应。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达茂稀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达茂旗新型(稀土)工业园区，充分发挥包头市得天独厚的矿产资源优势，建设了稀土选矿、冶炼、分离、深加工等完善的业务体系，拥有大型碳酸稀土及单一氧化稀土分离生产线，其工艺、设备和管理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新达茂稀土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丰富的稀土镧、铈、镨、钕、钷、钐、铕、钆、铽、镝、镱、镥等原材料提取和应用开发优势，并将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助剂、稀土催化剂、稀土抗菌材料、钾长石综合利用及稀土在其他新材料中的应用开发和推广作为发展重点，相关产品可应用于公司氢能源、PVC新材料、土壤修复及生态农业等业务，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特色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的产业体系。

4、大环保产业

土壤改良，利国利民。土壤修复是符合国家防治土地污染、保障粮食安全、保护耕地红线的政策精神的环保业务。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依法治土的政策精神，响应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政策号召，大力开展土壤改良业务，打造完备的土壤修复产业链。

公司以生产销售土壤调理剂、提供土壤修复技术服务、承包土壤修复工程、推广“种植斗+营养土”的种植新模式等方式，推广土壤修复业务。公司子公司西部环保自主研发生产土壤调理剂、水质调理剂等系列产品，用于治理酸性、碱性和盐碱化等退化土壤、受污染水体，从而有效提高农产品/水产品的产量和品质。同时，子公司新达茂稀土以稀土尾肥为基础自主研发生产具有“保水、增肥、透气”三大土壤调理性能的新型矿物肥料，进一步延伸公司“大环保”板块布局。

作为土壤改良的先行者，公司在广东、福建、江西、内蒙古等全国多个省份和地区开展土壤修复和改

良，公司生产的“丰收延”土壤调理剂在各地使用效果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通过土壤调理剂的扶贫助农、科技下乡服务“三农”等多措并举，公司帮助广西的甘蔗、海南的香蕉、新疆的棉花等多地产业实现提质增产，让昔日的“贫瘠地”变身为“金土地”，带动当地农户实现增收致富，推动乡村振兴。在盐碱化严重的地带，公司通过土壤修复和生态农田的推广，在内蒙古地区被弃种的盐碱化土地上成功种植水稻，成为粮食示范基地。2020年，子公司西部环保广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中标韶关市、阳春市、廉江市的政府耕地治理项目。同时，本公司创新性推出“种植斗+营养土”的移动生态农田种植模式，以公司自主研发的PVC环保新材料作为栽培容器，把障碍性土壤放入容器，针对性地施用土壤调理剂，打破种植边界，改善种植生态。

作为国内第一家民营的土壤研究机构，公司下设的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致力于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工作。土壤研究院与各地农业部门、多家科研机构和知名大学联手，在全国各地开展检测技术和土壤改良新技术的推广研发。5年来土壤研究院已检测两万多件样本，积累了众多典型土壤剖面标本、土壤样品及土壤调理剂样品检测案例，为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研发奠定基础。土壤研究院为农企、合作社、广大农民等提供免费土壤治理技术咨询、土壤/水质检测分析等服务，测定土壤pH值、有机质、氮、有效磷等常规养分，以及微量元素和重金属含量等。2020年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被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监测保护中心评为“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标准化实验室”，土壤研究院作为主要完成单位参与的“华南酸性水稻土改良技术研究与应用”的项目荣获广东省农业科学院颁布的“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土壤研究院实施的“增施土壤调理剂改良酸化土壤技术示范推广”项目荣获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评审委员会审定的三等奖。

5、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塑交所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国家电子商务城市电子商务专项试点”等称号，是经国务院批准的全国唯一一家塑料电子交易所。塑交所运用大数据和物联网技术，为国内外塑料企业提供现货电子交易、物流、信息技术等服务，目前塑交所的主要交易品种有PVC、PVC糊树脂、PP、ABS、PS、PE等。塑交所发布的塑料商品价格指数“塑交所 中国塑料价格指数”被誉为“中国塑料第一指数”，是我国塑料原材料的价格风向标。公司利用塑交所的平台和业务优势，整合线上线下资源，促进氯碱产品、PVC制品、氢能等业务与互联网、现代物流等业务的联动与融合，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三) 经营模式

公司（母公司）作为控股型公司，通过采购中心、营销中心、财务中心和行政中心等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业务进行管理，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环节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中心及各成员子公司严格遵循采购制度，坚持“同等质量选价格，同等价格选质量，质量优先”的采购原则，保质保量完成采购任务，保障各成员子公司的生产需求，确保利益最大化。

(1) 设备及备品备件采购管理

需求单位根据生产需要提交物资《采购申请单》，在确认库存数量、实际需求数量及交期后逐级审批，并交由各子公司采购部；采购员根据《采购申请单》物料需求，优先考虑合格供应商；采购员对采购申请进行价格预估，超过所制定限额以上，移交公司采购中心进行招标，在限额以下的采购事项则由各子公司采购部完成采购；原则上要求三家以上供应商报价，要求供应商与需求部门进行技术交流后提供完整有效的书面《报价单》；采购员根据供应商历史价格和现报价，进行比价议价，初定供应商；采购员确定供应商后依据《采购申请单》，整理出《请购报告》，同时附上报价单及其他必要的采购单据；将《请购报告》逐级提交审核后报公司采购中心审批；采购部收到公司采购中心回传批复的《请购报告》，通知需求部门签署《技术协议》，同时与中标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2) 大宗原料采购管理

需求单位根据公司生产计划及原料库存情况提交一定周期的《原料采购申请单》，经逐级审批后交由各子公司采购部；采购员根据《采购申请单》物料需求，原则上要求三家以上供应商报价，要求供应商提供完整有效的书面《报价单》；采购员根据大宗原料的市场行情有选择性地与供应商进行议价，并初步确定供应商；生产部门需对拟定供应商的供应原料进行试用，试用合格后，采购员确定供应商后依据《采购申请单》提交《请购报告》，同时附上报价单及其他必要的采购单据；将《请购报告》逐级提交审核后报公司采购中心审批；采购部收到公司采购中心回传批复的《请购报告》，根据大宗原料的市场波动情况与供应商签订长期《采购合同》。另外，各成员子公司成立专门的信息小组，对用量较大的原料如兰炭、石灰石等每周进行原料价格跟踪，根据市场行情及时调整采购价格，确保生产的稳定性及原料价格的合理性。

(3) 招投标管理

公司采购中心根据各成员子公司提交的预估金额大于制定限额的《采购申请单》，招标人员在合格供应商库内寻求3家以上合格供应商，若库内供应商数量不足的，根据供应商开发流程开发新供应商；初步确认供应商即投标厂家后，招标小组赴实地进行考察，并拟定考察报告上报公司领导审核；采购中心根据公司的采购管理制度编制招标文件、实施招标、评标并确认评标结果，根据评标结果确认供应商和签订采购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氯碱等化工产品的生产模式主要为以产定销、产销结合，部分产品生产模式为根据订单生产。各生产经营单位于每年年初召开多部门决策会，在结合上一年度产销情况、现有装置运行情况、新的一年市场行情预测等因素的前提下，讨论制定当年生产计划。每月根据总体规划以及产品市场动态变化情况，集中多部门讨论当期各产品生产安排、实现动态化调节，平衡生产。每周召开生产调度会，及时反馈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存在的问题，及时跟踪并推进生产的顺利进行和计划的落实。生产调度中心负责组织安排有效的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产品最终用户通常为生产型企业。由于PVC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厂家众多、采购较分散，因此针对中小终端客户企业采用经销模式，通过经销商将产品分销给广大PVC下游厂家；针对大型客户，采用直销模式，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市场经营理念，不断开发产品、开拓市场，在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的同时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完成销售任务。营销中心实行总部管理制度，根据各子公司生产不同产品设立各销售部，由营销中心统一管理。营销中心制定各产品销售部全年销售任务以及新产品市场调研方向，严格掌控各产品销售部的实时销售情况，并监督各销售部业务开展及执行情况。各产品销售部负责落实责任产品销售任务，并制定年度、季度、月度销售计划。在销售计划指引下，各销售部每月与营销中心举行短期经营决策会，集中讨论次月销售计划，探讨市场价格行情走势，并初步确定产品价格，联合财务部、法务部共同定价。

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以不断发展的视角走在市场发展前沿，不断更新及研发新产品满足客户需求，以质量和价格优势创造品牌价值，吸引大批客户，以优质的售后服务和完善的业务配套服务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以此稳定和不断充实客户资源。

(四) 所处行业情况

1、氢能源行业

(1) 氢能应用

氢能是一种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的清洁能源，氢气具有能量密度高、燃烧热值高、来源广泛、可储存、可再生、可电可燃、零污染、零碳排、使用安全等优点，氢气的能量密度为143MJ/Kg，是石油和

天然气的3-4倍、煤炭的7-8倍。

氢能来源广泛，可以水制氢、生物质提氢、碱水或者盐水提氢，根据存储方式的不同分为气态氢、液态氢和固态氢。作为清洁无碳、灵活高效、应用场景丰富的二次能源，氢能应用广泛，可通过发电（电-氢-电）、直接燃烧（电-氢-用）、热电联产（电-氢-电，电-电）等形式为社会提供电、热、冷的多联供给，也广泛用于在高端制造、冶金、电子、医疗、食品加工、新能源汽车、无人机等领域。氢能是应对全球能源危机、气候变暖和环境污染等问题的首选能源，是未来能源领域的制高点，是构建现代能源体系的重要方向。

(2) 氢能产业政策

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氢生产国，氢能产业已被纳入中国国家能源战略，近年来各级政府部门陆续出台相关配套政策，从战略定位、产业结构、技术创新等多个方面引导着氢能产业的发展。发展氢能产业符合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符合国家关于发展清洁能源的政策导向，有助于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助力氢能社会建设。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推进能源革命”和“推动绿色低碳发展”。2019年氢能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2020年氢能被纳入《能源法》(征求意见稿)。2020年4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四部委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提出要争取通过4年时间，建立氢能和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2020年9月，国家财政部、发改委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的通知》，要求推动氢能产业链相关企业有效协同，强化经济、安全、稳定的氢源保障，切实降低氢气制、储、运及加注等环节成本。

2020年9月，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中国承诺将采取更加有力度的政策和措施，使得二氧化碳排放力争2030年之前达到峰值，2060年之前实现碳中和目标。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了清洁能源产业的发展，中央及各级地方支持氢能产业的政策密集出台。

2020年11月，中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新能源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的通知》提出，要有序推进氢燃料供给体系建设，提高氢燃料制储运经济性，因地制宜开展工业副产氢制氢等技术应用，加快推进先进适用储氢材料产业化，开展高压气态、深冷气态、低温液态及固态等多种形式储运技术示范应用。2020年12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白皮书，明确要求加速发展绿氢制取、储运和应用等氢能产业链技术装备，促进氢能燃料电池技术链、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发展。2021年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将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因地制宜发展水能、地热能、氢能、生物质能、光能发电，并加强加氢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此外，目前国家正在实施“十城千辆”推广计划，北京、上海、广东等地方政府陆续发布氢能产业发展规划，这些政策都将有利于推动氢能产业落地和发展。

(3) 氢能行业发展现状

全球能源行业都在经历着以低碳化、无碳化、低污染为方向的第三次能源变革，氢能因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等特点，成为未来技术变革和能源发展方向的首选。日本、美国、欧盟、中国相继将发展氢能产业提升到国家能源战略高度。

氢能产业是一个涵盖氢气制备、储存、加注、燃料电池到终端应用的庞大产业链，产业链整体天然具有复杂性。氢能产业要实现快速发展，离不开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和产业化。目前氢能产业链四大环节，包含上游的制氢技术、中游的储氢技术、运氢技术和下游的燃料电池技术，每个环节都有较高技术壁垒和应用难关，这些困难同时也在倒逼企业进行氢能技术的创新与革命。在法国国家氢能路线指导下，两大能源巨头道达尔和恩吉公司在1月份宣布合作投建绿色制氢基地Masshylia，这被业内认为是开创了欧洲氢能产业的新格局，其创新的生产与存储解决方案将会掀起氢能技术创新的高潮。东方电气、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车、中船重工、鸿达兴业等我国众多企业集团结合自身优势，也加快步伐进入氢能产业链条。

制氢制取方面，目前水制氢、煤制氢和天然气制氢、氯碱制氢是几大主要方式。但综合考虑成本和氢气的品质，具有产量大、纯度高、成本低等优势的氯碱制氢，是生产高纯度氢气的最具性价比的有效途径。

氢能应用方面，氢燃料电池汽车发展迅速，包括戴姆勒、斯堪尼亚、曼恩、沃尔沃卡车、DAF、依维柯等多家国际商用车制造商承诺将逐步淘汰传统内燃机车型，专注于氢气、电池技术和清洁燃料的开发。日本、韩国以及美国对于燃料电池领域研发较早，在燃料电池技术方面已经形成了鲜明的产业化优势，本田、丰田、现代等车企在加紧研发和布局氢燃料电池车型。而在氢能源的制备以及存储等方面，欧洲企业依然有着自身的独特优势，特别是佛吉亚、法国液化空气、蒂森克虏伯等工业巨擘具备相当程度的领导作用，并持续在推进各自的氢能项目落地。

近年来，深圳、佛山、济南、青岛、乌海等国内多个城市打造加氢站和氢燃料电池公交示范项目。我国加氢站数量在2016年以后快速增加，截至2020年12月底已累计建成118座加氢站。目前我国已初步形成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华中、西北、西南、东北7个氢能产业集群，在示范运营区域运行的各类汽车近4000辆，燃料电池商用车产销和商业示范应用的规模位居国际前列。同时，我国的多家车企也在加紧布局氢燃料电池汽车，一汽、东风、广汽、长城等企业也都纷纷取得了一定的核心技术突破，并且越来越多的车企开始通过兼收并购或者股权投资等方式布局具有技术壁垒的燃料电池产业链企业，占领市场先机。

除此以外，氢能产业脉络正逐步延伸到再生能源制氢补充发电、分布式发电等领域多个氢能应用场景，能源化工巨头都在加速氢能产业布局，更多的企业将共同推动中国氢能产业的发展。

(4) 氢能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氢能产业链的形成，预计2021年中国对氢能的需求将迅猛增加。根据中国氢能联盟组织发布的《中国氢能源及燃料电池产业白皮书》，我国燃料电池车计划在2020年至2025年达到年产5万辆，2026年至2035年达到年产130万辆；此外，到2030年，燃料电池车辆保有量达到200万，加氢站数量达到1000座，产业产值突破1万亿元；未来氢能在中国能源体系中的占比约为10%，年经济产值超过10万亿元。根据国际氢能联合会发布的《氢能源未来发展趋势调研报告》预测，至2050年，氢燃料电池汽车将占全球机动车的20%至25%，创造2.5万亿美元的市值，承担全球约18%的能源需求。

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氢能产业化的顺利推进，将成为中国经济转型和未来经济发展的强大推动力。据预测，到2030年氢能产业将成为中国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2、化工行业

(1) PVC行业发展现状

①PVC主要应用领域和生产工艺

聚氯乙烯（PVC）是重要的有机合成材料，是五大通用合成树脂之一。PVC因其优良的耐化学腐蚀性、电绝缘性、阻燃性、质轻、强度高且易于加工的优点，被广泛应用于工业、农业、建筑、电子、医疗、汽车等领域，成为应用领域最广的塑料品种，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PVC目前主要用于管材、型材及各种包装材料的生产，广泛应用于建筑、装潢、节水灌溉、农用薄膜、电子材料、日用品等现代制造业和新材料行业，并且可以广泛替代钢材、水泥、木材等传统工业原料，是“以塑代木、以塑代钢、以塑代塑”的重要原料。

PVC是由氯乙烯单体（VCM）聚合而成，目前氯乙烯单体的生产主要有两种原料路线：以石油乙烯为原料的乙烯氧氯化法，称为石油路线；由乙炔和氯化氢合成VCM单体，乙炔来自电石，称为电石路线。石油路线在西欧、北美、中东等地区应用广泛，电石路线则在我国发展较快。基于我国“富煤贫油”的资源结构以及电石的生产工艺技术相对成熟等特点，在资源丰富的西部地区发展电石法PVC是国内氯碱产业发展的必然选择。公司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分别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鄂尔多斯市，充分利用当地的资源优势，以电石法生产氯碱化工产品。

②PVC产业发展现状

a)PVC产业供给现状

2007-2020 年中国 PVC 产能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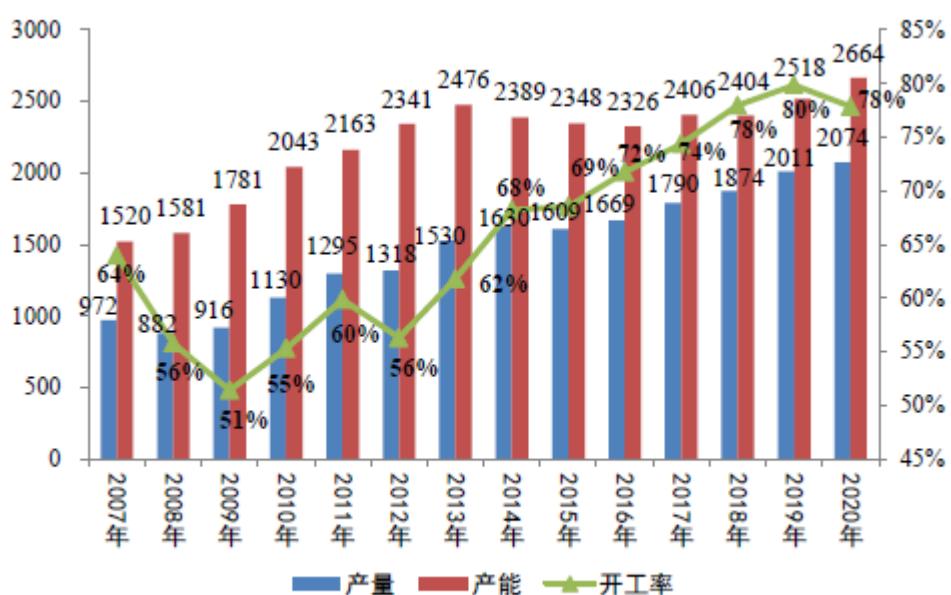
单位：万吨

年份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产能	1520	1581	1781	2043	2163	2341	2476	2389	2348	2326	2406	2404	2518	2664
净增	362	61	200	262	120	178	135	-87	-41	-22	80	-2	114	146
增幅	31.3%	4.0%	12.7%	14.7%	5.9%	8.2%	5.8%	-3.5%	-1.7%	-0.9%	3.4%	-0.1%	4.7%	5.8%

数据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聚氯乙烯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据中国氯碱网最新产能调查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底，中国聚氯乙烯现有产能为2664万吨（其中包含聚氯乙烯糊状树脂127万吨）。年内新增加产能201万吨，退出规模为55万吨。继2014-2016年和2018年产能净减少之后，2019年底开始转为净增长。

产能分布方面，西北地区依托丰富的资源能源优势，是业内公认的电石法PVC的低成本地区，在国内PVC产业格局中具有一定的领先地位。华北、华东地区呈现出电石法和乙烯法并存的状态。大力发展以电石法PVC为核心的“煤—电—PVC”一体化循环经济项目，成为近几年中国聚氯乙烯工业发展的显著特点。同时，我国PVC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2020年我国PVC生产企业70家，平均PVC生产规模约为38万吨/年，较上年继续提高4万吨。



2007-2020 年中国 PVC 产能产量及开工率走势图（单位：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聚氯乙烯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2016年以来，随着“去过剩产能”和环保督查力度的进一步加强，一批竞争力较差的产能退出，国内PVC产能继续保持低速平稳增长，供给侧改革成效显现。同时，建材等主要下游应用行业有所复苏，下游需求的良好支撑进一步推动了市场供求关系的改善。期间随着各项成本要素出现上升，推动了国内多数大宗商品市场价格上行，企业盈利能力也自2016年开始取得明显好转，开工率逐渐达到较为良好的水平，2019年全行业开工率提升至80%，为近几年新高。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行业整体开工率较上年有所下调，平均为78%。

b)PVC产业下游需求现状



2007-2020 年中国 PVC 需求增长趋势图 (单位: 万吨)

资料来源: 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聚氯乙烯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PVC 下游对接塑料加工行业, 涉及众多塑料加工行业中的产品, 以型、管材占比最大。面对国内外经济社会环境变化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 我国充分发挥国内市场优势和需求潜力, 按照统计, 2020年我国PVC 表观消费量为2106万吨, 较上年增长3.9%。

我国聚氯乙烯的消费潜力一方面集中在拓宽传统的管材、型材应用领域, 另一方面集中在创新发展新兴的应用领域, 如PVC 地板、PVC-O 管材、PVC 医用制品、PVC 车用制品等。

PVC 管材具有耐压强度高、良好的阻燃性能、高环刚度、优异的耐候性能、使用寿命长、安装方便等优点, 广泛应用于建筑及市政给排水、电力、农业、通信等领域(硬制品为主)。PVC 管材目前是消费量最大、经济性最佳的塑料管材。2017年末PVC 管材行业全面采用环保型热稳定剂替代铅盐稳定剂, 在朝着环保化和高能化的方向发展。

PVC 地板, 俗称塑料地板(聚氯乙烯地板)或弹性地板, 也是近两年国内PVC下游领域表现最为突出的行业。目前我国每年的PVC地板出口量占行业整体产量的比例约70%以上。2020年中国PVC地板出口累计492.5万吨, 较上年同期增长22.1%。

在欧洲、北美、澳洲、日韩等国家的家庭住宅和公共空间, PVC地板已经得到广泛而成熟的应用, 目前, 我国PVC地板大多用于公用装修, 主要用于学校、医院、公交站等公共区域。PVC地板在抗击疫情的战役中, 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加快推进了武汉雷神山和火神山两座医院的施工建设。同时也提高了大众对PVC地板的认识, 有利于后续国内市场的开拓。随着消费升级以及二次装修的大环境, 片材地板市场的发展前景良好。环保理念的不断推行, 也为新型环保生态建筑市场带来了机会。

c)PVC产业市场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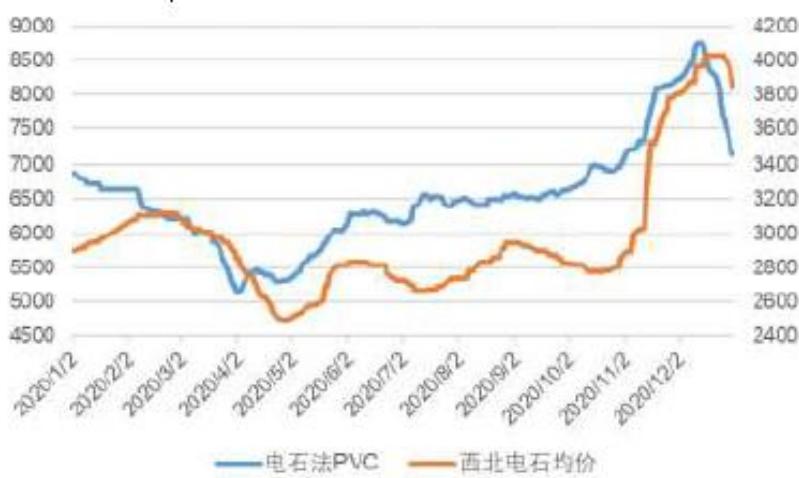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聚氯乙烯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我国PVC行情波动和宏观经济环境、PVC 行业市场化的去过剩产能进度有着密切关系。2017-2019 年中国PVC均价的最高点出现了逐渐下行的趋势，2020年由于受疫情影响的特殊行情原因，年内出现了自2015年底以来的最低谷，同时在年末的12月走出了近几年来的最高点。

d)PVC产业上游原料供应现状

电石法PVC以电石为主要原料，电石法PVC的生产主要集中在煤炭资源丰富的西部地区。当前越来越多的电石法PVC 企业实现了电石自给自足，并朝着电石原料配套更完善的方向发展。电石的市场价格与其原料动力煤、兰炭、白灰的价格相关，也与电石市场供给及电石法PVC行业需求情况紧密相关。

2020年国内电石总装置能力在4320万吨左右，其中稳定在产能力约3300-3400万吨，闲置产能规模进一步减少，规模化电石企业占比增加。2020年11月，国家应急管理部发文通知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生产工艺技术设备，其中将开放式和内燃式电石炉作为禁止类，加速了国内落后产能的清退，优化了电石产业结构。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聚氯乙烯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③行业竞争格局



2020 年中国 PVC 地理分布图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聚氯乙烯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PVC产品属于大宗化工基础原料，产品质量和性能差异较小，企业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生产成本的高低。获取更为廉价的原料，降低生产成本，成为我国PVC行业竞争的焦点。

我国现有70家PVC生产企业分布在21个省市、自治区及直辖市，平均规模为38万吨。由于各区域的经济水平、资源禀赋和市场情况存在很大的差异，各地PVC产业发展并不均衡，局部地区企业数量众多，产能密集。当前，西北地区依托丰富的资源能源优势，是业内公认的电石法PVC的低成本地区，在中国PVC产业格局中具有一定的领先地位。华北、华东地区呈现出电石法和乙烯法并存的状态，而且得益于进口乙烯渠道和乙烯生产来源的多样化，未来两至三年内河北、山东、江苏、浙江地区的乙烯法工艺的扩能会更加集中。

电石法PVC生产的原料为电石、氯化氢、电力等，电石成本约占电石法PVC成本的70%左右，而生产电石的主要成本为电力成本，因此电石法PVC生产的成本主要取决于电价。因此，近年来PVC产业随着成本因素的驱动和产业政策的指引逐步实现向西北地区转移，同时西北地区PVC生产产能将逐步集中到具备原料优势、成本优势、技术优势、资金优势、管理优势的企业。同时，PVC企业呈现循环经济发展的特点，国内大型电石法PVC生产企业大力推行循环经济发展战略，做大、做强以电石法PVC为核心的产业链条，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电—电石—PVC—其他衍生产品”产业链一体化的大型综合企业，将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④行业发展趋势

塑料是电子信息、航空航天、生物技术、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智能交通、智慧城市等众多领域中不可或缺的材料，目前我国人均塑料消费量仅为发达国家的三分之一，塑料消费潜力巨大，塑料加工业保持着较高的增长水平。

我国聚氯乙烯的消费潜力一方面集中在拓宽传统的管材、型材应用领域，另一方面集中在创新发展新兴的应用领域。巩固并拓展传统聚氯乙烯加工应用领域是保证行业实现高效率平衡的基础。聚氯乙烯管材和异型材行业正朝着环保化和高能化的方向发展，探索培育以PVC混配料为核心的消费市场，促进提升聚氯乙烯制品质量。在管材加工应用领域，积极推动高抗冲PVC、O-PVC和大口径聚氯乙烯管材的研发与推广，结合国家地方“海绵城市”和城镇化建设需求，以企业为核心，开展聚氯乙烯管道应用示范城市建设。在异型材加工应用领域，积极宣传推动“以塑代铝”，加大聚氯乙烯塑料门窗的推广应用力度。随着下游塑料制品向高性能化、轻量化和绿色环保化的升级换代步伐进一步加快，特种树脂、聚氯乙烯专用料比重将

不断上升。

我国氯碱行业发展已逐步进入从规模增长向质量提升和附加值提高的重要窗口期，企业发展也将紧密围绕高质量发展而调整，国内局部地区或个别企业因缺乏竞争力、资产重组等原因仍存在停车频繁或长期停车现象，但成本控制良好、管理先进完善的企业会保持长满优运行。同时，未来具有强大竞争实力的氯碱企业会继续进行跨地区、跨所有制改革重组，促进上下游产业一体化发展。优势企业在资本市场通过收购、兼并、重组、联营等多种形式实现产业链的延伸以及区位间的互补，企业兼并重组的市场化运作仍会继续，未来我国PVC行业的集中度仍会有进一步提高的空间。

面对国际竞争，我国氯碱企业将继续充分发挥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需求潜力，坚持把扩大内需作为对冲疫情影响的重要着力点，加快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2）烧碱行业发展分析

①烧碱主要应用领域和生产工艺

烧碱作为重要的基础化工原料，从形态上可分为液碱和片碱（也称“固碱”）两种，目前国内烧碱生产工艺主要为离子膜法。烧碱的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其中，氧化铝是需求最大的行业；造纸行业也是主要下游消费领域；在纺织印染工业中，烧碱主要用作棉布退浆剂、煮炼剂和丝光剂；烧碱在有机化工、无机化工、轻工行业、石油工业及食品工业中均有广泛应用。

②烧碱产业发展现状

a. 烧碱产业供给现状

我国是世界第一大烧碱生产国和消费国，近年来烧碱产能持续增长。据中国氯碱网最新统计，截至2020年底，我国烧碱生产企业158家，总产能为4470万吨，企业平均产能为28.3万吨，较2019年增长1.1万吨，行业内单个企业平均规模进一步提高。我国烧碱行业产能分布逐渐清晰，产能主要集中在华北、西北和华东三个地区，上述三个区域烧碱产能占全国总产能的81%。



2007-2020 年我国烧碱行业开工率统计 (单位: 万吨)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烧碱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我国烧碱产量变化主要受经济形势、新增产能数量、市场景气程度、“碱氯平衡”制约等因素影响。2020年我国烧碱总产量为3463万吨，较前一年比出现一定增长，我国烧碱行业全年整体开工负荷处于

相对较高水平。

a. 烧碱产业下游需求现状

我国烧碱行业下游消费领域与国民生活紧密相关，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烧碱下游行业需求出现持续提升，2020年我国烧碱表观消费量达到3532万吨，较前一年相比继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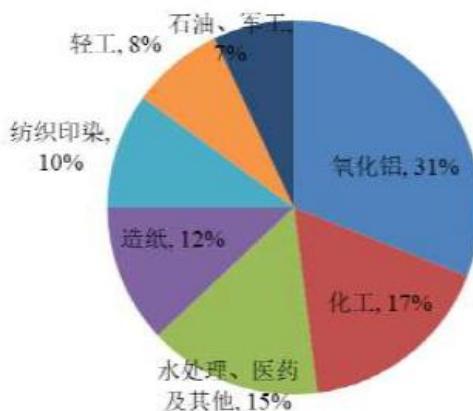
我国烧碱下游消费地主要集中在东部和南部地区。其中，山东地区作为烧碱的主要生产地区，同时也是消费集中区域。东部沿海地区由于地理位置条件，方便进口原料及出口下游产品，烧碱下游行业发展较为成熟。

我国烧碱行业表观消费量统计（单位：万吨）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产能	3021	3412	3736	3850	3910	3873	3945	4102	4259	4380	4470
产量	2087	2466	2699	2854	3180	3028	3284	3365	3420	3464	3643
进口量	2	2	1	1	1	1	1	1	4	7	4
出口量	154	216	208	207	201	177	191	152	148	114	115
表观消费量	1935	2252	2492	2648	2980	2852	3094	3214	3276	3357	3532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烧碱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2020 年，国内烧碱下游需求格局基本稳定，个别下游行业占比小幅调整。其中，氧化铝行业和纺织印染行业占比均出现小幅下降，化工和轻工行业耗碱比例略有提升，其他下游消费领域耗碱量没有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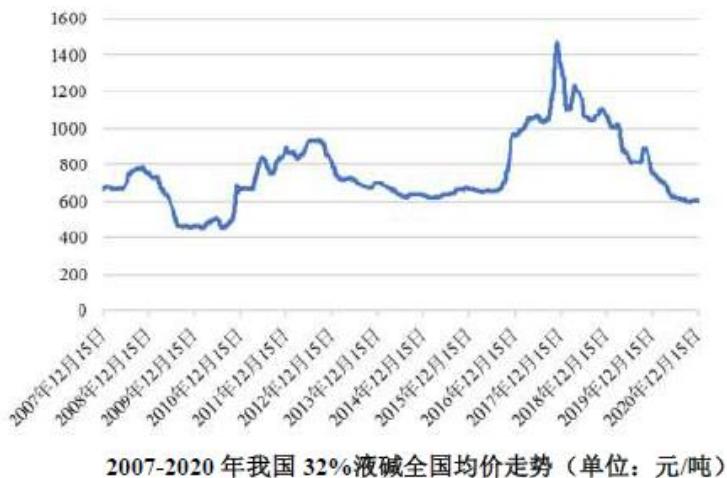


2020 年我国烧碱表观消费下游比例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烧碱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a. 烧碱产业市场分析

2007-2020年，我国烧碱市场持续震荡运行，价格呈现一定周期特点。2016年四季度起烧碱价格开始上涨，2017年末成交价格出现回落，之后持续处于下滑通道。2020年国内烧碱市场整体呈现震荡下行走势，但价格下滑幅度收窄，年末全国32%离子膜碱均价较年初下滑150元/吨。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烧碱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a. 烧碱产业上游原料及能源供应现状

烧碱生产过程中吨耗电2200-2300千瓦时，电的成本占烧碱总成本的65%以上。此外，原盐也是烧碱生产过程中的主要原料。电价的高低与企业竞争力的强弱有着最直接和最重要的联系。氯碱企业用电可分为自备电和外购电两种基本模式，北方地区较南方地区自备电厂率高，而外购电又可分为大工业用电和直购电。

我国东西部地区自备电厂发电成本存在较大差距，西部地区发电成本在0.2-0.4元/千瓦时，东部地区大多氯碱企业自发电成本高于网电价格，成本达0.6-0.8元/千瓦时，因此当地氯碱企业基本以外购网电为主。

主要地区外购平均综合电价（单位：元/千瓦时）

	全国平均	山东	江苏	河南	河北	浙江	四川	内蒙
外购平均综合电价	0.58	0.64	0.62	0.61	0.6	0.59	0.54	0.4

资料来源：中国氯碱网《2021版中国烧碱行业深度研究报告》

我国原盐资源极为丰富，根据其生产开采方式，主要分为海盐、井矿盐、湖盐。2020年，我国原盐新增产能345万吨，退出产能在155万吨，净增加190万吨，原盐总产能增加至11458万吨。近年来，下游两碱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国内工业盐需求上升，我国工业盐表观消费量持续增长。

③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的烧碱产品目前整体供需平衡，烧碱企业的竞争主要体现在价格、技术、成本、产品品种及管理水平上。液碱受运输半径限制，因此东部地区、北方地区液碱产品竞争较激烈。片碱运输半径较大，东部市场面临着本地企业的液碱与西部企业进入的片碱之间的竞争。

我国华东、华北等东部地区烧碱行业发展历史悠久，也是下游消费的主要市场。并且当地氯碱企业配套耗氯产品品种较多，有一定的消耗氯气能力，以解决碱氯平衡问题，此外地理位置的条件使得出口外销方面有一定的优势。西北地区主要依托资源优势，配套PVC 产品发展，烧碱生产成本优势较为突出。同时，随着近年来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实施，经济增长较快，西部地区对烧碱产品需求增长明显。

④行业发展趋势

国际贸易方面，“一带一路”战略支撑我国烧碱行业扩大外循环。目前我国烧碱主要出口国家多为“一带一路”国家，这已成为行业结构调整时期的重要战略资源。随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合作领域不断拓宽、深入和沿线国家的不断发展，将推动我国烧碱企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我国烧碱出口将迎来国际贸易新机遇。

国内市场方面，氯碱行业是基础原材料产业，产品种类多，关联度大，下游产品达到上千个品种，广泛应用于工业生产的各个领域，与国民生活密切相关。我国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积极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加快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将加快释放烧碱产品市场需求潜力。

产业发展方面，我国氯碱行业发展将进入从规模增长向质量提升的重要窗口期。国内产业政策对行业发展的调控和限制措施日益严格，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核心，以化解过剩产能为重点，以节能减排为先导，包括落后产能淘汰、清洁生产、安全、环保等一系列政策调整，将对我国烧碱市场产生重要影响。国务院2007年发布的《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仍将作为我国烧碱行业供应紧密相连的最重要的政策。

3、新材料行业

(1) PVC新材料

PVC广泛应用于包装材料、建筑材料、防护材料，其中在PVC生态屋和装配式房屋、型材、管材、板材、塑料模板等建材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在“以塑代钢、以塑代木、以塑代塑”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全球塑料消费以包装、建材、汽车、电子电器、农用和日用为主，2019年全球塑料消费量达到了约6亿吨，除全球肺炎疫情特殊原因外，预计全球塑料消耗量将以每年6-8%的速度增长，2020年塑料的年消耗量达6.48亿吨，预计未来塑料消费量仍会增长。欧洲塑料消费量占全球塑料总消费量的22%，北美自由贸易区占20%，亚洲塑料消费量占43%。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塑料消费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我国PVC的消费潜力一方面集中在拓宽传统的管材、型材应用领域，另一方面集中在创新发展新兴的应用领域，如PVC地板、PVC-O管材、PVC医用制品、PVC车用制品等等。随着国民经济发展和城镇化建设推进，在产业创新和消费升级的推动下，创新的PVC新材料制品不断出现，应用领域不断增加，预计PVC新材料消费量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尤其在建筑领域，PVC比钢材、水泥和铝材等传统建筑材料节约能源约40%，近年来，PVC在地板、墙体板材、建筑模板以及室内装饰板材方面的应用日益广泛，PVC建材作为国家重点推荐使用的化学建材，逐步替代钢材、水泥和铝材等主要的传统建筑材料。在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的重要战略机遇期，PVC板材、PVC生态屋等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因其环保、节能的特点，在新型城镇化建设、田园综合体、旅游景区、汽车宿营地、集装箱式房屋、方舱医院等方面有广泛应用空间。

(2) 稀土新材料

稀土是镧、铈、镨、钕、钷、钐、铕、钆、铽、镝、钬、铥、镱、镥，钪和钇共17种元素的统称。稀土元素可以分为轻稀土、重稀土两大类，主要是以稀土氧化物的形式存在。稀土主要应用于医疗、石油、化工、冶金、纺织、陶瓷玻璃、永磁材料等领域，从手机、电动车电机到军用喷气式飞机引擎、卫星和激光设备都离不开它。稀土被称为被誉为“工业维生素”“新材料之母”“工业的催化剂”。

稀土元素具有无法取代的优异磁、光、电、声性能，对改善产品性能，增加产品品种，提高生产效率起到了巨大的作用。由于稀土作用大，用量少，已成为改进产品结构、提高科技含量、促进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元素。稀土上游主要是稀土矿的开采；中游加工，从稀土化合物、稀土氯化物、单一稀土金属和稀土中合金加工成稀土功能性产品发光材料、磁性材料、储氢材料、催化材料、激光材料和其他稀土材料；应用于下游玻璃陶瓷、医疗、化工石油、航天航空、动力电池、5G基站的储能照明等领域。我国作为世界性稀土大国，主要稀土资源分布在内蒙古、江西、广西、四川、山东等地区，形成北、南、东、西的分布格局，并具有北轻南重的分布特点。轻稀土主要分布在内蒙古包头的白云鄂博矿区，其稀土储量占全国稀土总储量的83%以上，居世界第一，2018年其稀土产量占比达到全国的58%，是我国轻稀土主要生产基地。离子型中重稀土则主要分布在江西赣州、福建龙岩等南方地区，尤其是在南岭地区分布可观的离子吸附型中稀土、重稀土矿，易采、易提取，已成为我国重要的中、重稀土生产基地。

稀土产业在我国有较好的发展前景，稀土产品具有广泛的市场需求，与公司PVC新材料、稀土储氢业务具有较好的协同效应。经过多年发展，我国稀土开采、冶炼分离和应用技术研发取得较大进步，产业规

模不断扩大。

4、环保产业

民以食为天，农以地为安。土壤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不可再生的资源。土壤环境状况直接影响食品安全，更是国土资源环境安全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工业化进程加速，我国部分地区的土壤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酸化、沙化、盐碱化严重，耕地地力退化严重等问题。科学用好土地资源，守住耕地红线成为迫切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国家对土壤污染的治理日益重视，逐步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体现了从中央到地方对土壤修复的决心。2016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发布，此后各省市自治区陆续推出地方的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1月全国人大颁布《土壤污染防治法》。2020年《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计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到，要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格局发挥各自优势，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确保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2021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中央和地方将共同加大粮食主产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投入，2021年建设1亿亩旱涝保收、高产稳产高标准农田，坚决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我国已经建立了11个部门组成的全国土壤污染防治部际协调小组，定期研究解决土壤污染防治重大问题。2020年2月财政部印发了《土壤污染防治基金管理办法》，加强了对土壤污染防治的资金支持。

土壤改良和治污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成本高，见效慢。和欧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土壤修复起步较晚，研究基础薄弱，大部分技术停留在试验和试点示范阶段，真正经济可行的技术路线较少，农民自身的抗风险能力又弱。按国家计划，到2030年，全国土壤环境风险将得到全面管控。到本世纪中叶，土壤环境质量将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中国土壤修复的产业化、市场化、专业化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5、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塑交所主要开展塑料现货电子交易，并提供塑料仓储物流、行业信息和技术服务等业务，是经商务部同意、广东省政府批准成立的全国唯一一家塑料电子交易所，是广州市政府重点建设的大宗商品电子交易平台。2007年1月，塑交所被广东省委、省政府评为“广东流通龙头企业”，位列广东省现代市场第一位；2008年12月塑交所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先后获得“国家电子商务专项试点企业”、“广东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塑交所是由广东省政府主办的“广货网上行”项目的首批重点推荐电商平台。目前，塑交所拥有国内最大的大宗商品电子交易大厦和专用现货提货交收仓库。2014年5月29日，“塑交所·中国塑料价格指数”通过国家发改委专家评审，被誉为“中国塑料第一指数”，并登陆央视财经频道，成为我国塑料原料价格的风向标。

塑交所运用大数据和物联网技术，提供公开、透明、高效的交易平台，面向国内外行业企业提供电子交易、仓储物流、信息技术等服务。同时，公司利用塑交所在电子交易、现代物流及信息技术等方面的优势，整合线上线下资源，促进氯碱产品、PVC制品等业务与互联网、现代物流等业务的联动与融合，推动各项产品和业务的发展，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 72.36%，主要原因是：本期原联营企业蒙华海电成为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减少。

固定资产	期末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34.55%，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子公司蒙华海电。
无形资产	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0.59%，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子公司蒙华海电。
在建工程	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81.30%，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中谷矿业二期项目、加氢站项目等在建项目投入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产业链的协同效应优势

目前公司拥有“资源—电力—电石—PVC/烧碱/氢能—副产品综合利用及土壤调理剂—下游制品加工—电子交易与供应链业务”的PVC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围绕“氯碱”、“氢能”双主业协同发展的目标，公司不断做大做强氯碱业务，并重点推动氢能综合应用业务发展，同时拓展土壤改良、新型PVC制品应用、交易所等业务规模，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提高产业一体化综合效益。

2、资源和较强的销售渠道优势

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位于资源丰富的蒙西地区，拥有丰富的优质煤炭资源和电力装机容量，具有发展氯碱和氢能产业的资源和成本优势。同时公司拥有较强的渠道优势，拥有遍布全国各地的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以质量和价格优势创造品牌价值，吸引大批客户，以优质的售后服务和完善的业务配套服务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以此稳定和不断充实客户资源。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市场经营理念，以不断发展的视角走在市场发展的前沿，不断更新及研发新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在提高产品竞争力的同时提高经济效益。

3、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坚持用“创新驱动发展”的思路指导工作。公司在氢能、氯碱、土壤修复及PVC制品等业务方面具备成熟的经营管理团队和先进的设备、研发技术，一方面，开展大量的产品研发和业务创新工作，另一方面，通过持续的工艺和技改创新，使得公司开工率、原燃材料单耗值指标处于行业前列。公司分别与中科院、包头稀土研究院、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等多所研究机构和知名学府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氢能应用、稀土应用、土壤修复等领域开展合作研发项目。同时，公司自设的氢能研究院、土壤研究院，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等方式，打造稳定的核心管理、研发和技术人才团队，开展大量产品、技术及工艺研发工作，储备新产品、新工艺技术，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4、环保产业优势

公司重视以绿色发展为使命，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大力发展氢能、土壤修复等环保产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战略布局，把氢能产业作为公司大力发展的方向。公司成功打造了氢能源制造和储存的上游全产业链，氢能生产能力不断提升，成为中国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氢能源主要供应商和综合服务商。公司借助内蒙古自治区的资源禀赋优势，利用氯碱制氢的经验和规模优势，致力于氢气的生产、存储及应用研究，并逐步加大规模化制氢、储运产业化力度。2016年公司设立氢能源研究院，相继开展氢气制备、氢气加注、氢气储运、加氢站、移动加氢站、装备研究等技术储备布局。目前公司拥

有气态、固态、液态三种储氢方式的技术。公司在乌海市、广州市分别建设运营加氢站和移动加氢站，公司建设的液氢工厂于2020年4月投入运营。

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依法治土的政策精神，响应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政策号召，大力开展土壤改良业务，打造土壤修复产业链。公司专注于土壤改良产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管理和技术经验。公司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从副产品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角度出发，自主研发适用不同土壤及水质的系列土壤调理剂产品，并为更多种植环境需要，创新推出“种植斗+营养土”的移动生态农田种植模式。公司下设的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及其下属中国土壤标本馆拥有一批土壤改良领域和环境工程领域的专家，并与国内外土壤行业领域的机构、专家、农技部门积极开展合作，开展土壤标本收集和展示、土壤改良产品和技术研发工作，储备土壤改良的前沿技术，不断提高公司在土壤改良产业的发展潜力。

5、供应链管理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塑交所是全国唯一一家经国务院批准的塑料交易所，塑交所运用大数据和物联网技术，为国内外塑料企业提供现货电子交易、物流、信息技术等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塑交所集聚了行业上下游资源，在电子交易、现代物流以及信息技术等方面具有较强优势。同时，塑交所具备塑料化工行业供应链综合管理产业优势，与公司其他业务形成良好的产业协同。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社会和经济环境，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情况下，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克服困难，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全力保障各项业务稳定发展。同时，公司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立足“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交易所”四大产业，利用积累的技术、市场和上下游协同优势，多措并举开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求的新产品、新领域。在深化氯碱新材料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公司大力推进氢能应用、稀土应用、土壤修复等业务发展，进一步拓展特色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创造更好的效益回报社会和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各产业板块业务稳定发展，经营效益良好。氯碱产品继续保持较高开工率和盈利水平，稀土新材料、土壤调理剂及防疫产品本期为公司带来较好收益。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94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4亿元。

全年公司氯碱产品产销量和经营效益良好，氯碱装置保持较高开工负荷。公司发挥在氯碱化工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围绕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的目标，针对各生产环节和生产装置开展大量研发和技改工作，积极有效控制原料、能源单耗，节约水资源，同时提高装置自动化和环保水平。同时，重点开发改性PVC等高附加值产品，推动中谷矿业二期项目建设，巩固提升氯碱产业的竞争优势。2020年下半年至今，PVC市场销售价格保持快速增长势头，本年公司氯碱业务效益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把氢能产业作为重要的发展方向，为抓住氢能产业市场机遇，本报告期公司大力推动氢能综合利用产业布局，继续致力于打造“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链”。本年度公司氢能业务发展迅速，年初公司投资建设的国内首座民用液氢工厂顺利投产，实现了液氢大规模生产、储存，提高了民用氢气运输效率，填补了国内民用液氢生产的空白。年内公司开展加氢站及移动加氢站建设、液氢运输、氢能市场开发、稀土储氢材料研发、氢能上下游企业合作等大量工作，并取得较好成效。公司引进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进一步提高氢能产能。公司下设氢能研究院开展氢气制备、氢气加注、氢气储运、加氢站、移动加氢站、氢能生产及应用装备等方面的研究，公司先后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开展氢能应用方面的合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在制氢、储氢等领域不断巩固领先地位，同时拓宽氢能源的应用领域和渠道。2020年11月乌海化工与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目前公司乌海市海勃湾区建设的加氢站已正常为乌海市运行的氢能公交、大巴等用氢车辆提供氢气及加注服务。

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依法治土的政策精神，响应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政策号召，坚持发展土壤改良业务，进一步延伸公司“大环保”板块布局。本年公司继续推动土壤调理剂系列产品和土壤改良技术的研发创新，紧跟市场需求丰富土壤修复产品系列，拓展土壤修复业务市场。2020年公司在广东、福建、江西、内蒙古等全国多个省份和地区开展土壤修复和改良，公司生产的“丰收延”土壤调理剂在各地使用效果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本年公司积极参与投标各地土壤修复相关政府采购项目，先后中标韶关市、阳春市、廉江市的政府耕地治理项目。本年公司创新性推出“种植斗+营养土”的移动生态农田种植模式，以公司自主研发的PVC环保新材料作为栽培容器，把障碍性土壤放入容器，针对性地施用土壤调理剂，打破种植边界，改善种植生态。同时，公司自主研发以钾长石、电石渣等天然矿物质为主要原料的高效、环保的钾-硅-钙型矿物质肥料，实现工业废渣的有效利用，有助于解决我国钾肥资源供应不足的问题，改良农林土壤性能，并与公司土壤改良业务产生较好协同。

疫情期间公司积极践行企业担当、履行社会责任，开发和生产供应一次性防护口罩、一次性医用防护

口罩、PVC 抗菌材料、PVC 生态屋、消毒液等防疫产品，为防疫工作做出应有贡献。公司还开发了集环保性、机动性、功能性为一体的生态之舟方舱医院、移动工厂，为应急管理提供可移动保障。

此外，本报告期电子交易平台及综合服务、稀土产品加工、PVC 制品等业务经营稳定。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创新”，促进各项业务之间发挥协同效应，巩固产业链优势，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兰炭	自主采购	16.99%	否	822.00	816.00
石灰石	自主采购	2.88%	否	56.00	56.00
工业盐	自主采购	6.53%	否	261.00	259.00
电石	自主采购	16.75%	否	2,771.00	2,853.0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较上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注：上述主要原材料的平均价格的单位为“元/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主要能源类型	上半年		下半年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电力	658,536,757.56	1,985,865,163	490,814,865.13	1,505,812,264.16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能源类型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上述能源采购数量的单位为“千瓦时”。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PVC、烧碱	工业化生产	高级化工工程师 9 人，中级化工工程师 35 人，其他研发技术人员 278 人。	已取得 5 项发明专利、5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对聚氯乙烯生产线的转化器附件、破碎机基础、电石除尘灰等进行技术改造，对电解槽进液管线、合成炉炉门、氯化氢气体取样等装置进行技术改造，并获得专利权，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通过产、学、研合作共同开发母液水处理、深度脱盐、变压吸附、渣浆回收乙炔气等项目，

				使得 PVC 产品的原料电石单耗处于国内领先水平。2、公司建有自治区级氯碱工业研究开发中心，拥有煤质分析室、色谱室、烧碱分析室、水质分析室、油品分析室、原子荧光分析室、成品黏数室等多个实验室，在积极承担公司产品研发、工艺控制及改进、能量回收、烟气处理、节能减排等清洁生产技术研发的基础上，也注重完整的产、学、研、用的结合，长期与清华大学、北京化工大学、中科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包头稀土研究院、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哈尔滨理工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榆林职业技术学院、兰州石油化工学院、杨凌职业技术学院等多所院校结建立合作关系，投入大量资金强化企业科学技术实力，研发出一系列国内领先、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形成了较完整的产、学、研、用相结合体系。
液氢、高纯氢气	工业化生产	高级工程师 3 人，中级工程师 25 人，其他研究人员 40 人	暂无	1、公司具有制氢、储氢、用氢的产业优势，拥有气态、固态、液态三种储氢方式的技术。2020 年 4 月建成运营国内首座民用氢液化工厂，现有液氢、高纯氢等氢产品，具有液氢和高纯氢分析的检测能力。2、公司自 2019 年起建设运营内蒙古第一座固定加氢站，日加注能力 860Kg, 加注压力 35MPa, 并预留未来 70MPa 加注能力发展空间。同时本报告期内自主研发并建设移动加氢站。3、公司积极探索稀土储氢技术，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合作研发稀土储氢技术，提高氢气存储和运输效率，目前已完成第二代稀土储氢材料研发，正在研发第三代稀土储氢材料。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氢气在医疗、种植育种等方面的运用，并取得一定成效。4、公司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开展氢能制造和应用方面的广泛合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在制氢、储氢等领域不断巩固领先地位，同时拓宽氢能源的应用领域和渠道。
碳酸稀土、稀土氧化物、稀土催化剂、稀	工业化生产	核心技术人员 16 人。	已取得 2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	1、通过产学研合作，公司与清华大学、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包头稀土研究院、内蒙古工业大学等多所科研院校合作，形成了较为

土稳定剂、稀土中微肥			专利。	完整的产、学、研、销、用相结合的体系。2、公司在稀土应用领域和稀土深加工领域成功研发了稀土脱销催化剂、稀土热稳定剂、电石冶炼用稀土催化剂等多项产品，相关产品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3、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对包头白云鄂博矿区富钾板岩进行深入研究和开发利用，目前已完成硅钙钾肥、水溶性钾硅肥以及中微量水溶肥料等系列产品的研发。
土壤调理剂	工业化生产	核心技术人员 9 人，其他各 类技术人员 200 人。	已取得 2 项发明专利。	公司自主研发酸性土壤调理剂、碱性土壤调理剂等土壤修复产品，可有效治理酸性、碱性土壤，提高农林作物产量和质量，同时实现资源循环利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PVC 制品	工业化生产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理事 1 人，高级职称 2 人，中级职 称 5 人。	已取得 3 项发明专 利、13 项实用新型 专利。	公司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研究生工作站和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心配备哈克流变仪、红外光谱仪、气象色谱仪、拉力试验机等研发和检测检验设备，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同时，公司通过产学研合作平台，加强与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合作，开发高表面性能、功能复合材料和环境友好材料等产品制备技术。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合作建立“新材料先进制造技术协同创新研究中心”，在 PVC 分子设计、合成、共混、成型与终端制品性能，PVC 药包材的高性能化和环保型智能卡材料等方面展开技术研发；与扬州大学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在秸秆纤维/PVC 复合材料绿色制备和功能高分子材料等方面展开技术研发。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PVC	110 万吨/年	85.80%	40 万吨/年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谷矿业二期 PVC 及配套项目建设
烧碱	110 万吨/年	61.97%	40 万吨/年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谷矿业二期 PVC 及配套项目建设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乌海市海南区拉僧庙化工园区	聚氯乙烯、烧碱、电石、液氯、盐酸、水泥、土壤调理剂等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镇工业园区	聚氯乙烯、烧碱、电石、液氯、盐酸、土壤调理剂等
包头市达茂旗巴润工业园区	碳酸稀土、稀土氧化物、稀土催化剂、稀土稳定剂、稀土中微肥等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子公司乌海化工取得成年产五万吨氢能源生产项目环评批复，土壤研究院取得关于“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人	资质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续期条件达成情况
乌海化工	安全生产许可证（氢氧化钠、盐酸、液氯、电石）	内蒙古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蒙)WH安许证字[2018]J000424号	2018.12.24-2021.12.23	达成续期条件
	排污许可证	乌海市生态环境局	91150300767876374G001U	2019.9.29-2022.9.28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氢氧化钠、氯、盐酸等）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	150312050	2018.8.27 -2021.8.26	达成续期条件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苛性碱、液氯、盐酸等）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蒙)XK13-008-00006	2017.1.23-2022.1.2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石）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蒙)XK13-014-00120	2020.4.7-2025.6.16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水泥）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蒙)XK08-001-06388	2017.4.27-2022.4.26	
	气瓶充装许可证（液氯）	乌海市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局	TS42C-013-2016	2016.12.9 -2020.12.8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盐酸）	乌海市应急管理局	(蒙)3S150300000053	2019.1.30-2021.12.2	达成续期条件
	内蒙古电力多边交易市场主体注册登记证书（用电企业）	内蒙古电力交易中心	注册号：2010-0001	-	
	取水许可证	乌海市水务局	取水(乌水)字[2020]第150303024号	2020.5.29-2025.5.28	
中谷矿业	安全生产许可证（电石、烧碱、液氯、盐酸）	内蒙古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蒙)WH安许证字[2020]J000976号	2020.12.11-2023.12.10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电石）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蒙)XK13-019-00060	2016.5.3-2021.5.2	达成续期条件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氯碱）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蒙)XK13-008-00033	2016.5.3-2021.5.2	达成续期条件
	气瓶充装许可证（液氯）	鄂尔多斯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TS42K066-2022	2018.1.26-2022.1.25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液氯）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TS9215078-2022	2018.2.26-2022.2.25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碳化钙、氢氧化钠、氯等)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152710045	2020.9.8-2023.9.7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盐酸)	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	(蒙)3S150600000094	2019.7.25-2022.7.24	
	排污许可证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91150624699484239L001P	2019.12.30-2022.12.29	
	取水许可证	鄂尔多斯市水务局	取水(鄂)字[2018]第104号	2018.12.30-2023.12.29	
西部环保	肥料登记证(酸性土壤调理剂)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农肥(2018)准字10391号	2018.7.25-2023.7	
	肥料登记证(碱性土壤调理剂)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农肥(2018)准字11825号	2018.9.19-2023.9	
新达茂稀土	安全生产许可证(尾矿库运行)	内蒙古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蒙)FM安许证字[2020]J005890号	2020.9.16-2023.9.15	
	排污许可证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911502003185981102001V	2020.9.06-2023.9.05	
	取水许可证	包头市达茂旗水务局	取水(达水)字[2019]第00028号	2019.12.31-2021.12.31	达成绩续期条件
中科装备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TS2215017-2023	有效期至2023.11.2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TS3815044-2023	有效期至2023.9.2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乌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D315007083	有效期至2021.9.1	达成绩续期条件
金材科技	排污许可证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91321000071071930L001R	2019.12.13-2022.12.12	
	安全生产许可证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苏)JZ安许证字[2018]J000195	2021.1.18-2024.1.17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扬州市城乡建设局	D332155277	2017.9.25-2022.8.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232130466	2018.4.12-2023.4.8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生态科技新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局	苏AQB3210QGIII201700124	2018.7-2021.7	达成绩续期条件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苏XK16-204-01051	2019.7.18-2024.8.25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药监械生产许应急20200038号	2020.5.9-2021.5.8	达成绩续期条件
塑交所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互联网信息服务)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粤B2-20080450	2018.12.29-2023.12.29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广州市荔湾区交通管理 总站	粤交运管许可穗字 440100068323号	2019.01.22-2023.03. 31	
	ISO 9001认证-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上海挪亚检测认证集团 有限公司	NOA 1825124 NOA 1825123 NOA 1825125	2020.08.17-2021.06. 12	达成续期条件
金材实业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 备案证明（硫酸）	广州市荔湾区应急管理 局	(粤) 3J44010300091	2019.09.26-2022.01. 2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次氯 酸钠溶液、硫酸、甲醇等）	广州市荔湾区应急管理 局	穗荔危化经字 【2020】000121号	2020.02.21-2023.02. 2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 记	备03669435	2020.01.14至长期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荔湾海关	4401963BPC	2014.06.17至长期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公司建成“资源—电力—电石—PVC/烧碱—副产品综合利用及土壤调理剂—下游制品加工—电子交易与供应链业务”的PVC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公司在氯碱业务方面具备成熟的经营管理团队和先进的设备、研发技术，使得公司开工率、电力、电石等主要原燃材料单耗值指标一直处于行业前列。

公司下属公司乌海化工及中谷矿业分别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和鄂尔多斯市，作为氯碱行业主要生产成本的电力价格优势明显，报告期内乌海化工及中谷矿业享受内蒙地区的电价优惠政策，包括自治区多边交易平台电价优惠、自治区对氯碱工业企业的电价优惠及当地政府给予的电价优惠等。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393,922,727.29	100%	5,299,650,818.13	100%	1.78%
分行业					
化工行业	4,336,219,949.67	80.39%	4,428,197,189.13	83.56%	-2.08%
环保行业	129,945,599.87	2.41%	265,484,778.49	5.01%	-51.05%
新材料行业	276,661,126.17	5.13%	265,657,114.33	5.01%	4.14%
商贸	121,443,308.80	2.25%	92,424,414.97	1.74%	31.40%
综合服务	95,075,528.73	1.76%	149,566,390.88	2.82%	-36.43%
电力行业	315,799,219.88	5.85%			
氢能行业	8,465,017.64	0.16%	98,320,930.33	1.86%	
其他业务	110,312,976.53	2.05%			12.20%
分产品					
PVC	3,779,097,006.01	70.06%	3,397,373,756.29	64.11%	11.24%
烧碱	476,583,638.84	8.84%	908,787,657.89	17.15%	-47.56%
PVC 制品	183,666,711.12	3.41%	151,820,218.03	2.86%	20.98%
化工产品贸易	121,443,308.80	2.25%	92,424,414.97	1.74%	31.40%
土壤调理剂	129,945,599.87	2.41%	265,484,778.49	5.01%	-51.05%
稀土化工产品	92,994,415.05	1.72%	113,836,896.30	2.15%	-18.31%
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95,075,528.73	1.76%	149,566,390.88	2.82%	-36.43%
电力	315,799,219.88	5.85%			
氢气	8,465,017.64	0.16%			
其他主营业务：盐酸、液氯、脱硫剂等	80,539,304.82	1.49%	122,035,774.95	2.30%	-34.00%
其他业务	110,312,976.53	2.05%	98,320,930.33	1.86%	12.20%
分地区					
东北	2,382,414.44	0.04%	8,760,417.62	0.17%	-72.80%
华北	835,541,482.50	15.49%	616,723,186.87	11.64%	35.48%
华东	1,516,376,886.45	28.11%	1,319,192,474.60	24.89%	14.95%
华南	2,480,982,110.88	46.00%	2,263,314,278.44	42.71%	9.62%

华中	187,571,076.99	3.48%	126,708,878.70	2.39%	48.03%
西北	233,947,626.46	4.34%	917,996,305.92	17.32%	-74.52%
西南	105,365,016.13	1.95%	19,948,240.36	0.38%	428.19%
国外	31,756,113.44	0.59%	27,007,035.62	0.51%	17.5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PVC	600,568.80 吨	601,980.31 吨	3,779,097,006.01 元	5,794.50	6,757.35	公司本年 PVC 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上涨 16.15%。	本年 PVC 产品市场行情较好，下半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
烧碱	433,769.81 吨	438,106.64 吨	476,583,638.84 元	1,133.17	1,025.02	公司本年烧碱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下跌 46.19%	本年烧碱市场价格有所下滑。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PVC	销售量	吨	601,980.31	628,573.53	-4.23%
	生产量	吨	600,568.8	626,020	-4.07%
	库存量	吨	2,004.64	3,416.15	-41.32%
烧碱（液碱、片碱）	销售量	吨	438,106.64	449,577.44	-2.55%
	生产量	吨	433,769.81	459,063.62	-5.51%
	库存量	吨	10,514.08	14,850.91	-29.20%
电石	销售量				
	生产量	吨	637,583.67	693,305.88	-8.04%
	库存量	吨	3,830.98	17,688.35	-78.34%
PVC 制品	销售量	吨	16,577.45	13,689.05	21.10%

	生产量	吨	15,588.45	14,663.53	6.31%
	库存量	吨	18,654.2	19,643.2	-5.03%
土壤调理剂	销售量	吨	68,051.36	102,894.97	-33.86%
	生产量	吨	85,869	151,457.1	-43.30%
	库存量	吨	204,077.89	186,260.25	9.57%
稀土化工产品	销售量	吨	10,876.95	12,887.73	-15.60%
	生产量	吨	10,823	11,839.57	-8.59%
	库存量	吨	194.68	248.63	-21.70%
电力	销售量	千瓦时	1,197,130,772		
	生产量	千瓦时	1,197,130,772		
氢能	销售量	标方	1,920,000		
	生产量	标方	1,920,000		
其他	销售量	吨	486,865.85	739,578.83	-34.17%
	生产量	吨	1,025,583.52	610,477.93	68.00%
	库存量	吨	541,013.95	2,296.28	23,460.45%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2,169,412,339.62	81.42%	1,982,579,179.06	65.92%	9.42%
化工行业	直接人工	50,981,461.69	1.91%	127,132,560.06	4.23%	-59.90%
化工行业	燃料及动力	293,528,335.89	11.02%	673,423,140.41	22.39%	-56.41%
化工行业	制造费用	150,432,434.42	5.65%	224,511,818.79	7.46%	-33.00%
环保行业	直接材料	9,537,570.92	29.09%	38,929,493.33	64.11%	-75.50%
环保行业	直接人工	2,464,239.17	7.52%	3,524,901.05	5.81%	-30.09%
环保行业	燃料及动力	3,638,333.27	11.10%	2,235,000.62	3.68%	62.79%
环保行业	制造费用	17,149,469.28	52.30%	16,031,903.65	26.40%	6.97%
新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157,242,682.98	72.82%	148,312,134.87	68.19%	6.02%
新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20,103,306.68	9.31%	26,534,800.49	12.20%	-24.24%
新材料行业	燃料及动力	17,931,743.82	8.30%	13,158,651.06	6.05%	36.27%

新材料行业	制造费用	20,641,948.84	9.56%	29,492,778.25	13.56%	-30.01%
商贸	采购成本	127,058,854.08	100.00%	94,443,366.84	100.00%	34.53%
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营业费用	51,036,125.05	80.55%	33,432,014.30	80.42%	52.66%
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直接人工	12,322,058.30	19.45%	8,141,354.29	19.58%	51.35%
电力	直接材料	182,024,471.72	43.75%			
电力	运维管理费	41,813,780.00	10.05%			
电力	燃料及动力	1,565,934.77	0.38%			
电力	制造费用	190,655,929.99	45.82%			
氢能行业	直接材料	391,275.31	8.97%			
氢能行业	直接人工	365,539.25	8.38%			
氢能行业	燃料及动力	1,951,142.08	44.73%			
氢能行业	制造费用	1,654,086.91	37.92%			
其他业务	采购成本	36,797,819.35	100.00%	36,331,511.92	100.00%	1.28%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购买蒙华海电剩余51%股权，蒙华海电成为乌海化工全资子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蒙华海电。此外，2020年3月25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4月30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2020年11月16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此，本期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上述新设的3家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00,431,971.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9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25,458,680.66	7.89%

2	客户二	370,641,289.49	6.87%
3	客户三	365,804,587.60	6.78%
4	客户四	283,045,927.69	5.25%
5	客户五	221,930,836.63	4.11%
合计	--	1,400,431,971.63	30.9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上述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41,616,498.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0.6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644,448,567.17	31.60%
2	供应商二	510,495,610.91	25.03%
3	供应商三	118,342,493.49	5.80%
4	供应商四	94,780,476.29	4.65%
5	供应商五	73,549,350.23	3.61%
合计	--	1,441,616,498.09	70.6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上述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478,838.73	26,047,715.76	-29.06%	本期公司优化营销岗位，同时加强费用控制，使得销售费用降低。
管理费用	195,074,525.84	200,447,636.37	-2.68%	
财务费用	299,516,626.99	328,835,913.65	-8.92%	本期银行借款规模缩减，利息支出减少。

研发费用	156,325,234.09	104,381,548.53	49.76%	公司加大氢能、土壤修复等研发投入，本期直接研发投入增加。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用“创新驱动发展”的思路指导工作，一直重视围绕产业链积极开展研发工作。公司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为科技部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2020年，公司围绕各项主业开展技术、工艺的研发改进，成功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授权33项。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共114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101项；正在申请的专利共135项，其中，发明专利37项、实用新型专利97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专利主要涉及氯碱工艺、土壤修复技术、稀土应用、新材料及应用等。

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提高产品性能，并提高资源能源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氢能存储和应用、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稀土新材料及应用、氯碱生产工艺和装置开展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研发和技改项目有：氯碱提氢项目、移动式加氢站研发项目、烯醇类废水回用研发项目、废碱液回收制纯碱研发项目、烧碱电解槽节能技术研发项目、电石气烧窑节能降耗研发项目、锅炉烟气超净排放技术研发项目、聚合SG-8型树脂性能优化研发项目、无离子水制水系统优化研发项目、稀土电石研发项目、电石自动化出炉的研发与实施、干燥智能生产与优化控制、低汞触媒煤高效应用、电石净化灰输送至碳材干燥燃烧项目、乙炔发生器储斗置换乙炔气回收项目、生态移动农业种植项目、新型水质调理剂研发项目、稀土-银系抗菌剂研发项目、生理性海水鼻腔喷雾研发项目等。

此外，公司分别与中科院、包头稀土研究院、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等多所研究机构和知名学府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氢能应用、稀土应用、土壤修复等领域开展合作研发项目。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21	485	7.4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52%	9.22%	1.3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6,325,234.09	143,154,615.87	9.2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0%	2.70%	0.2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46,634,856.77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32.58%	-32.5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3,368,896.59	4,709,200,618.33	3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6,142,549.36	4,253,685,822.96	3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226,347.23	455,514,795.37	39.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018.31	3,236,951.50	5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7,822,357.77	808,377,300.93	10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2,955,339.46	-805,140,349.43	-3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029,370.35	8,470,640,948.14	-6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1,454,112.75	6,426,410,557.34	-3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424,742.40	2,044,230,390.80	-162.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346,032.62	1,694,805,090.28	-234.6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33.22%，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且回款状况良好。
- 2、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32.50%，主要原因是：本期 PVC 市场行情较好，公司为保障生产供应采购原辅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9.8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经营交易较上年同期增长，且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 4、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6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0%，主要原因是：本期中谷二期等在建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 5、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67.58%，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4 亿元，本期未发生此类事项。
- 6、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37.27%，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减少。
- 7、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62.88%，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4 亿元，本期未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年末		2020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67,883,846.04	3.73%	3,157,817,088.20	18.79%	-15.06%	本年中谷矿业二期等项目建设投入较大，期末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1,909,533,538.75	10.66%	1,948,693,600.39	11.59%	-0.93%	
存货	669,510,952.87	3.74%	587,996,498.01	3.50%	0.24%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4,850,000.00	0.59%	379,385,370.91	2.26%	-1.67%	
固定资产	9,893,995,912.78	55.25%	7,353,406,933.95	43.75%	11.50%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子公司蒙华海电，期末固定资产相应增加。
在建工程	1,526,410,934.57	8.52%	841,942,611.09	5.01%	3.51%	本年中谷矿业二期等项目建设投入使得期末在建工程增加。
短期借款	3,145,212,643.47	17.56%	2,323,912,715.53	13.83%	3.73%	
长期借款	1,239,842,618.90	6.92%	168,400,000.00	1.00%	5.9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7,350.00	-6,320.00	-68,950.00					591,030.00
上述合计	597,350.00	-6,320.00	-68,950.00					591,03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5,611,972.64	保证金及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5,000,000.00	票据质押
其他应收款	599,700.00	司法冻结

合 计	581,211,672.64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578,559,33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	方舱医院、移动工厂、PVC 生态屋、生态农 业等。	新设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已认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设立			否		
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卫生用塑料制品制造，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消毒用品销售等。	新设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已认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设立			否		
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农业科学的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磁性材料生产，碳减排、碳	新设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已认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设立			否		

	转化技术 研发等。												
合计	--	--	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857	中国石油	83,5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9,150.00	-8,400.00	-62,750.00			-8,400.00	20,7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866	中远海发	26,480.00	公允价值计量	10,360.00	1,520.00	-14,600.00			1,520.00	11,88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601	中国太保	3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37,840.00	560.00	8,400.00			560.00	38,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39,980.00	--	77,350.00	-6,320.00	-68,950.00	0.00	0.00	-6,320.00	71,03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非公开发行股份	121,534.15	33,672.53	119,731.59	0	26,164.16	21.53%	2,146.92	全部以活期存款方式分别存放在公司、西部环保、中科装备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2019 年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42,678	128,615.92	151,932.27	0	0	0.00%	90,937.67	6,102.67 万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分别存放在公司开设的 4 个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此外，84,835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364,212.15	162,288.45	271,663.86	0	26,164.16	7.18%	93,084.5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发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19,731.59 万元，其中，投入土壤修复项目建设 56,854.33 万元，投入 PVC 生态屋及环保材料项目建设 23,635.46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36,000.00 万元，支付保荐承销费 2,800.00 万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441.80 万元；该次募集资金结余 1,802.56 万元，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48%，加上募集资金累计存放利息收入（扣除相关银行手续费支出）344.35 万元，合计余额为 2,146.92 万元。</p> <p>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转债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51,977.27 万元，其中，投入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及配套项目 135,448.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支付承销保荐费 1,132.08 万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352.19 万元；该次募集资金结余 90,745.73 万元，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7.39%，加上募集资金累计存放利息收入（扣除相关银行手续费支出）191.94 万元，合计余额为 90,937.67 万元；扣除已经董事会批准的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84,835.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期末余额为 6,102.67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土壤修复项目	否	61,752.8	61,752.8	29,070.77	56,854.33	92.07%	2022年12月31日	705.02	不适用	否
2. PVC 生态屋及环保材料项目	否	23,781.35	23,781.35	4,601.76	23,635.46	99.39%	2019年12月31日	180.16	不适用	否
3.偿还银行贷款	否	36,000	36,000	0	3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4.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及配套项目	否	227,678	227,678	128,548	135,448	59.49%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	15,000	0	15,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4,212.15	364,212.15	162,220.53	266,937.79	--	--	885.1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64,212.15	364,212.15	162,220.53	266,937.79	--	--	885.1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									

况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发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9 年 5 月公司将 35,000 万元非公发募集资金从专户转入公司普通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 月，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5,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报告期内，公司将 84,835 万元可转债募集资金从专户转入公司普通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2,146.92 万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分别存放在公司、西部环保、中科装备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规定。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6,102.67 万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分别存放在公司开设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此外，84,835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 1：土壤修复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尚未达产，无法评估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PVC 生态屋及环保材料项目预计在第 5 年完全达产，目前尚未达产，无法评估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3：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及配套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尚未达产，无法评估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乌海化工	子公司	聚氯乙烯、烧碱、电石、土壤调理剂等。	26,034 万元	18,333,392,006.93	3,384,510,546.22	5,151,643,908.75	1,110,880,012.26	921,612,268.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	目前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乌海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下属子公司有中谷矿业、西部环保、蒙华海电、联丰稀土新材料、新达茂稀土等。主营业务包括：生产销售PVC、烧碱、电石、纯碱、盐酸、液氯等化工原料；生产销售土壤调理剂，土壤修复工程；稀土加工、稀土助剂等。本报告期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经营稳定，氯碱等主要生产装置保持较高开工率，主要产品PVC、烧碱等化工产品产销率较高，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坚持“以化工新材料为基础，以资源能源为双翼，发展环保事业”的循环型经济发展战略，围绕“氯碱”、“氢能”双主业发展，致力于成为国内最有竞争力的氯碱新材料生产企业。在做大做强氯碱业务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发展循环经济，持续推动氢能源综合应用、土壤改良、PVC生态屋及环保材料、塑交所电子交易综合服务等业务的发展。目前已形成“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交易所”四大业务协同发展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资源优势、产业协同优势，以进一步完善产业链配套为目标，加快产业优化和资源整合，打造更为持续稳定的核心竞争力。

1、氢能源板块

建设液氢和高纯氢气的规模化生产线，加大氢能源综合利用研发和应用推广力度，打造“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链”。

2、新材料板块

抓住新型城镇化及一带一路政策发展机遇，一方面推动中谷矿业二期项目建设，扩大现有产能，另一方面充分发挥PVC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优势，加大特种PVC、专用PVC、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助剂、稀土催化剂、稀土抗菌材料、新型PVC制品等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力度，同时通过技改创新进一步提高能源资源利用率，提高经营效益。

3、环保板块

依托土壤修复产业经验和研发优势，丰富土壤修复产品种类，开发针对不同土壤、不同市场需求的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推广土壤修复产品和改良及时的应用，助力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

4、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板块

发挥电子交易平台、现代物流、信息技术、上下游资源等方面的优势，提升塑料化工供应链综合管理业务规模，深入促进新材料、环保等业务与互联网业务的联动与融合，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二）经营计划

1、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概述

2020年氯碱化工行业继续保持较高景气度，公司氯碱产品产销稳定，氢能、稀土加工、土壤修复、PVC制品、交易所等业务稳健发展。

（1）2020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94亿元，营业利润10.1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4亿元。

（2）2020年度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①氢能源业务

本报告期公司在制氢、储氢、用氢等方面开展大量工作，成功打造了氢能源制造和储存的上游产业链，氢能生产能力不断提升，目前掌握气态、固态、液态三种储氢方式的技术。2020年4月，公司建成运营我国首个民用液氢工厂，生产气液氢、高纯氢气、超纯氢气等。本报告期，公司在乌海市建设的加氢站运营良好，并在乌海市、广州市分别建设移动加氢站。2020年11月乌海化工与乌海公交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目前乌海化工在乌海市海勃湾区建设的加氢站已正常为乌海公交公司运行的燃料电池公交、大巴等用氢车辆提供氢气及加注服务。

本报告期，公司下设氢能研究院开展氢气制备、氢气加注、氢气储运、加氢站、移动加氢站、氢能生产及应用装备等方面的研究，公司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开展氢能应用方面的合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在制氢、储氢等领域不断巩固领先地位，同时拓宽氢能源的应用领域和渠道。

②基础化工原料业务

全年公司氯碱产品产销量和经营效益良好，氯碱装置保持较高开工负荷。公司发挥在氯碱化工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围绕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的目标，针对各生产环节和生产装置开展大量研发和技改工作，积极控制原料、能源单耗，节约水资源，同时提高装置自动化和环保水平。

③土壤改良业务

本报告期，公司在广东、福建、江西、内蒙古等全国多个省份和地区开展土壤修复和改良，公司生产的“丰收延”土壤调理剂在各地使用效果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通过土壤调理剂的扶贫助农、科技下乡服务“三农”等多措并举，公司帮助广西的甘蔗、海南的香蕉、新疆的棉花等多地产业实现提质增产。2020年，子公司西部环保广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中标韶关市、阳春市、廉江市的政府耕地治理项目。同时，本公司创新性推出“种植斗+营养土”的移动生态农田种植模式，打破种植边界，改善种植生态。

公司下设的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致力于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工作。土壤研究院与各地农业部门、多家科研机构和知名大学合作，在全国各地开展检测技术和土壤改良新技术的推广研发，同时为农企、合作社、广大农民等提供免费土壤治理技术咨询、土壤/水质检测分析等服务，积累了众多典型土壤剖面标本、土壤样品及土壤调理剂样品检测案例，开展为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研发工作。2020年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被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监测保护中心评为“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标准化实验室”，土壤研究院实施的多个土壤改良推广项目先后获得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等机构颁发的奖项。

2、2021年度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将继续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要求，立足“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交易所”四大产业，积极实施产品和业务创新，向规模化、专业化的方向继续努力，创造更好的效益回报股东和社会。

公司计划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80亿元。具体经营管理计划如下：

（1）安全环保为前提，实现全年稳产高产

贯彻“安全是红线、环保是底线”的理念，围绕生产全过程，不断完善制度、建立机制、加强监管。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力度，扎实做好各项安全管理工作，保障生产装置平稳运行。加强现场管理、原料质量控制、设备维护保养；不断优化工艺控制，控制原料单耗，进一步提高资源能源利用率。力争2021年度PVC、烧碱、土壤修复、稀土加工、PVC制品、交易所等产品和业务收入和效益稳中有升。

（2）明确氢能战略规划，完善产业布局

一方面，抓住氢能行业发展机遇，密切关注全球及国内氢能产业发展动向，积极发展氢能产业链上下游业务，完成氢能行业的产能、技术、销售渠道的布局，推动构建完整的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链，努力提高公司在氢能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年产五万吨氢能项目建设和加氢站建设，依托制氢、储氢环节的研发技术优势和氢能产品的成本优势，积极开拓氢能应用市场，实现氢能（液氢和高压气氢）规模化生产和销售。积极推动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101所）、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合作的液氢、稀土储氢等项目进展，推动与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公司、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的合作进展，寻求与氢能上下游企业开展更广泛的合作，积极探索和开拓氢能应用市场。

另一方面，加快中谷二期项目建设进度，巩固公司在氯碱领域的领先地位。在做好安全、环保管理的前提下，稳步推进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和调整，努力扩大领先优势和丰富产品线。同时，推动土壤修复、稀土新材料的发展，结合市场需求和公司竞争优势，积极进行产品和业务创新，继续开展钾长石应用、速溶硅肥、氢气农用、氢气抗菌及医用、稀土抗菌材料等研发项目，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

（3）加强研发创新，保持技术优势。

提高自设的氢能研究院、土壤研究院的研发能力，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等方式，打造稳定的核心管理、研发和技术人才团队，推动氢能产业链相关技术、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工作，产研结合，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为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推进公司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的合作项目，推动氢能、土壤修复、新材料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

（4）优化组织机构，打造高效管理团队。

公司业务布局较广，下属子公司众多，通过进一步加强组织结构和流程优化，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强化人才培训、培养，加强人员后备力量的选拔，做好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业务范围和规模扩大提供有力支持。突显和肯定技术贡献、专业技能在公司管理、职称晋升、薪酬待遇中地位和作用，拓宽员工追求进步与价值实现的途径与空间。借助股权激励等措施，充分激发和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环境风险

公司所处的基础化工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产品价格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波动和供需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波动。目前公司氯碱产品产量较大，盈利能力受市场行情影响较大，当经济运行出现下滑时，行业也将随之调整，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推动“氯碱”、“氢能”双主业发展，发挥PVC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势，抓住市场机遇大力发展氢能应用、土壤修复等产业，继续通过研发创新丰富业务范围，巩固规模化和产业协同优势，培育更多利润增长点。同时，通过研发创新，加大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和推广力度，优化现有产品和业务结构，增加高附加值产品和业务的比重；通过加强内部控制与成本管理，持续进行工艺改进和设备技改，提高资源能源

使用效率，降低原料单耗，提高盈利水平。

2、环保政策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环境保护工作日益受到重视，国家和各级地方政府部门对于基础化工行业也不断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随着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国家可能颁布更为严格的法律法规来提高化工生产企业的环保要求，从而可能增加公司的环保成本。

应对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使生产经营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此外，公司主动实施技改项目实现资源循环、综合利用，减少“三废”排放；主动获取并识别新的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政策，及时适应新要求，保障环保资金投入。

3、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氯碱工业是以电石、盐等为原料生产聚氯乙烯、烧碱、氯气、氢气的基础化工原料产业，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虽然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安全管理经验，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或引发影响社会稳定的公共危机事件，可能造成停产整顿，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并带来经济和声誉损失，同时可能引起诉讼、赔偿性支出以及处罚。

应对措施：

公司下属生产型子公司均设有专门的安全环保部门，始终把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作为生产管理重点，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设备维护管理和现场隐患排查；通过开展员工安全、消防知识培训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强化全员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应急处置能力。各级生产管理负责人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强化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此外，公司积极通过设备维护、改造和技术革新，提高装置安全化水平。

4、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现有的人才储备满足公司当前生产管理的需要，随着业务扩张，新招聘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可能在一定时期内需要熟悉和适应公司业务。上述情况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的管理成本，并影响到公司业务发展。

应对措施：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外部引进、内部培养，重点引进具有相关业务经验的人才、复合型人才以及高端技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同时，公司有序推进“532人才培养计划”，加强管理岗位梯队建设；通过培训和实践提高全员业务素质和综合素质，打造合理优质的人才结构。

5、财务风险

公司主营产业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且近年来随着公司氢能、土壤修复等新业务发展，因建设项目增加、业务类型增加以及新业务规模扩大，公司目前债务规模较大、应收款金额较大。如债务融资规模进一步加大，可能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应对措施：

一方面，充分发挥现有资产产能，通过技改创新、运营管理，提高盈利能力；一方面，合理规划融资事项，做好资金使用计划、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为公司稳健经营和长期发展提供保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1月0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可转债上市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1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可转债上市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1月0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可转债是否可以交易及上市交易时间、公司生产经营情	(不适用)
2020年01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1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油价下降对公司 PVC 业务有何影响。	(不适用)
2020年01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业绩预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1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1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2月0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消毒液是否对外销售及捐赠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2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消毒液产能。	(不适用)
2020年02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2月1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氢能源相关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2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是否已复工。	(不适用)
2020年02月2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及所处行业状况。	(不适用)
2020年03月0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消毒液对公司一季度业绩有何影响。	(不适用)
2020年03月1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口罩生产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3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是否复工、口罩产能及非公项目相关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3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土壤修复业务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3月1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2019 年度业绩及与旭化成合作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3月2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股东大会登记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03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	(不适用)
2020年03月2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 2019 年年报预约披露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4月0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口罩生产相关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4月0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定增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4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变更会计师原因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4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关注函回复时间及口罩生产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4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主营业务。	(不适用)
2020年04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4月2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口罩业务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05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关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5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原因。	(不适用)
2020年05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年报说明会举办时间及举办方式。	(不适用)
2020年05月1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对公司有何影响。	(不适用)
2020年05月1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5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氢能源业务开展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5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范围。	(不适用)
2020年05月2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0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氢能板块业务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0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分红及非公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非公进度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1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非公进度。	(不适用)
2020年06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问询函回复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2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6月2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问询函回复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7月0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问询函回复时间，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 股价走势。	(不适用)
2020年07月0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更正 2019 年年度 报告的原因及更正的内容。	(不适用)
2020年07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上半年业绩披露 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7月0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原因。	(不适用)
2020年07月1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是否生产糊树脂。	(不适用)
2020年07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相 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07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7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7月2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控股股东部分持股解 限售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07月3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 PVC 产能及上半 年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8月0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半年报披露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8月0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非公发项目进展 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8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氢能项目建设进 展。	(不适用)
2020年08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半年报披露时间及公 司上半年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8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氢能项目是否运 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8月1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投资建设钾长石 综合利用项目进展。	(不适用)
2020年08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半年报披露时间。	(不适用)
2020年08月2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9月0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非公发项目进展 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9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公司监事变更的原因 及公司经营范围。	(不适用)

2020年09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9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公司所处行业有关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9月3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是否生产液氢。	(不适用)
2020年10月0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了解 2020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不适用)
2020年10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10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达到公司股份 1% 事项。	(不适用)
2020年10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	(不适用)
2020年10月2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三季报披露时间。	(不适用)
2020年10月2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	(不适用)
2020年11月0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加氢站建设及运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11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氢能源业务具备哪些优势。	(不适用)
2020年11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子公司与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具体的合作内容。	(不适用)
2020年11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氢能产业的发展前景。	(不适用)
2020年11月2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主要产品产能。	(不适用)
2020年11月2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12月0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近期 PVC 价格大涨，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2020年12月0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12月0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可转债转股情况及付息时间。	(不适用)
2020年12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鸿达兴业集团超短融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2020年12月1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可转债付息情况。	(不适用)
2020年12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相关事宜。	(不适用)
2020年12月3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8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已发行总股本2,588,713,789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股本2,567,002,0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自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之日起，至未来实施该分配方案之股权登记日，若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导致分配股份数量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10股分配金额。）

公司于2020年7月9日刊登《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20-074）。鉴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鸿达转债”自2020年6月22日开始转股，截至2020年7月7日，可转债累计转股38,68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588,752,469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的总股本为2,567,040,769股。因此，根据上述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实际实施的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截至2020年7月7日的总股本2,588,752,469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的股本2,567,040,7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99990元（含税）。2020年7月16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规定和要求制定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已发行总股本2,588,713,789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12,362,300股后股本2,576,351,4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54,581,089.34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已发行总股本2,588,713,789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股本2,567,002,0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54,020,125.34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自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之日起，至未

来实施该分配方案之股权登记日，若因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分配股份数量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10股分配金额。）

公司于2020年7月9日刊登《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20-074）。鉴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鸿达转债”自2020年6月22日开始转股，截至2020年7月7日，可转债累计转股38,68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588,752,469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的总股本为2,567,040,769股。因此，根据上述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实际实施的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截至2020年7月7日的总股本2,588,752,469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的股本2,567,040,7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99990元（含税）。

3、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已发行总股本2,590,725,116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21,711,700股后股本2,569,013,4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8,259,147.58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2021年1月1日至未来实施该分配方案之股权登记日，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导致分配股份数量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10股分配金额。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 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28,259,147.58	813,788,514.21	3.47%	0.00	0.00%	28,259,147.58
2019 年	154,019,295.39	629,948,190.80	24.45%	60,201,329.38	9.56%	214,221,454.72
2018 年	154,566,547.67	610,912,665.53	25.30%	40,068,985.35	6.56%	194,635,533.0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569,013,4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8,259,147.5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569,013,416
可分配利润（元）	36,726,654.9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21,711,700 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因此，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2,590,725,116 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21,711,700 股后股本 2,569,013,4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69,013,416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8,259,147.58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自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之日起，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未来实施该分配方案之股权登记日，若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导致分配股份数量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 10 股分配金额。</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成禧公司、鸿达兴业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保持本次重组后公司的独立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承诺：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增加所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而损害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公司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其承担。	2012 年 03 月 23 日	至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或成禧公司非鸿达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成禧公司、鸿达兴业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承诺：1、本次重组完成后，鸿达兴业	2012 年 03 月 23 日	至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	正常履行中，无违

	方面的承诺	集团、成禧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或成禧公司非鸿达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鉴于乌海化工成立控股子公司金材实业从事销售业务，为落实鸿达兴业集团已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进一步承诺：逐步将鸿达兴业集团及其控制的除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从事的 PVC、烧碱、纯碱等可能与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化工原料（此处化工原料指 PVC、烧碱、纯碱、盐酸、液氯、硫化碱、白炭黑、上述化工原料范围为乌海化工目前经核准可从事生产和销售的化工原料种类）贸易业务转移给金材实业，并实现该等业务、人员的平稳过渡；自 2012 年 11 月起，本集团不再从事 PVC、烧碱和纯碱等可能与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化工原料贸易业务。	2012 年 10 月 29 日	至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成禧公司、鸿达兴业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承诺，自本次重组完成后：(1)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将且促使本集团其他成员	2012 年 03 月 23 日	至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将且促使本集团其他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与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将且促使本集团其他成员不会利用从公司获取的信息，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4)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促使本集团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集团可能获得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将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公司。若由本集团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承诺促使本集团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公司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东之日或成禧公司非鸿达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本	2016年03月29日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鸿达兴业集团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	作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郑重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03月29日	-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	作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郑重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03月29日	-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所认购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32,802,740股。在该等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将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7年09月08日	2020-09-07	2020年9月8日相关股份已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该承诺履行完毕，无违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诺	作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郑重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8年11月16日	-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诺	作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郑重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8年11月16日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11月16日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诺	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	2019年04月29日	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周奕丰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诺	维持控制权稳定。	2019年05月12日	至偿还质押借款本息并解除鸿达兴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

					业股份质押。	形。
	鸿达兴业集团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承诺	维持控制权稳定。	2019年05月12日	至偿还质押借款本息并解除鸿达兴业股份质押。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内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作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24,267,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26,78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1,320,754.72元（不含税金额）后公司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415,459,245.28元。”

2020年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上述募集资金84,835.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开支、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原材料采购等。

据公司公告，受新冠全球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回款有所延迟，且目前业务处于备货旺季，需要采购大量原材料，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证日常经营稳定，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在公司拟延期归还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4,835.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1年1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84,835.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该意见予以理解和认可。鉴于上述情况，为有效化解风险，保持并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将积极督促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三、监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监事会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就强调事项所涉及的内容，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和措施，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并加强经营管理，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工作进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该意见予以理解和认可。鉴于上述情况，为有效化解风险，保持并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将积极督促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该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我们同意董事会作出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五、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拟通过以下措施消除该事项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管控力度，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将认真整改，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以此为契机，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完善担保审批制度，采取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2、公司将加强对内部各项费用支出和生产成本的控制，减少低效运营成本的开支；

3、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证券监管规则的学习

(1) 要求公司全体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公司制度；

(2) 在后续的日常管理中，公司将在内部开展定期和不定期地证券法律法规的培训，提升全员守法合规意识，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

(3) 组织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参加有关证券法律法规、最新监管政策和资本运作培训。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购买蒙华海电剩余51%股权，蒙华海电成为乌海化工全资子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蒙华海电。此外，2020年3月25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4月30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2020年11月16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此，本期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上述新设的3家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鸿、杨小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他人起诉公司或子公司案件共 90 项。	26,281.78	否	本报告期他人起诉公司或子公司案件共 90 项。其中，截至本报告期末处于审理阶段 22 项，涉及金额 4,355.52 万元；执行阶段 68 项，涉及金额 21,926.26 万元。	已判决案件按照相关法律文书履行。相关审理结果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判决案件按相关法律文书履行。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或子公司起诉他人案件共 12 项。	4,005.69	否	本报告期公司或子公司起诉他人案件共 12 项。其中，截至本报告期末处于审理阶段 7 项，涉及金额 3,164.10 万元；执行阶段 5 项，涉及金额 841.59 万元。	已判决案件按照相关法律文书履行。相关审理结果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判决案件按相关法律文书履行。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其他诉讼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仲裁的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为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奕丰先生。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如下：

(1) 2020年发行的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代码：012000912，简称“20鸿达兴业SCP001”），本金为9.5亿元，本期付息日为2020年12月14日。因到期未能及时偿还该笔超短期融资券本息，鸿达兴业集团于12月11日召集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2020年12月12日召开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表决通过《关于豁免本次持有人会议缩短召集期的议案》和《关于同意办理“20鸿达兴业SCP001”注销登记的议案》，鸿达兴业集团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同意注销该笔超短期融资券，同时鸿达兴业集团与债券持有人达成场外兑付协议。截至目前，鸿达兴

业集团已经与全体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正在积极推进本期债券的注销后续工作。

(2) 截至本报告期末，鸿达兴业集团以所持中泰化学（证券代码：002092）股份办理的股权质押融资共计约17.2亿元到期未偿还，鸿达兴业集团以所持本公司股份办理的股权质押融资共计约3.9亿元到期未偿还。

(3) 截至本报告期末，鸿达兴业集团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信托贷款债务余额3.5亿元到期未偿还。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鸿达兴业集团已积极采取措施，逐步偿还上述部分债务，目前鸿达兴业集团仍在与上述债权人积极协商剩余逾期债务解决方案，讨论化解风险事宜。

截至本报告期末，鸿达兴业集团、周奕丰先生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情况，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仲裁的情况，不存在其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的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原材料	采购原盐	同期市价	同期市价	4,276.26		16,000	否	银行转账	---	2021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48)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建筑劳务服务	审定价	审定价	13.76		2,500	否	银行转账	---	2021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48)
广东鸿达兴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设备	采购机器设备	协议价	协议价	43	419	否	银行转账	---	2021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48)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提供服务	提供运输、交易平台服务	协议价、同期市价	协议价同期市价	1,816.25	10,000	否	银行转账	---	2021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48)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租赁	租赁仓储设施	同期市价	同期市价	93.35	496	否	银行转账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48)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赁	租赁办公用地	同期市价	同期市价	6.67	6.67	否	银行转账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

													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48)
合计	--	--	6,249.29	--	29,421.67	--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 2020 年度(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43,386.80 万元。2020 年度,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与关联方发生了部分董事会会议预计外交易,该等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且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等超出董事会预计的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在董事长权限内,已履行董事长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0/12/8	2021/6/7	否
鸿达兴业股份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0/9/16	2021/9/15	否

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11,999,380.09	2020/9/16	2021/9/15	否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21,998,698.20	2020/9/27	2021/9/26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12/12/6	2020/12/11	是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019/7/1	2021/3/5	否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600,000,000.00	2018/2/1	2021/2/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272,000,000.00	2019/12/13	2021/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78,000,000.00	2019/9/26	2024/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郑楚英	80,000,000.00	2020/2/13	2021/2/12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20/7/7	2021/7/6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6/15	2023/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0.00	2020/6/8	2021/6/8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360,000,000.00	2015/1/1	2020/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9/8/20	2020/8/20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360,000,000.00	2020/8/15	2021/8/19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130,000,000.00	2019/12/16	2020/12/15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	300,000,000.00	2020/11/25	2021/11/24	否

	司, 周奕丰、郑楚英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885,560,178.24	2012/12/27	2020/12/26	是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80,000,000.00	2020/2/2	2021/2/19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3/13	2021/3/12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7/9	2021/7/8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8/4	2021/8/3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8/14	2021/8/13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8,750,000.00	2020/8/7	2021/8/6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0/15	2021/10/14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100,000,000.00	2020/1/22	2021/1/21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周奕丰,郑楚英,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328,989,999.93	2012/12/6	2023/12/11	否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周奕丰,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13	2021/1/9	否
西部环保有限	周奕丰,鸿达兴业集团有限	10,000,000.00	2020/1/17	2021/1/9	否

公司	公司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9/19	2021/8/12	否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包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子公司西部环保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镇通过承包的方式流转1.77万亩荒地、盐碱退化和酸性土地，用于进行土壤修复并建设示范基地。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①截至本报告期末，子公司西部环保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镇、乌海市海南区巴音陶亥镇、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新华镇通过租赁方式流转共计5.30万亩土地，用于进行土壤修复并建设示范基地。

②子公司中科装备在乌海市海南工业园拉僧庙项目区海化纯碱南侧通过租赁方式取得66.5635亩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PVC 生态屋及环保材料项目建设。

③本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塑交所、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仓库。其中，公司向兴业国际租赁办公场地386平方米；塑交所向兴业国际租赁办公场地共3,617.9平方米、仓库10,599平方米；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向鸿达兴业集团租赁办公场地80平方米；该等关联租赁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报告期，子公司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部环保广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因经营所需与关联方发生租赁事宜，具体包括：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向兴业国际租赁办公场地45平方米；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鸿达兴业集团租赁办公场地933平方米；西部环保广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鸿达兴业集团租赁办公场地80平方米；内蒙古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向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65平方米。

④本报告期，子公司新疆鸿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非关联自然人租赁相关办公、住宿场所510.42平方米。

⑤本报告期，子公司新达茂稀土向内蒙古包头市达茂旗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租赁房屋300平方米，用于员工宿舍。

⑥本报告期，子公司新达茂稀土向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包头销售分公司出租房屋92平方米。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乌海化工	2016 年 07 月 22 日	46,650.92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8,171.17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融资租赁合同，期限 4 年)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 年 03 月 01 日	30,000	2017 年 03 月 31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期限 4 年）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时止。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 年 03 月 01 日	30,000	2017 年 03 月 31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期限 4 年）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时止。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 年 06	8,516	2017 年 06 月 26	4,369.74	连带责	自保证合同签署	是	否

	月 16 日		日		任保证	之日起至租赁合同(期限 3 年)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中谷矿业	2017 年 06 月 16 日	8,516	2017 年 06 月 26 日	3,433.37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期限 3 年)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7 年 12 月 30 日	16,400	2018 年 02 月 08 日	16,392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期限 3 年)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8 年 09 月 12 日	10,000	2018 年 09 月 28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4 年)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8 年 10 月 24 日	90,000	2018 年 10 月 24 日	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0,000	2019 年 02 月 12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7,000	2019 年 03 月 27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30,000	2019 年 06 月 21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0,000	2019 年 02 月 12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7,850	2019 年 03 月 13 日	17,85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金材料科技	2019 年 02 月 01 日	2,000	2019 年 01 月 15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9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19 年 05 月 1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四年)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5,200	2019 年 07 月 17 日	24,84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06月25日	27,800	2019年09月26日	27,8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06月25日	16,000	2019年08月20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06月25日	36,000	2019年08月19日	3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06月25日	30,000	2019年08月26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08月29日	20,000	2019年09月24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新达茂稀土	2019年08月29日	5,000	2019年09月1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9年10月31日	12,000	2019年12月30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08月06日	13,000	2019年12月11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6月17日	32,899	2020年06月19日	32,89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9年10月31日	8,500	2020年02月19日	8,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10月31日	8,600	2020年02月19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西部环保	2019年10月31日	2,400	2020年01月02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4月28日	10,000	2020年05月2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主合同(融资租赁合同, 期限三年)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9年10月31日	30,000	2020年06月08日	29,7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6月17日	18,000	2020年07月07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20年06月17日	27,600	2020年07月07日	27,6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20年04月28日	36,000	2020年08月15日	3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20年04月28日	30,000	2020年11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20年04月28日	20,000	2020年11月1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20年04月28日	27,200	2020年11月09日	27,1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6月17日	32,899	2020年12月09日	32,899	连带责任保证	至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06,42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83,0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29,345.9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75,761.8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谷矿业(乌海化工于2012年12月为中谷矿业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012年12月27日	4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2020年12月11日)后两年止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4年12月30日	180,000	2015年01月09日	1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2022年12月26日)	否	否
蒙华海电	2018年12月18日	60,000	2019年03月25日	60,000	质押	1年	是	否
蒙华海电	2020年03月10日	60,000	2020年03月06日	55,000	质押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6月17日	32,899	2020年06月19日	32,89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20年08月27日	30,000	2020年11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6月17日	32,899	2020年12月09日	32,89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20年06月17日	32,899	2020年12月10日	32,89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60,798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77,117.2
报告期内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00,798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324,218.2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67,227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60,215.2
报告期内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30,143.92	报告期内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99,980.0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3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799,980.0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427,374.2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799,980.06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实现可持续发展, 积极回报社会。

(1) 规范治理, 保护股东权益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切实保障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控体系, 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议、股东大会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 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 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2020年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 公司通过召开网上说明会、解答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提问、解答电话咨询等方式, 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切实保障全体股东权益。

此外, 本年公司严格按照利润分配政策、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制定、披露、决策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主动、积极以现金分红等形式回报全体股东。

(2) 以人为本, 保障员工利益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实行劳动合同制, 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公积金等薪酬与福利待遇制度, 按时发放工资, 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保险, 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 重视职工利益和发展需要, 构建和谐的劳动关系, 增强企业的凝聚力。报告期内, 公司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开展文艺联欢活动, 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 组织技能、安全、企业管理等各项培训, 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 诚信经营, 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 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 主要子公司均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努力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满意的服务, 充分保障客户利益。报告期内, 公司重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产品检验, 生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产品质量直接挂钩, 确保将合格的产品供应给客户; 公司注重与客户的沟通交流, 以合作为纽带, 以诚信为基础, 与众多客户形成了长期友好合作的战略伙伴关系, 努力达到供需双方的互惠共赢, 共同为社会创造财富。

(4) 坚持互利共赢, 保证供应商权益

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坚持平等协商、互利共赢的原则, 建立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 杜绝采购过程中暗箱操作、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的情形, 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公司严格遵守并履行与供应商的合同约定, 友好协商解决纷争, 以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在加强与供应商业务合作的同时, 积极开展技术经验交流, 协助供应商解决技术难题、支持供应商开展技术创新, 帮助供应商加强质量管理, 提高产品品质, 促进供应商与公司共同成长、和谐发展。

(5) 保护环境, 依法纳税

公司坚持企业成长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规, 重视对污染治理的设备投资和资金投入, 对废水、废气和废渣进行综合治理。公司设立专门机构定期开展环境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主要子公司均获得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号召，打造循环经济产业链，在提高产品附加值的同时，持续减轻和消除对环境的影响。一方面，公司在各生产环节积极开展工艺和装置技改创新，努力做到物尽其用，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另一方面，积极发展氢能应用、土壤修复、PVC生态屋等绿色能源及环保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环保责任制度，定期宣传最新环保法规及政策，不断强化各层级员工的环保意识，通过加强污染防治设备运行管理、清洁生产审核、完善突发环境污染应急预案和演练等一系列措施，提升公司环保管控能力。公司严格按照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向社会公布环保相关信息，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和检查。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完成了年度各项环保目标。

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公司注重以自身的发展带动地方社会经济的繁荣，依法纳税，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发展。

公司将继续不断完善公司社会责任体系建设，促进公司、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分别制定了《安全管理体系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定期修订制度》、《安全生产法规、标准识别和获取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例会制度》、《安全培训教育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检查管理制度》、《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等一系列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生产奖惩制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持续开展安全管控工作，各项安全管理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各子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详细的安全工作计划，并层层签订了《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将工作职责分解到各部门，落实到个人。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体系，保障安全生产的资金和人力投入。公司围绕工艺装备、基础设施、作业环境、防控手段、现场管理等方面重点开展隐患排查，通过识别风险、控制风险，把风险管控在隐患前面、把隐患消除在事故发生前面，全面提高安全生产防控能力和水平，从根本上防范事故发生，构建公司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本公司通过应急演练、安全培训、“安全生产月”活动等方式，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管理水平，同时，扎实做好特殊作业管控工作，及时办理特种作业证，做到特种岗位100%持证上岗。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乌海化工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聚氯乙烯装置 聚氯乙烯装置、电石装置	聚氯乙烯装置 7.26 毫克/立方米，电石装置 23.11 毫克/立方	《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5581-201)	74.39 吨	447.84 吨/年	无

					米、10.04 毫克/立方米	6);《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乌海化工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电石装置	55.26 毫克/立方米、59.94 毫克/立方米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49.09 吨	160.66 吨/年	无
乌海化工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电石装置	155.02 毫克/立方米、184.17 毫克/立方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39.21 吨	312.66 吨/年	无
乌海化工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5	聚氯乙烯装置	7.44 毫克/立方米	《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	10.70 吨	60.00 吨/年	无
中谷矿业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车间	14.90 毫克/立方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9.39 吨	406.5 吨/年	无
中谷矿业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车间	48.57 毫克/立方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28.13 吨	1104 吨/年	无
中谷矿业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车间	8.51 毫克/立方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5.17 吨	---	无
新达茂稀土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焙烧尾气	300 毫克/立方米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	45.72 吨	75.24 吨/年	无
新达茂稀土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焙烧尾气	200 毫克/立方米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	30.48 吨	55.3 吨/年	无
新达茂稀土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	400 毫克/立方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6.9 吨	29.52 吨/年	无

					米	GB13271-2014。			
新达茂稀土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	400 毫克/立方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21.13 吨	37.44 吨/年	无
金材料科技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房	26 毫克/立方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225 吨	1.735 吨/年	无
金材料科技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7	PVC 生产线	3.91 毫克/立方米、3.83 毫克/立方米、13.4 毫克/立方米、5.63 毫克/立方米、5.41 毫克/立方米、8.07 毫克/立方米、11.1 毫克/立方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3851 吨	9.126 吨/年	无
金材料科技	氯化氢	有组织排放	6	PVC 生产线	2.48 毫克/立方米、4.6 毫克/立方米、10.7 毫克/立方米、5.8 毫克/立方米、5.9 毫克/立方米、5.7 毫克/立方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316 吨	1.636 吨/年	无
金材料科技	COD	有组织排放	1	总排水口	30 毫克/升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1.35 吨	4.438 吨/年	无
金材料科技	SS	有组织排放	1	总排水口	27 毫克/升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1.215 吨	3.066 吨/年	无
金材料科技	石油类	有组织排放	1	总排水口	0.09 毫克/升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0.00405 吨	0.222 吨/年	无
西部环保	粉尘	有组织排放	2	回转窑	20 毫克/立方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87.785 吨	146.415 吨/年	无
西部环保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回转窑	100 毫克/立方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98.6 吨	98.6 吨/年	(无)

				米	标准》 GB4915-2013。			
西部环保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回转窑	320 毫克/立方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915-2013。	490 吨	612.5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金材科技、西部环保及控股子公司新达茂稀土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2020年度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各子公司均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并由专职部门负责环保管理，环保设施与主体生产设施同步运行。2020年各子公司的污染防治设施均运行良好，不存在超标或超总量排放的情况。

1、废水处理

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西部环保、金材科技、新达茂稀土的废水处理设施主要有：生产废水处理装置、生活废水处理装置、离心母液处理装置、含汞废水处理装置等。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合格后输送至回用水池，回用于生产装置；生活废水经处理合格后作为绿化用水。子公司金材科技地面冲洗水、设备清洗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进入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再接入地方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起接入地方污水管网。

2020年，公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良好，不存在超标或超总量排放的情况。

2、废气处理

乌海化工、中谷矿业、西部环保的废气处理装置主要有：锅炉除尘脱硫设施、烧碱事故吸收装置、PVC装置除尘设施、电石渣湿法脱硫装置、SNCR脱硝装置、兰炭干燥除尘设施和石灰窑除尘设施。

金材科技的锅炉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吸收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生产线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NaOH吸收塔吸收处理、除雾、再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

新达茂稀土的生产尾气经除尘、三级喷淋、电除雾器等环保设施净化后排出。

2020年，上述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良好，不存在超标或超总量排放的情况。

3、固废处理

公司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有盐泥、电石渣、PVC废料等，危险废物有：废汞触媒、二氯乙烷、废硫酸。2020年，公司一般固体废物全部进行了有效利用和处理；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依法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转移处置，及时办理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

4、噪声处理

公司噪声主要为机械的撞击、摩擦、转动等运动引起的机械噪声和气流的起伏运动或气动力引起的空气动力性噪声。公司机器设备主要噪声源均采用减振、厂房建设物隔声、消音设施等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环保要求。2020年，公司对各噪声处理设备设施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及时检查巡查，确保各设施正常运行，保障公司噪声排放符合环保要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乌海化工、中谷矿业、金材科技、西部环保等子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取得所在地方环保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所有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要求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和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乌海化工、中谷矿业、新达茂稀土、金材科技、西部环保等子公司均已根据各自生产装置及行业特点，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报所在地方环保局备案；同时，在各岗位配备了完善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设施，定期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工作，积极应对突发事故，做好应急各项准备工作。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为及时监控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严格控制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确保公司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相关子公司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要求，制定污染物自行检测方案，采用国家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现行的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国家或行业环境监测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规定的监测方法开展监测工作。报告期内，各相关子公司按照环保要求制定了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严格按照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工

作，并及时将监测结果上报环保部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涉及的排污单位基本信息、产排污环节、污染防治设施等有关环境信息，均按照规定通过LED屏、网站、政府平台及时进行了公开。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	重要事项概述	进展情况
1	2019年2月19日	关于公司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签署《氢能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双方就氢液化示范项目、加氢站等基础设施建设、氢能相关装备制造、研发等方面展开合作。	公司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合作氢液化示范项目进展顺利，公司于2019年3月与其下属企业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署《氢液化工厂设备建设项目合同》，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承包建设公司液氢工厂。2020年4月，公司氢液化工厂项目完成项目建设和安装调试等工作，已建成投产液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刊登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氢液化工厂项目进展暨投产公告》（临2021-054）。
2	2019年3月6日	关于公司与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署《氢液化工厂设备建设项目合同》的公告	航天雷特机电承包公司氢液化工厂设备建设项目，负责工程项目的设计、提供氢液化系统主体设备、代采购氢液化系统配套辅助设备、安装施工、试运行服务、培训等工作，并对承包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全面负责。	2020年4月，公司氢液化工厂项目完成项目建设和安装调试等工作，已建成投产液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刊登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氢液化工厂项目进展暨投产公告》（临2021-054）。
3	2019年4月23日	关于公司与雄川氢能科技（广州）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氢能项目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	雄川氢能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公司的氢气。双方在加氢站投资、建设，氢能相关装备研发、制造、加氢站运营等方面开展合作。	公司参与雄川氢能加氢站建设，其加氢项目工程由公司提供服务，公司生产的氢气运抵广州后为其加氢站供氢。
4	2019年5月14日	关于公司与乌海市人民政府签署《氢能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优先提供保障乌海市政府氢气使用，政府优先使用公司生产的氢气。在乌海市政府支持和协助下，在乌海市投资建设“加氢站项目”及氢经济示范城市配套项目。	公司在乌海市建设加氢站、移动加氢站。2020年11月公司子公司乌海化工与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自2021年1月开始乌海化工以自产氢气为乌海市氢能公交车提供加氢服务。
5	2019年5月14	关于公司与中国石化	以合作方式建立规范的经营实	双方拟联合建油氢合建站，目前开展

	日	销售有限公司内蒙古石油分公司签署《新能源发展合作的框架协议》的公告	体, 进行综合站(加氢、加气、加油)配套设施建设。	联合考察选址, 已完成三处选址。
6	2019年6月11日	关于公司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稀土储氢材料开发合作协议》的公告	双方在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等方面进行友好合作, 资源共享, 以开发低成本高性能稀土储氢材料为合作重点。	已完成第二代储氢材料研发完成, 正在进行第三代储氢材料的研发。
7	2019年7月23日	关于公司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稀土储氢材料《技术开发合同》的公告	鸿公司委托有研工研院在第一代稀土系镧-镍基储氢材料的基础上研究开发第二代稀土系镧-镁-镍基储氢材料以及第三代稀土系镧-钇-镍基储氢材料, 提高稀土储氢材料的储氢容量。	已完成第二代储氢材料研发完成, 正在进行第三代储氢材料的研发。
8	2019年9月10日	关于公司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稀土储氢材料《技术转让合同》的公告	有研工研院向公司转让第一代稀土系镧-镍基储氢材料专有技术使用权。	已按约定完成第一代储氢材料专有技术使用权转让。
9	2020年2月14日	关于公司与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氯碱制氢合作协议》签署的公告	公司将引进由旭化成株式会社研发设计的离子交换膜法电解工艺及离子膜电解槽设备制取氢气。双方将构筑合作体系, 展开氢能完整产业的协商合作。	公司向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采购大型离子膜电解槽设备用于氢气生产, 2020年2月公司子公司与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签署《年产30万吨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合同》, 目前相关主体设备已运抵项目现场。
10	2020年11月20日	关于与法液空签署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双方将在氢气液化领域开展合作, 公司将建设液氢装置, 液化空气(杭州)有限公司将协助公司进行液氢装置的技术和经济性分析, 并就相关技术方案进行合作。	液化空气(杭州)有限公司已提供液化氢设备的技术方案及选型建议, 双方正在探讨有关技术细节。
11	2021年2月23日	关于与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双方缔结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共同探讨在包括氢能在新的新能源领域、包括楼宇产品和电源产品在内的基础设施领域的合作模式。公司将首选东芝集团产品和服务保障。	后续双方将商讨项目合作具体实施方案。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	重要事项概述	进展情况
1	2019年11月21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	北方稀土及所属分子公司在新达茂稀土存储生产经营过程中	新达茂稀土正常为北方稀土提供稀土冶炼渣存储服务, 并与北方稀土合作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产生的稀土冶炼渣。双方将加强在稀土冶炼和稀土加工应用相关的合作。	开展稀土冶炼和应用方面的研发工作。
2	2020年2月18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签署《年产30万吨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合同》的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谷矿业、金材科技向日本旭化成购买一套30万吨/年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该装置以盐水为原料制造氢气、烧碱等产品。	目前公司子公司向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采购的年产30万吨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的主体设备已运抵项目现场，将开展安装调试工作。
3	2020年11月11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乌海化工为乌海公交公司运行的燃料电池公交、大巴等用氢车辆提供氢气及加注服务。	公司子公司乌海化工已自2021年1月开始，以自产氢气正式向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的氢能公交车提供加氢服务。
4	2021年1月7日	关于子公司与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的公告	公司引进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的稀土专利技术，具体包括：一种稀土氢氧化物中铈的湿法空气氧化方法、一种稀土氟化物纳米粒子的制备方法、一种从包头稀土矿硫酸浸出液中萃取分离铈、氟、磷的方法。	正在按照合同约定办理相关技术转让手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168,389	1.51%				-35,316,114	-35,316,114	3,852,275	0.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9,168,389	1.51%				-35,316,114	-35,316,114	3,852,275	0.1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802,740	1.27%				-32,802,740	-32,802,7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365,649	0.25%				-2,513,374	-2,513,374	3,852,275	0.1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49,545,400	98.49%	2,01 1,32 7			35,316,114	37,327,441	2,586,872,84 1	99.85%
1、人民币普通股	2,549,545,400	98.49%	2,01 1,32 7			35,316,114	37,327,441	2,586,872,84 1	99.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88,713,789	100.00%	2,01 1,32 7			0	2,011,327	2,590,725,11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部分离任高管离任满六个月，其持股中2,513,374股不再锁定。
- 2、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认购的公司32,802,740股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于2020年9月8日上市流通。
- 3、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年6月22日起开始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施转股，使得公司总股本增加

2,011,327股，相应增加股份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手续，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持有的32,802,74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2020年9月8日解除限售。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2,426.7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42,678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866号”文同意，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鸿达转债”，债券代码“128085”。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19年12月20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2020年6月22日至2025年12月16日止)。自2020年6月22日起，“鸿达转债”进入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自主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和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增加数量较少，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重大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32,802,740		32,802,740		2017年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36个月。	2020年9月8日，因鸿达兴业集团于2017年9月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满，32,802,740股解除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	6,365,649		2,513,374	3,852,275	根据任职状态和相关规定，高管/	2020年3月18日，因部分高管

					离任高管持股按一定比例锁定。	离任满 6 个月解除限售状态 2,513,374 股。
合计	39,168,389	0	35,316,114	3,852,2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 年 12 月 16 日	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8%、第五年 3.0%、第六年 5.0%。	24,267,800	2020 年 01 月 08 日	24,267,8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2,426.7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42,678.00万元。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鸿达转债”，债券代码“128085”。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六年，具体为：2019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16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8%、第五年3.0%、第六年5.0%。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年6月22日起开始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施转股，使得公司总股本增加2,011,327股，相应增加股份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9%	494,610,570	-450,179,513		494,610,570	质押	375,618,543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7%	175,505,415			175,505,415	质押	175,100,000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118,610,136	-48,625,959		118,610,136	质押	118,610,13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其他	1.63%	42,233,54229	-51,774,5		42,233,542		
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海通证券资管 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2%	36,710,000			36,710,0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4%	26,990,553			26,990,553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21,711,700			21,711,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0%	15,507,226			15,507,226		
华融证券—招商证券—华融股票宝 1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7%	14,844,804			14,844,804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48%	12,552,778			12,552,778		
----	-------	-------	------------	--	--	------------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1)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其中部分股份而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

(2)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证券一招商证券—华融股票宝 1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分别以现金认购其中部分股份而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该 2 名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股东之间的其他关系不详。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持股的其他有关情况说明：2021 年 2 月 3 日、2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先后被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鸿达兴业集团被冻结股份数量 353,239,156 股，成禧公司被冻结股份数量 175,505,415 股。2021 年 3 月 15 日、3 月 16 日、3 月 19 日、3 月 22 日，鸿达兴业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先后被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冻结数量为 353,239,156 股）、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数量为 26,988,509 股）、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数量为 50,581,926 股）、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数量为 48,192,134）轮候冻结。2021 年 3 月 19 日，成禧公司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冻结数量为 60,300,000 股。因此，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成禧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中 528,744,571 股被司法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5.3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94,610,570	人民币普通股	494,610,570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75,505,415	人民币普通股	175,505,415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118,610,136	人民币普通股	118,610,13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42,233,542	人民币普通股	42,233,542
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海通证券资管 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6,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10,0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990,553	人民币普通股	26,990,553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	21,7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11,700

券账户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507,226	人民币普通股	15,507,226
华融证券—招商证券—华融股票宝 1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844,804	人民币普通股	14,844,804
吕强	12,552,778	人民币普通股	12,552,77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该 2 名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股东之间的其他关系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08,295,064 股股份，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6,315,506 股股份，因此，合计持有公司 494,610,57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周奕丰	2000 年 09 月 07 日	91440000724787697Y	项目投资，企业管理、策划咨询；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不得经营，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持有效的批准文件经营）；场地租赁、物业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泰化学，证券代码 002092）224,055,772 股股份，占中泰化学股份总数的 10.44%。除此以外，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没有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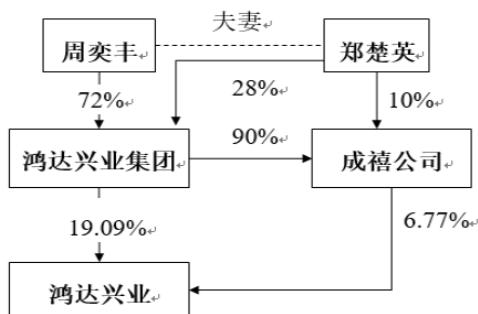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奕丰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广东省潮商会会长、清华大学 EMBA 广东同学会会长等社会职位。1999 年至今，任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至今，任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至今，任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3 月至今，任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院长、理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过去 10 年内无曾控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鸿达转债”，债券代码“128085”）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98元/股。

公司以2020年7月15日为股权登记日，以总股本2,588,752,46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2,567,040,7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599990元（含税）。根据《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鸿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16日起调整为3.92元/股。

二、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累计转股金 额(元)	累计转股数 (股)	转股数量占 转股开始日 前公司已发 行股份总额 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 额(元)	未转股金额 占发行总金 额的比例
鸿达转债	2020年06月 22日	24,267,800	2,426,780.00 0.00	7,887,000.00	2,011,327	0.08%	2,418,893.00 0.00	99.68%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占比
1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02,824	320,282,400.00	13.24%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9,579	69,957,900.00	2.89%
3	UBS AG	境外法人	697,887	69,788,700.00	2.89%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77,410	57,741,000.00	2.39%
5	易方达稳健回报固定收益型 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	400,853	40,085,300.00	1.66%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裕景添利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4,825	34,482,500.00	1.43%
7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343,000	34,300,000.00	1.42%
8	太平养老金溢盈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31,914	33,191,400.00	1.37%
9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9,803	29,980,300.00	1.24%
10	林燕萍	境内自然人	283,410	28,341,000.00	1.17%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利息保障倍数、贷款偿还率、利息偿付率等相关指标及同期对比变动情况，以及本年度可转债资信评级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银行等金融机构对公司的综合授信充足，公司能较为快速有效获得金融机构的融资支持。公司经营稳定、业绩良好，同时，公司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从而获得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公司将按照约定履行未来年度还债义务。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奕丰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2年03月15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王羽跃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2年03月15日	2022年09月18日	2,076,163	0	0	0	2,076,163
蔡红兵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2年03月15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林俊洁	董事	现任	女	38	2015年06月16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林少韩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6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郝海兵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9年09月19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崔毅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9	2016年09月19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温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廖锐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9月18日	590,000	0	0	0	590,000
徐增	监事	现任	男	65	2013年09月16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王庆山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8	2013年09月16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张鹏	监事(离任)	离任	男	41	2016年01月15日	2020年09月10日	0	0	0	0	0
曾如春	监事	现任	女	44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周明月	监事(离任)	离任	女	27	2019年09月19日	2020年05月18日	0	0	0	0	0
郑伯典	监事	现任	男	38	2020年05月18日	2022年09月18日	0	0	0	0	0

于雪	监事	现任	女	39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09 月 18 日	0	0	0	0	0
殷付中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3 年 05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8 日	1,482,123	0	0	0	1,482,123
林桂生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7	2019 年 09 月 19 日	2022 年 09 月 18 日	0	0	0	0	0
黄泽君	采购总监	现任	女	37	2013 年 06 月 25 日	2022 年 09 月 18 日	988,082	0	0	0	988,082
胡智薇	行政总监	现任	女	39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22 年 09 月 1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136,368	0	0	0	5,136,36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明月	监事（离任）	离任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郑伯典	监事	被选举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张鹏	监事（离任）	离任	2020 年 09 月 10 日	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于雪	监事	被选举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公司 2020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姓名	最近5年的工作经历
周奕丰	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鸿达兴业集团董事长、乌海化工董事长、塑交所董事长兼总经理、金材料科技董事长，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院长/理事长、广州市荔湾信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广东省潮商会会长、清华大学EMBA广东同学会会长等社会职位；曾任鸿达兴业集团总经理、塑交所总经理、成禧公司总经理、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广州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等职务。
王羽跃	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乌海化工董事、鸿塑新材料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新达茂稀土董事长兼总经理、金材料科技董事、鸿达兴业集团董事等职务；曾任乌海化工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蔡红兵	现任公司董事、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塑交所总经理/董事等职务。
林俊洁	现任公司董事、鸿达兴业集团董事；曾任鸿达兴业集团财务经理、财务中心总监、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林少韩	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任塑交所总经理助理、公司行政中心副总监等职务。
郝海兵	现任公司董事、中谷矿业总经理，曾任乌海化工纯碱事业部经理/PVC 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公司职工监事等职务。
崔毅	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好时运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薇美姿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华南理工大学风险投资研究中心主任兼学术委员会副主席，教学科研领域为会计与财务管理，具体研究方向为会计学、财务管理。曾兼任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塑交所独立董事、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温和	主要从事和擅长高分子材料合成加工与精细化技术及设备开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门职业技术学院材料技系高级工程师、江门市德立兴高科技纤维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江门市本和密封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曾任江门职业技术学院材料技术系主任。
廖锐浩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建信城市运营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粤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越秀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南沙开发区支行主要负责人等职务。
徐增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金材科技监事，曾任鸿达兴业集团审计中心总监、广东新能源执行董事兼经理等职务。
王庆山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乌海化工工会委员会主席、监事，蒙华海电监事，广宇化工监事，氢能源研究院监事长。
曾如春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塑交所董事兼副总经理，曾任塑交所交易管理部总监、人力资源中心总监、综合管理部总监等职务。
郑伯典	现任公司监事、鸿达兴业集团财务中心融资副总监，曾任鸿达兴业集团财务中心融资经理等职务。
于雪	现任公司监事、鸿达兴业集团监事、鸿达兴业集团综合管理中心人力总监，曾任鸿达兴业集团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监。
殷付中	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谷矿业董事、乌海化工董事、联丰稀土研究院董事、氢能源研究院执行董事兼经理；曾任乌海化工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林桂生	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曾任鸿达兴业集团财务经理。
黄泽君	现任公司采购总监；曾任金材实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营销总监等职务。
胡智薇	现任公司行政总监；曾任鸿达兴业集团企划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奕丰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年09月01日		否
王羽跃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2日		否
王羽跃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07月21日	2020年12月25日	否
蔡红兵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12日		是
蔡红兵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05月25日		是
林俊洁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02日		否

郑伯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融资经理	2019年01月11日	2021年01月17日	是
郑伯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融资副总监	2021年01月18日		是
于雪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24日		是
于雪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监	2018年01月15日	2021年01月17日	是
于雪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中心人力总监	2021年01月18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奕丰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04月01日		否
周奕丰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03月07日		否
周奕丰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2月01日		是
周奕丰	广州市荔湾信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3月16日		否
周奕丰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6月21日		否
周奕丰	广东省潮商会	会长	2013年12月30日		否
周奕丰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理事长	2015年12月22日		否
周奕丰	广东鸿达兴业集团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5月13日		否
周奕丰	广州化工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6月15日		否
周奕丰	广东永兴隆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00年11月15日		否
周奕丰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05日		否
王羽跃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1月01日		是
王羽跃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27日		否
王羽跃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11月01日		否
王羽跃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4月22日	2021年02月01日	否
王羽跃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21日		否
王羽跃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5年01月15日		否
王羽跃	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9年09月11日		否
王羽跃	鄂尔多斯市泰盛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23日		否

蔡红兵	广州化工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6月15日		否
蔡红兵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6月22日		否
蔡红兵	广州市荔湾信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03月16日		否
郝海兵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01月31日	2020年01月17日	是
郝海兵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1月18日		否
崔毅	广州好时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01日		否
崔毅	广州薇美姿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0日		否
崔毅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01日		是
崔毅	广州湘融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年12月01日	2020年09月16日	否
崔毅	广州衡必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1月04日		否
崔毅	广州南德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08日		否
崔毅	广东省东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20日		否
崔毅	广州火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2月12日		否
崔毅	广东仁心精诚营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6月09日		否
崔毅	广州湘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0月26日		否
崔毅	宁波毅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15日		否
崔毅	广州市毅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7月22日		否
崔毅	芬芳(广州)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13日		否
崔毅	广州蜘蛛侠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21日		否
温和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材料技系	高级工程师	2009年10月01日		否
温和	江门市德立兴高科技纤维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17年06月01日		否
温和	江门市本和密封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10年10月01日		否
廖锐浩	建信城市管理运营(广州)有限公司(2020年12月28日由粤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董事	2016年08月16日		是
廖锐浩	建信城市管理运营(广州)有限公司(2020年12月28日由粤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总经理	2021年01月27日		是
廖锐浩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4月13日		是
廖锐浩	广东金融学院金融系	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	2016年09月01日		否
廖锐浩	广东省企业家资本管理协会	高级顾问	2016年08月01日		否
廖锐浩	广东省融资租赁协会	副会长	2017年01月01日		否
廖锐浩	广州市振非跨境电商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2016年07月15日		否

		总经理			
廖锐浩	大湾区诚德投资(横琴)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27日		否
廖锐浩	睿骏创新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3月27日		否
徐增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6月21日		否
王庆山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工会委员会主席、监事	2010年04月01日		是
王庆山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3年12月10日		否
王庆山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31日		否
王庆山	内蒙古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23日		否
曾如春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07日		是
曾如春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总监	2005年08月15日	2020年02月06日	是
曾如春	广东塑交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年02月07日		是
曾如春	广东塑交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7月16日		否
殷付中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06日		否
殷付中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05日		是
殷付中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5年01月05日	2020年01月18日	是
殷付中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27日		否
殷付中	内蒙古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2月2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确定并发放。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考核奖金构成，基本工资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的标准执行并按月发放，绩效考核奖金根据高管人员分管工作完成情况结合公司经营业绩考核确定。2020年度，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512.93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奕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5.66	否
王羽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78.32	否
蔡红兵	董事	男	49	现任	2.4	是

林俊洁	董事	女	38	现任	76.48	否
林少韩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6	现任	32.68	否
郝海兵	董事	男	53	现任	85.63	否
崔毅	独立董事	女	69	现任	6	否
温和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6	否
廖锐浩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6	否
徐增	监事会主席	男	65	现任	2.4	是
王庆山	监事	男	58	现任	14.67	否
张鹏	监事（离任）	男	41	离任	1.8	是
曾如春	监事	女	44	现任	23.12	否
周明月	监事（离任）	女	27	离任	0.8	否
郑伯典	监事	男	38	现任	1.6	是
于雪	监事	女	39	现任	0.4	是
殷付中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82.25	否
林桂生	财务总监	男	37	现任	22.26	否
黄泽君	营销总监	女	37	现任	26.47	否
胡智薇	行政总监	女	39	现任	27.99	否
合计	--	--	--	--	512.9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0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95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3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475
销售人员	208
技术人员	297

财务人员	120
行政人员	409
其他	442
合计	4,9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本科及以上	493
大专	984
高中和中专	1,717
初中及以下	1,757
合计	4,951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包括工资、福利、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在内的激励体系。员工薪酬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在定岗、定编、定员、定则的基础上，员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绩效奖金、津贴和补贴、假期类福利、节日礼金等。

公司对员工进行月度绩效考核和年度综合绩效考核，针对各个岗位制定了详细的岗位说明书和考核指标，用以具体计算绩效工资。其中，生产人员的绩效工资根据产量、成型率、退货率等相关指标确定；销售人员的绩效工资根据销量、资金回笼率、销售价格等相关指标确定；管理人员的绩效根据各个岗位的具体职责和其工作表现确定。

公司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并结合市场薪酬福利行情调查结果，对下一年度的员工薪酬进行调整。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养和人才储备，2020年公司开展“532人才工程计划”项目，组织532人才选拔、培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公司以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员工自我学习培训等多种形式，组织管理技能类、专业技术类、员工技能提升、安全管理、企业规范运作、财务管理、新业务、新员工培训。一方面提升全体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知识，满足员工职业发展需求；另一方面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使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状况良好，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提高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六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此外，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年度业绩说明会、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建立与股东的互动。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由行业、财务等方面的专业人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董事以认真、严谨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议案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共4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高效运作。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共有5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股权激励事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公司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规范运作。公司管理层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管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公司通过建立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设立具有竞争性的岗位绩效考核机制，促进管理绩效的提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依据公司内部管理绩效进行考核。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供应商、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依法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管理、研发体系，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不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有独立的劳资管理、绩效考核及薪酬分配等方面的制度，以及完善的劳资及薪酬体系。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经营所需的技术、专利和商标，资产完整。

4、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决策和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5、财务：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按照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源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53%	2020 年 03 月 25 日	2020 年 03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1)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22%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 04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1)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74%	2020 年 05 月 18 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9)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69%	2020 年 07 月 02 日	2020 年 07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2)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66%	2020 年 09 月 14 日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6)
2020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临时股东大会	34.09%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崔毅	9	7	2	0	0	否	4
温和	9	8	1	0	0	否	6
廖锐浩	9	8	1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制度要求，切实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出发点，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义务，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参加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就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且根据自身专长对公司的经营规划、内控管理、业务发展等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公司采纳了独立董事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认真审议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审计计划、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并就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外聘审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审计工作进展；同时督促和指导内审部门对公司治理及业务流程控制，以及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在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积极与审计机构沟通，及时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年度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内部审计部每季度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每季度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关于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等议案。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根据高管人员的绩效完成情况及公司相关考核规定，审核确定高管人员年度薪酬。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成员持续对公司内外部环境进行调研，及时掌握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投资项目进行论证，提出合理有效的建议并报董事会讨论，不定期检查实施情况，对提高董事会决策的效益及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签署<氯碱制氢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法液空签署合作意向书的议案》。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就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职业素养和能力、日常履职情况等多方面进行认真讨论，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不断地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长足稳定发展。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主要为薪酬激励和股权激励，其中，薪酬激励为绩效考核奖金，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和年度任务目标设立相应的考核指标，并就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月度、季度和年度考核。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按照考核指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2020年度绩效考核和评价，并在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发放中予以体现。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该缺陷涉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示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1、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2、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3、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p>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者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税前利润衡量，具体界定如下：</p> <p>(1) 重大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5%；(2)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2%≤错报<税前利润的 5%；(3) 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2%。</p> <p>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具体界定如下：</p> <p>(1)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3)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者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税前利润衡量，具体界定如下：(1) 重大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5%；(2)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2%≤错报<税前利润的 5%；(3) 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2%。</p> <p>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具体界定如下：</p> <p>(1)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3)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鸿达转债	128085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242,666.42	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8%、第五年3.0%、第六年5.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完成“鸿达转债”第一年利息兑付工作。(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8%、第五年3.0%、第六年5.0%)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联系人	不适用	联系人电话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联系人	不适用	联系人电话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据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三次修订稿）》等发行申请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中，227,678 万元用于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及配套项目，1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度，使用 112.92 万元支付发行保荐承销费等发行费用、128,548.00 万元用于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及配套项目建设，以及取得银行存款利息、向银行支付相关业务手续费，除此以外，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公司将 84,835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从专户转入公司普通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
年末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棠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东海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2019 年 12 月，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分别与上述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等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且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02.67 万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分别存放在公司开设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此外，84,835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11月11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信用等级为AA。

2020年6月24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信用等级为AA。

2021年1月21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信用评级结果通知书》，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AA调整为BB，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项信用等级由AA调整为BB，上述主体和债项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可转换公司债券增信机制：无担保、无其他增信措施。

2、偿债计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①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2019年12月16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1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不适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8,274.23	143,153.86	24.53%
流动比率	77.77%	108.00%	-30.23%
资产负债率	58.04%	56.46%	1.58%
速动比率	57.27%	85.00%	-27.7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15%	15.10%	2.05%
利息保障倍数	4.26	3.3	29.0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74	2.84	31.6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06	4.42	37.10%
贷款偿还率	98.20%	100.00%	-1.80%
利息偿付率	93.63%	100.00%	-6.37%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 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流动比率较期初下降 30.23%，主要原因是：本期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期末流动资产规模下降。

本期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期增长 31.6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且销售回款状况良好。

本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较上期增长 37.1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盈利高于上年同期。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年12月16日，公司完成“鸿达转债”第一年利息的兑付工作，按照0.4%的年利率向截至2020年12月15日（债权登记日）的“鸿达转债”持有人派发利息，每10张债券（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人民币4.00元（含税）。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含子公司）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720,220万元，获得银行贷款总额466,69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贷款232,081.33万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履行相关约定或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年03月29日
审计机构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永证审字(2021)第110011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鸿、杨小龙

审计报告正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达兴业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达兴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24,267,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26,78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1,320,754.72元（不含税金额）后公司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415,459,245.28元。

2020年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上述募集资金84,835.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开支、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原材料采购等。

据公司公告，受新冠全球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回款有所延迟，且目前业务处于备货旺季，需要采购大量原材料，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证日常经营稳定，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在公司拟延期归还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84,835.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1年1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84,835.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货币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鸿达兴业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667,883,846.04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61%，由于使用受限金额重大，投资者和监管机构对其中可能存在的挪用风险高度关注，其存管的安全性、余额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货币资金的存在性及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一)。	针对货币资金的存在和完整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货币资金收支、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了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并与鸿达兴业账面银行账户信息进行核对，检查银行账户的完整性； 3. 对银行对账单、网上银行流水进行检查，并关注其中的大额异常交易； 4. 对库存现金执行了监盘，检查了银行对账单，同时对银行账户执行了函证程序； 5. 获取了企业信用报告，检查货币资金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情况，并复核了受限货币资金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是否充分、恰当； 6. 与鸿达兴业管理层访谈，确认是否存在“资金池”业务等方式形成的资金归集和占用。
(二) 应收款项及其减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鸿达兴业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为3,437,059,518.49元，坏账准备余额为369,616,044.1元，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为17.13%。 由于应收款项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二)、五(三)、五(四)、五(六)。	针对对应收款项存在、准确性、计价和分摊，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测试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恰当设计并得到有效执行； 2.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资质信息、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信用政策、历史还款情况、未来还款保障措施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用于对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是否合理作出评价； 3.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评价信用风险组合划分的合理性并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复核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准确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 对应收款项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及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对重要应收款项执行函证程序及替代测试程序。

（五）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鸿达兴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鸿达兴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达兴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达兴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鸿达兴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达兴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鸿达兴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

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7,883,846.04	3,157,817,088.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50,460.00	40,977,947.06
应收账款	1,909,533,538.75	1,948,693,600.39
应收款项融资	734,776,650.97	
预付款项	720,838,334.89	1,005,073,865.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6,069,522.16	790,322,284.36
其中：应收利息	2,566,611.87	1,309,730.0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9,510,952.87	587,996,498.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17,013.94	26,664,679.49
流动资产合计	5,274,180,319.62	7,557,545,96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850,000.00	379,385,370.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1,030.00	597,35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93,995,912.78	7,353,406,933.95
在建工程	1,526,410,934.57	841,942,611.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4,599,970.45	412,178,096.14
开发支出		
商誉	27,636,338.88	833,210.57
长期待摊费用	39,428,362.36	64,305,84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92,926.37	110,543,92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440,720.66	86,902,98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32,546,196.07	9,250,096,330.03
资产总计	17,906,726,515.69	16,807,642,292.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45,212,643.47	2,323,912,715.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7,669,500.00	1,270,135,357.91
应付账款	1,807,231,084.07	1,180,915,281.71
预收款项	13,991.00	804,358.80
合同负债	127,285,123.71	192,969,205.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142,811.09	47,122,625.46
应交税费	777,704,456.18	404,096,700.46
其他应付款	152,782,910.36	128,020,264.76
其中：应付利息	604,723.25	17,258,267.5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2,306,687.39	1,377,372,933.89
其他流动负债	22,707,575.14	56,935,859.43
流动负债合计	6,782,056,782.41	6,982,285,303.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39,842,618.90	168,400,000.00
应付债券	1,966,610,750.90	1,844,153,191.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98,922,340.51	369,683,699.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726,506.19	104,001,48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94,130.85	14,489,656.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1,696,347.35	2,500,728,035.53
负债合计	10,393,753,129.76	9,483,013,338.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90,725,116.00	2,588,713,789.00
其他权益工具	571,758,927.02	573,629,292.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8,877,039.86	1,263,025,465.99
减：库存股	100,290,398.48	100,290,398.4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3,858,247.20	240,654,773.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77,187,865.05	2,704,525,12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2,116,796.65	7,270,258,044.22
少数股东权益	60,856,589.28	54,370,909.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2,973,385.93	7,324,628,953.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06,726,515.69	16,807,642,292.60

法定代表人：周奕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桂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838,567.85	2,404,722,92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579,284,528.43	4,133,167,458.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35,977.69	4,359,538.61
流动资产合计	6,708,259,073.97	6,543,249,922.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6,672.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0,466.75	165,13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324,05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8,863,567.23	1,848,687,506.65
资产总计	8,797,122,641.20	8,391,937,429.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446,489.40	1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3,637,4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334.48	1,139,830.51
应交税费	1,311,969.15	65,109.44
其他应付款	1,398,654,052.86	768,136,628.77
其中：应付利息	604,723.25	863,799.1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78,061,245.89	1,229,341,56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966,610,750.90	1,844,153,191.1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6,610,750.90	1,994,153,191.12
负债合计	3,744,671,996.79	3,223,494,759.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90,725,116.00	2,588,713,789.00
其他权益工具	571,758,927.02	573,629,292.6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7,570,306.50	1,741,718,732.63
减: 库存股	100,290,398.48	100,290,398.4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960,038.43	202,756,564.92
未分配利润	36,726,654.94	161,914,688.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2,450,644.41	5,168,442,66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97,122,641.20	8,391,937,429.2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93,922,727.29	5,299,650,818.13
其中: 营业收入	5,393,922,727.29	5,299,650,818.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99,191,336.45	4,437,943,137.70
其中：营业成本	3,560,700,883.40	3,711,416,648.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9,095,227.40	66,813,674.93
销售费用	18,478,838.73	26,047,715.76
管理费用	195,074,525.84	200,447,636.37
研发费用	156,325,234.09	104,381,548.53
财务费用	299,516,626.99	328,835,913.65
其中：利息费用	314,887,972.60	323,538,889.35
利息收入	19,446,442.15	7,881,139.01
加：其他收益	17,546,197.02	17,717,580.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69,027.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92,714.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20.00	3,7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351,704.93	-131,056,813.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91.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2,919,562.93	744,219,961.58
加：营业外收入	15,805,415.47	5,786,143.89
减：营业外支出	3,439,398.41	6,278,094.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5,285,579.99	743,728,010.65
减：所得税费用	205,011,386.20	113,613,123.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274,193.79	630,114,886.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274,193.79	630,114,886.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788,514.21	629,948,190.80
2.少数股东损益	6,485,679.58	166,695.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0,274,193.79	630,114,88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3,788,514.21	629,948,190.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85,679.58	166,695.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142	0.24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583	0.2433

法定代表人：周奕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桂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7,289,734.50
减：营业成本	0.00	7,289,734.50
税金及附加	10,290.00	60,865.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53,236.80	4,760,013.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0,059,955.23	27,723,578.66
其中：利息费用	154,560,431.81	20,558,869.48
利息收入	5,023,625.86	570,127.32
加：其他收益	133,053.86	293,235.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000,000.00	196,023,687.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25,163.29	-3,306,817.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034,735.12	160,465,647.92
加：营业外收入		302,430.36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34,735.12	160,568,078.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34,735.12	160,568,078.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34,735.12	160,568,078.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34,735.12	160,568,078.2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1,575,232.47	2,895,487,896.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1,240.62	64,063.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0,242,423.50	1,813,648,65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3,368,896.59	4,709,200,61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2,072,073.98	1,729,223,941.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571,490.81	349,975,71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484,363.21	290,567,16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014,621.36	1,883,919,00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6,142,549.36	4,253,685,82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226,347.23	455,514,79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60,313.32	23,68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3,2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70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018.31	3,236,95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7,822,357.77	227,817,97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8,559,330.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7,822,357.77	808,377,30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2,955,339.46	-805,140,34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2,860,000.00	2,371,070,754.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169,370.35	6,099,570,19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029,370.35	8,470,640,948.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0,813,292.53	2,811,902,812.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741,606.07	548,663,571.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899,214.15	3,065,844,17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1,454,112.75	6,426,410,55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424,742.40	2,044,230,390.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297.99	200,253.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346,032.62	1,694,805,09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3,617,906.02	678,812,815.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71,873.40	2,373,617,906.0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9,363.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8,784,604.77	4,435,319,44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9,513,967.95	4,435,319,447.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0,300.00	8,237,4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61.48	9,323,66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5,464.47	59,40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7,292,364.74	3,948,236,71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2,755,890.69	3,965,857,18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241,922.74	469,462,25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96,023,68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777.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07,777.08	197,523,68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8,756,096.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756,09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07,777.08	-273,232,40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2,736,7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1,250.00	398,801,12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251,250.00	3,135,581,125.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677,722.51	5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643,912.80	175,712,781.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32,384.94	664,553,48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354,020.25	1,370,266,26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02,770.25	1,765,314,859.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297.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6,029,213.90	1,961,544,71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4,441,448.28	232,896,737.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12,234.38	2,194,441,448.2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8,713,789.00			573,629,292.61	1,263,025,465.99	100,290,398.48			240,654,773.69	2,704,525,121.41	7,270,258,044.22	54,370,909.70	7,324,628,95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8,713,789.00			573,629,292.61	1,263,025,465.99	100,290,398.48			240,654,773.69	2,704,525,121.41	7,270,258,044.22	54,370,909.70	7,324,628,95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1,327.00			-1,870,365.59	5,851,573.87				3,203,473.51	172,662,743.64	181,858,752.43	6,485,679.58	188,344,432.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3,788,514.21	813,788,514.21	6,485,679.58	820,274,193.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1,327.00			-1,870,365.59	5,851,573.87						5,992,535.28		5,992,535.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11,327.00			-1,870,365.59	5,851,573.87						5,992,535.28		5,992,535.2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03,	-157,2	-154,0		-154,0		

								473.51		22,768 .90		19,295 .39		19,295 .39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3, 473.51		-3,203, 473.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4,0 19,295 .39		-154,0 19,295 .39		154,01 9,295. 3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3,9 03,001 .67		-483,9 03,001 .67		-483,9 03,001 .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90 .725, 116.0 0		571,7 58,92 7.02	1,268, 877,03 9.86	100,29 0,398. 48			243,85 8,247. 20		2,877, 187,86 5.05		7,452, 116,79 6.65	60,856 ,589.2 8	7,512, 973,38 5.9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8,713,789.00				1,071,515,51 5.63	40,077,024.4 7			224,59 7,965. 86	2,245, 200,28 6.11	6,089, 950,53 2.13	54,204, 213.84	6,144,1 54,745. 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8,713,789.00				1,071,515,51 5.63	40,077,024.4 7			224,59 7,965. 86	2,245, 200,28 6.11	6,089, 950,53 2.13	54,204, 213.84	6,144,1 54,745. 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3,6 29,29 2.61	191,50 9,950. 36	60,213 .374.0 1				16,056 .807.8 3	459,32 4,835. 30	1,180, 307,51 2.09	166,695 .86	1,180,4 74,207. 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94 8,190. 80	629,94 8,190. 80	166,695 .86	630,114 ,88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3,6 29,29 2.61	191,50 9,950. 36	60,213 .374.0 1						704,92 5,868. 96		704,925 ,868.9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73,6 29,29 2.61								573,62 9,292. 61		573,629 ,292.6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50 9,950. 36	60,213 ,374.0 1						131,29 6,576. 35		131,296 ,576.35
(三) 利润分配								16,056 ,807.8 3	-170,6 23,355 .50		-154,5 66,547 .67		-154,56 6,547.6 7	
1. 提取盈余公积								16,056 ,807.8 3	-16,05 6,807. 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4,5 66,547 .67	-154,5 66,547 .67		-154,56 6,547.6 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88 ,713,			573,6 29,29	1,263, 025,46	100,29 0,398.		240,65 4,773.	2,704, 525,12		7,270, 258,04	54,370, 909.70	7,324,6 28,953.	

	789.00			2.61	5.99	48			69		1.41		4.22		92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8,713,789.00			573,629,292.61	1,741,718,732.63	100,290,398.48			202,756,564.92	161,914,688.72		5,168,442,66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8,713,789.00			573,629,292.61	1,741,718,732.63	100,290,398.48			202,756,564.92	161,914,688.72		5,168,442,66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1,327.00			-1,870,365.59	5,851,573.87					-121,984,560.27		-115,992,024.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034,737.12		32,034,735.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1,327.00			-1,870,365.59	5,851,573.87							5,992,535.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11,327.00			-1,870,365.59	5,851,573.87							5,992,535.2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4,019,295.39		-154,019,295.39	

										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4,019,295.39		-154,019,295.3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90,725,116.00		571,758,927.02	1,747,570,306.50	100,290,398.48				202,756,564.92	39,930,128.45	5,052,450,644.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8,				1,552,240,077,0				186,699	171,969,9		4,459,530,0

额	713,78 9.00			23,593. 25	24.47			,757.09	65.94		80.81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2,588, 713,78 9.00			1,552,2 23,593. 25	40,077,0 24.47			186,699 ,757.09	171,969,9 65.94		4,459,530,0 80.81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73,62 9,292. 61	189,495 ,139.38	60,213,3 74.01			16,056, 807.83	-10,055,2 77.22		708,912,58 8.59
(一)综合收益 总额									160,568,0 78.28		160,568,07 8.28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573,62 9,292. 61	189,495 ,139.38	60,213,3 74.01						702,911,05 7.98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573,62 9,292. 61								573,629,29 2.61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60,213,374 .01
4. 其他											189,495,13 9.38
(三)利润分配								16,056, 807.83	-170,623, 355.50		-154,566,54 7.67
1. 提取盈余公 积								16,056, 807.83	-16,056,8 07.83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54,566,54 7.6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88, 713,78 9.00		573,62 9,292. 61	1,741,7 18,732. 63	100,290, 398.48			202,756 .564.92	161,914,6 88.72		5,168,442,6 69.4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发行上市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1〕17号批复同意于2001年2月23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65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9,170万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9,17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5号”文核准，公司2019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2,426.7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42,678.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866号”文同意，公司242,678.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鸿达转债”，债券代码“128085”。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3.98元/股，根据《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鸿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16日起由原来的3.98元/股调整为3.92元/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2,011,327.00股，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为2,590,725,116.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88,713,789.00元。

(二) 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608708760U

公司注册地：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

公司总部地址：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

法定代表人：周奕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奕丰

（三）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基础化学

公司经营范围：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电石等基础化工产品及 PVC 下游制品；土壤调理剂、电石、环保脱硫剂等；稀土精粉、碳酸稀土、稀土分离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子交易服务、物流服务等；氢气的生产、销售及综合应用，储氢技术及储氢装备的研究、开发及应用；制氢、储氢、氢液化和加注氢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技术咨询；加氢站的投资、设计、施工；储氢、氢液化、加注氢业务。

公司主要产品：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电石、土壤调理剂、稀土精粉、碳酸稀土、稀土分离产品、化工产品贸易及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鸿达兴业母公司及其 8 家子公司及下属公司，共计 42 家公司。

2.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本期合并范围新增 4 家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蒙华海电”);新设 3 家全资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

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

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

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不包括减值）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着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着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着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着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着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着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着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着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着增加。

③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着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⑤ 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b)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

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组合2	已设定抵押（质押）的应收款项
组合3	应收保理款
组合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按资产负债表日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低于对应的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资产负债表日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不低于对应的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的，该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	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超过付款期未超过宽限期等）、次级类（逾期6个月以内）、及损失类（逾期6个月以上客户）等4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其中：正常类的计提比例为0.5%、关注类的计提比例为10%、次级类的计提比例为50%、损失类的计提比例为100%。
组合4	不计提坏账准备

c)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15.00	15.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劳务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在尚未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之前收取合同对价，与此同时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3、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①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

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

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0-10%	2.25-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0-10%	4.50-1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0-10%	18.0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10%	18.00-20.00%
电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

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刻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

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聚氯乙烯、烧碱、PVC 制品、化工产品贸易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存货、预收账款、合同负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22,834,264.77	-222,029,905.97	804,358.80
合同负债		192,969,205.20	192,969,205.20
其他流动负债	27,875,158.66	29,060,700.77	56,935,859.4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7,817,088.20	3,157,817,088.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977,947.06	40,977,947.06	
应收账款	1,948,693,600.39	1,948,693,600.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5,073,865.06	1,005,073,865.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0,322,284.36	790,322,284.36	
其中：应收利息	1,309,730.01	1,309,730.0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7,996,498.01	587,996,498.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64,679.49	26,664,679.49	
流动资产合计	7,557,545,962.57	7,557,545,96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9,385,370.91	379,385,370.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7,350.00	597,35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53,406,933.95	7,353,406,933.95	
在建工程	841,942,611.09	841,942,611.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2,178,096.14	412,178,096.14	
开发支出			
商誉	833,210.57	833,210.57	
长期待摊费用	64,305,840.69	64,305,84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543,927.61	110,543,92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902,989.07	86,902,98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0,096,330.03	9,250,096,330.03	
资产总计	16,807,642,292.60	16,807,642,292.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3,912,715.53	2,323,912,715.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0,135,357.91	1,270,135,357.91	
应付账款	1,180,915,281.71	1,180,915,281.71	
预收款项	804,358.80	804,358.80	-222,029,905.97
合同负债	192,969,205.20	192,969,205.20	192,969,205.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122,625.46	47,122,625.46	
应交税费	404,096,700.46	404,096,700.46	
其他应付款	128,020,264.76	128,020,264.76	
其中: 应付利息	17,258,267.56	17,258,267.5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7,372,933.89	1,377,372,933.89	
其他流动负债	56,935,859.43	56,935,859.43	29,060,700.77

流动负债合计	6,982,285,303.15	6,982,285,303.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8,400,000.00	168,400,000.00	
应付债券	1,844,153,191.12	1,844,153,191.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69,683,699.18	369,683,699.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4,001,488.77	104,001,48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89,656.46	14,489,656.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0,728,035.53	2,500,728,035.53	
负债合计	9,483,013,338.68	9,483,013,338.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88,713,789.00	2,588,713,789.00	
其他权益工具	573,629,292.61	573,629,292.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3,025,465.99	1,263,025,465.99	
减：库存股	100,290,398.48	100,290,398.4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0,654,773.69	240,654,773.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04,525,121.41	2,704,525,12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70,258,044.22		
少数股东权益	54,370,909.70	54,370,909.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4,628,953.92	7,324,628,953.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07,642,292.60	16,807,642,292.60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调整部分科目金额

列示，将2019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科目金额222,834,264.77元中的192,969,205.20元调整至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科目列示，另外29,060,700.77元调整至2020年1月1日“其他流动负债”科目列示。本次调整，对总资产、总负债等其他科目金额没有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4,722,925.68	4,133,167,458.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133,167,458.30	4,133,167,458.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59,538.61	4,359,538.61	
流动资产合计	6,543,249,922.59	6,543,249,922.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5,136.73	165,13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8,687,506.65	1,848,687,506.65	
资产总计	8,391,937,429.24	8,391,937,429.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39,830.51	1,139,830.51	
应交税费	65,109.44	65,109.44	
其他应付款	768,136,628.77	768,136,628.77	
其中: 应付利息	863,799.13	863,799.1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9,341,568.72	1,229,341,56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844,153,191.12	1,844,153,191.1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4,153,191.12	1,994,153,191.12	
负债合计	3,223,494,759.84	3,223,494,759.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88,713,789.00	2,588,713,789.00	
其他权益工具	573,629,292.61	573,629,292.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1,718,732.63	1,741,718,732.63	
减：库存股	100,290,398.48	100,290,398.4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756,564.92	202,756,564.92	
未分配利润	161,914,688.72	161,914,688.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8,442,669.40	5,168,442,66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91,937,429.24	8,391,937,429.24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调整。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的适用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	13%、9%、6%
消费税		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15%（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15%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5%
乌海鸿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2、税收优惠

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2015000121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本报告期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1815000197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本报告期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1年1月15日下发的《关于广东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1号），子公司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被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4000444，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本报告期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第58号）的规定，孙公司乌海鸿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经备案，该孙公司本报告期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9,246.62	220,763.97
银行存款	144,659,644.08	2,384,087,026.83
其他货币资金	522,964,955.34	773,509,297.40
合计	667,883,846.04	3,157,817,088.2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 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75,611,972.64	784,199,182.1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3,172,120.01	774,016,208.8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82,763.82	182,855.01
信用证保证金	133,912,126.52	118.3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5,000,000.00	10,000,000.00
资金冻结	53,344,962.29	
合 计	575,611,972.64	784,199,182.1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150,460.00	40,303,865.05
商业承兑票据		674,082.01
合计	6,150,460.00	40,977,947.0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03,866,722.71	
合计	3,103,866,722.71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0,161,075.05
合计	20,161,075.05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8,170.00	0.03%	688,170.00	100.00%		546,750.00	0.02%	546,75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9,374,715.36	99.97%	249,841,176.61	11.57%	1,909,533,538.75	2,292,540,699.86	99.98%	343,847,099.47	15.00%	1,948,693,600.39
其中：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2,154,574,715.36	99.75%	249,361,176.61	11.57%	1,905,213,538.75	2,292,540,699.86	99.98%	343,847,099.47	15.00%	1,948,693,600.39
按逾期天数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应收保理款）	4,800,000.00	0.22%	480,000.00	10.00%	4,320,000.00					
合计	2,160,062,885.36	100.00%	250,529,346.61	11.60%	1,909,533,538.75	2,293,087,449.86	100.00%	344,393,849.47	15.02%	1,948,693,600.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41,420.00	141,420.00	100.00%	官司纠纷，对方无力偿还
单位二	546,750.00	546,750.00	100.00%	法院裁决无法执行
合计	688,170.00	688,17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	1,722,380,161.87	86,119,008.09	5.00%
账龄 1-2 年（含 2 年）	137,122,739.97	13,712,274.00	10.00%
账龄 2-3 年（含 3 年）	99,575,246.87	14,936,287.03	15.00%
账龄 3-4 年（含 4 年）	107,220,501.06	53,610,250.53	50.00%
账龄 4-5 年（含 5 年）	36,463,543.13	29,170,834.50	80.00%
账龄 5 年以上	51,812,522.46	51,812,522.46	100.00%
合计	2,154,574,715.36	249,361,176.6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应收账款的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逾期天数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注类	4,800,000.00	480,000.00	10.00%
合计	4,800,000.00	480,00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应收账款的逾期天数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97,634,987.53
1至2年	165,120,992.98
2至3年	102,638,512.96
3年以上	194,668,391.89
3至4年	105,845,576.29
4至5年	36,463,543.13
5年以上	52,359,272.47
合计	2,160,062,885.3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6,750.00	141,420.00				688,170.00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343,847,099.47	-76,674,053.24		17,811,869.62		249,361,176.61
应收保理款		480,000.00				480,000.00
合计	344,393,849.47	-76,052,633.24		17,811,869.62		250,529,346.61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811,869.6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一	往来款	661,186.49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二	销售电石	4,600,508.95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三	销售电石	4,121,745.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四	销售兰炭面	3,099,975.2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五	货款	92,0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六	货款	164,712.46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七	货款	100,0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单位八	货款	81,139.56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12,921,267.66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94,571,164.75	9.01%	9,728,558.24
单位二	106,615,546.00	4.94%	6,250,981.90
单位三	99,804,759.25	4.62%	4,990,237.96
单位四	90,548,850.00	4.19%	4,527,442.50
单位五	88,122,495.75	4.08%	4,406,124.79
合计	579,662,815.75	26.84%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030,391.13	
应收账款	720,746,259.84	
合计	734,776,650.9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2,055,055.43	86.30%	922,580,523.81	91.79%
1 至 2 年	61,849,916.09	8.58%	65,909,422.06	6.56%
2 至 3 年	21,266,867.24	2.95%	11,930,035.80	1.19%
3 年以上	15,666,496.13	2.17%	4,653,883.39	0.46%
合计	720,838,334.89	--	1,005,073,865.0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项目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单位一	货款	76,040,000.00	1 年以内	10.55%	暂未结算
单位二	货款	61,175,000.00	1 年以内	8.49%	暂未结算
单位三	货款	63,304,428.23	1 年以内/2-3 年	8.78%	暂未结算
单位四	货款	58,800,000.00	1 年以内	8.16%	暂未结算
单位五	货款	38,600,000.00	1 年以内	5.35%	暂未结算
合 计		297,919,428.23		41.33%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566,611.87	1,309,730.01
其他应收款	533,502,910.29	789,012,554.35
合计	536,069,522.16	790,322,284.3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566,611.87	1,309,730.01
合计	2,566,611.87	1,309,730.0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20,429,325.39	474,141,112.58
保证金及押金	47,759,275.12	13,412,132.96
备用金	6,915,145.48	13,073,687.39
代扣代缴款项	1,513,524.07	3,964,316.77
应收出口退税		10,055.99
应收政府款项		603.00
应收暂付款	44,013,043.03	49,179,822.57
运输费		17,955.00
搬迁补偿款		280,000.00
应收赔偿款	2,757,822.56	2,298,037.04
应收股权转让款		265,000,000.00
其他	28,601,772.13	11,355,721.03
司法冻结	599,700.00	
合计	652,589,607.78	832,733,444.3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1,789,687.73	11,353,905.12	577,297.13	43,720,889.9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94,609.17	194,609.1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59,945,710.51	15,997,394.13		75,943,104.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77,297.13	577,297.13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91,735,398.24	27,351,299.25		119,086,697.4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3,975,311.67
1 至 2 年	60,002,126.55
2 至 3 年	71,030,361.67
3 年以上	107,581,807.89
3 至 4 年	28,515,008.76
4 至 5 年	32,434,047.70
5 年以上	46,632,751.43
合计	652,589,607.7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720,889.98	75,943,104.64		577,297.13		119,086,697.49
合计	43,720,889.98	75,943,104.64		577,297.13		119,086,697.4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7,297.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	22,338,103.31	1 年以内	3.42%	1,116,905.17
单位二	往来款	20,984,505.55	1 年以内/2-3 年	3.22%	2,249,225.28
单位三	往来款	8,622,953.59	1 年以内/2-3 年	1.32%	1,287,947.68
单位四	往来款	8,212,255.89	2-4 年	1.26%	2,067,596.75
单位五	往来款	3,158,512.61	1 年以内	0.48%	157,925.63
合计	--	63,316,330.95	--	9.70%	6,879,600.5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3,426,968.47	2,035,778.50	331,391,189.97	221,300,527.26	2,035,778.50	219,264,748.76
在产品	55,239,293.99		55,239,293.99	84,795,952.50		84,795,952.50
库存商品	288,221,151.42	11,439,097.85	276,782,053.57	288,254,078.41	11,447,793.73	276,806,284.68
低值易耗品	5,827,849.32		5,827,849.32	2,012,702.60		2,012,702.60
委托加工物资	270,566.02		270,566.02	5,116,809.47		5,116,809.47
合计	682,985,829.22	13,474,876.35	669,510,952.87	601,480,070.24	13,483,572.23	587,996,498.0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35,778.50					2,035,778.50
库存商品	11,447,793.73			8,695.88		11,439,097.85
合计	13,483,572.23			8,695.88		13,474,876.35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331,192.29	21,528,723.49
预缴税费	8,285,624.73	1,945,774.60
其他	6,800,196.92	3,190,181.40
合计	29,417,013.94	26,664,679.49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4,535,370.91	265,000,000.00								-539,535,370.91				
鄂尔多斯泰盛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4,850,000.00									104,850,000.00				
小计	379,385,370.91	265,000,000.00								-539,535,370.91	104,850,000.00			
合计	379,385,370.91	265,000,000.00								-539,535,370.91	104,850,000.00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591,030.00	597,350.00
合计	591,030.00	597,350.00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893,995,912.78	7,353,406,933.95
合计	9,893,995,912.78	7,353,406,933.9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45,147,895.50	4,460,753,475.69	78,310,319.30	59,560,933.93	11,384,874.42	2,087,573.25	9,657,245,072.09
2.本期增加金额	1,956,395,958.22	3,345,669,392.71	13,943,434.50	3,992,794.09	64,807.76	20,900.00	5,320,087,287.28
(1) 购置	168,195,119.73	38,816,030.15	2,074,799.84	1,542,923.46	64,807.76	20,900.00	210,714,580.94
(2) 在建工程转入	472,705,530.64	256,323,539.79					729,029,070.43
(3) 企业合并增加	1,315,495,307.85	3,050,529,822.77	11,868,634.66	2,449,870.63			4,380,343,635.91
3.本期减少金额	20,787,487.43	113,901,480.46		494,824.45	2,045.00		135,185,837.34
(1) 处置或报废	634,469.03	1,962,022.27		494,824.45	2,045.00		3,093,360.75
(2) 其他	20,153,018.40	111,939,458.19					132,092,476.59
4.期末余额	6,980,756,366.29	7,692,521,387.94	92,253,753.80	63,058,903.57	11,447,637.18	2,108,473.25	14,842,146,522.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35,396,931.16	1,523,720,552.97	64,580,413.18	50,247,850.59	8,663,402.07	1,155,390.27	2,283,764,540.24

2.本期增加 金额	598,244,574.15	2,081,323,421. 85	10,540,448.67	4,652,461.56	1,591,913.44	212,890.04	2,696,565,709. 71
(1)计提	125,566,729.68	296,132,350.92	2,635,514.31	2,692,571.12	1,591,913.44	197,890.04	428,816,969.51
(2)企 业合并增加	472,677,844.47	1,784,025,945. 45	7,904,934.36	1,959,890.44			2,266,568,614. 72
(3) 其他		1,165,125.48				15,000.00	1,180,125.48
3.本期减少 金额	5,162,700.08	47,075,538.52	15,000.00				52,253,238.60
(1)处置 或报废	440,684.35	1,215,252.29	15,000.00				1,670,936.64
(2) 其他	4,722,015.73	45,860,286.23					50,582,301.96
4.期末余额	1,228,478,805. 23	3,557,968,436. 30	75,105,861.85	54,900,312.15	10,255,315.51	1,368,280.31	4,928,077,011. 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73,597.90					20,073,597.90
2.本期增加 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073,597.90					20,073,597.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5,752,277,561. 06	4,114,479,353. 74	17,147,891.95	8,158,591.42	1,192,321.67	740,192.94	9,893,995,912. 78
2.期初账面 价值	4,409,750,964. 34	2,916,959,324. 82	13,729,906.12	9,313,083.34	2,721,472.35	932,182.98	7,353,406,933. 95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26,004,499.79	840,580,609.74

工程物资	406,434.78	1,362,001.35
合计	1,526,410,934.57	841,942,611.0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物流园信息管理平台	326,469.46		326,469.46	326,469.46		326,469.46
其它零星工程	4,873,060.88		4,873,060.88	112,999,778.13		112,999,778.13
电石项目	99,480,654.97		99,480,654.97	97,637,982.29		97,637,982.29
加氢站研发项目	109,235,343.01		109,235,343.01	45,928,823.33		45,928,823.33
树脂项目	355,911,581.89		355,911,581.89	348,748,891.53		348,748,891.53
五万吨氢能源生产项目	6,000.00		6,000.00			
年产 60 万吨氯碱一体化项目（二期预留）				110,071,516.95		110,071,516.95
中谷二期项目建设	867,732,523.61		867,732,523.61			
PVC 生态屋项目				64,827,433.63		64,827,433.63
厂房升级改造	88,438,865.97		88,438,865.97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60,039,714.42		60,039,714.42
合计	1,526,004,499.79		1,526,004,499.79	840,580,609.74		840,580,609.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石项目		97,637,982.29	1,869,996.89	27,324.21		99,480,654.97						其他
加氢站研发项目		45,928,823.33	70,603,988.12		7,297,468.44	109,235,343.01						其他

树脂项目		348,748, 891.53	7,162,69 0.36			355,911, 581.89						其他
五万吨氢能源生产项目			6,000.00			6,000.00						其他
年产 60 万吨氯碱一体化项目(二期预留)		110,071, 516.95	133.75	110,071, 650.70								其他
中谷二期项目建设			867,732, 523.61			867,732, 523.61			104,864, 639.59	104,864, 639.59	85.00%	募股资金
PVC 生态屋项目		64,827,4 33.63			64,827,4 33.63							募股资金
厂房升级改造(注)			472,165, 484.20	383,726, 618.23		88,438,8 65.97						其他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60,039,7 14.42	142,531, 048.62	202,570, 763.04								募股资金
合计		727,254, 362.15	1,562,07 1,865.55	696,396, 356.18	72,124,9 02.07	1,520,80 4,969.45	--	--	104,864, 639.59	104,864, 639.59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406,434.78		406,434.78	413,868.41		413,868.41
专用设备				341,880.35		341,880.35
其他				606,252.59		606,252.59
合计	406,434.78		406,434.78	1,362,001.35		1,362,001.35

其他说明：

注：本期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全厂停工更新改造，将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转入在建工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9,682,770.15	1,431,298.09	6,752,942.92	11,138,213.34	92,081,003.75	491,086,228.25
2.本期增加金额	14,297,701.90	162,943.39	3,000,000.00			17,460,645.29
(1) 购置	3,017,550.00	162,943.39	3,000,000.00			6,180,493.3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247,930.49					11,247,930.49
(4) 其他	32,221.41					32,221.4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3,980,472.05	1,594,241.48	9,752,942.92	11,138,213.34	92,081,003.75	508,546,873.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221,952.21	482,861.56	2,207,787.23	9,252,190.84	7,743,340.27	78,908,132.11
2.本期增加金额	10,577,135.70	178,401.41	122,518.63	506,607.53	3,654,107.71	15,038,770.98
(1) 计提	9,290,142.44	178,401.41	122,518.63	506,607.53	3,654,107.71	13,751,777.72
(2) 企业合并增加	1,286,993.26					1,286,993.2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9,799,087.91	661,262.97	2,330,305.86	9,758,798.37	11,397,447.98	93,946,903.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24,181,384.14	932,978.51	7,422,637.06	1,379,414.97	80,683,555.77	414,599,970.45
2.期初账面 价值	320,460,817.94	948,436.53	4,545,155.69	1,886,022.50	84,337,663.48	412,178,096.14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内蒙古中科装备 有限责任公司	833,210.57					833,210.57
内蒙古蒙华海勃 湾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26,803,128.31				26,803,128.31
合计	833,210.57	26,803,128.31				27,636,338.88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全厂公共工程	2,221,147.41	4,137,050.46	801,610.85		5,556,587.02
大修理支出	11,965,464.96	3,683,752.10	6,693,982.93		8,955,234.13
离子膜更新支出	1,144,230.77	2,473,160.58	1,298,803.31		2,318,588.04
信用证贴现手续 费	1,370,930.57		1,370,930.57		

其他	15,402,338.12		695,887.33	13,789,857.86	916,592.93
拉僧庙站铁路专用线 6 道延长工程	11,371,857.84		3,411,557.40		7,960,300.44
拉僧庙工业园消防支队消防工程	7,359,832.85		926,904.00		6,432,928.85
电石事业部公共工程	621,182.71		186,354.84		434,827.87
聚氯乙烯事业部公共工程	578,334.40		204,118.08		374,216.32
防水工程	864,281.75		110,515.68		753,766.07
烧碱事业部公共工程		832,942.20	63,839.37		769,102.83
维修变电站线路维修	1,966,438.90		715,068.72		1,251,370.18
融资租赁手续费	9,232,547.16		5,657,232.69		3,575,314.47
排污权	207,253.25		77,720.04		129,533.21
合计	64,305,840.69	11,126,905.34	22,214,525.81	13,789,857.86	39,428,362.36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7,378,491.56	51,844,622.89	353,278,973.87	70,343,651.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047,788.04	3,860,907.66
可抵扣亏损	74,172,640.64	18,543,160.16	49,764,130.88	13,979,993.11
暂估材料成本	14,725,179.96	3,681,294.99	64,132,932.04	11,722,352.67
递延收益	51,392,140.31	8,523,848.33	78,149,017.77	10,637,023.14
合计	347,668,452.47	82,592,926.37	562,372,842.60	110,543,927.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110,627,539.00	16,594,130.85		

产评估增值				
在建工程(试生产亏损)			92,155,579.47	14,489,656.46
合计	110,627,539.00	16,594,130.85	92,155,579.47	14,489,656.4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92,926.37		110,543,927.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94,130.85		14,489,656.4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407,417.65	78,149,017.77
可抵扣亏损	165,844,018.22	303,830,962.43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7,047,788.04
合计	195,251,435.87	399,027,768.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6,539,743.08	2015 年度亏损
2021 年度	16,974,576.49	35,316,885.28	2016 年度亏损
2022 年度	42,745,912.54	93,033,743.04	2017 年度亏损
2023 年度	47,842,040.10	107,353,998.98	2018 年度亏损
2024 年度	39,629,825.50	61,586,592.05	2019 年度亏损
2025 年度	18,651,663.59		2020 年度亏损
合计	165,844,018.22	303,830,962.43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63,417,137. 42		163,417,137. 42			
预付设备款	141,676,014. 45		141,676,014. 45			
其他与长期资产购建相关的预付款项	237,347,568. 79		237,347,568. 79	86,902,989.0 7		86,902,989.0 7
合计	542,440,720. 66		542,440,720. 66	86,902,989.0 7		86,902,989.0 7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994,038.53	160,000,000.00
抵押借款	58,748,411.11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67,460,193.83	1,863,912,715.53
信用借款	10,000.00	
合计	3,145,212,643.47	2,323,912,715.53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00,000.00	22,548,357.91
银行承兑汇票	425,869,500.00	1,247,587,000.00
合计	427,669,500.00	1,270,135,357.91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款	86,862,379.87	94,126,193.19
应付货款	1,098,480,349.68	829,637,729.87
应付工程款	499,094,371.43	173,380,681.38
应付服务费	39,891,345.72	12,042,414.01

应付劳务费	15,703,411.88	9,677,077.87
应付水费	4,951,008.76	3,595,948.44
应付电费	28,667,914.37	9,993,201.60
应付检修费	14,935,078.49	10,278,826.13
应付行政费用	4,519,322.15	5,465,250.27
其他	14,125,901.72	32,717,958.95
合计	1,807,231,084.07	1,180,915,281.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11,916,835.91	暂未结算
单位二	11,984,411.29	暂未结算
单位三	14,604,430.57	暂未结算
单位四	17,856,694.83	暂未结算
单位五	19,630,254.83	暂未结算
单位六	24,568,876.56	暂未结算
单位七	42,107,464.92	暂未结算
单位八	67,628,436.46	暂未结算
合计	210,297,405.37	--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991.00	804,358.80
合计	13,991.00	804,358.80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费	44,170.23	44,170.23
预收货款	127,240,953.48	192,925,034.97

合计	127,285,123.71	192,969,205.20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284,419.63	335,450,937.29	344,470,567.23	37,264,789.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8,205.83	36,665,042.98	5,625,227.41	31,878,021.40
合计	47,122,625.46	372,115,980.27	350,095,794.64	69,142,811.0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288,351.71	306,550,178.24	327,965,678.44	16,872,851.51
2、职工福利费	29,932.21	3,252,467.87	2,982,863.03	299,537.05
3、社会保险费	747,782.04	14,796,756.34	6,332,867.87	9,211,670.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3,426.81	12,205,385.66	4,376,826.07	8,391,986.40
工伤保险费	42,578.22	861,302.11	560,034.31	343,846.02
生育保险费	125,172.67	1,730,068.57	1,379,963.15	475,278.09
其他	16,604.34		16,044.34	560.00
4、住房公积金	3,753,971.99	7,487,724.69	2,882,669.00	8,359,027.6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64,111.68	3,363,810.15	4,306,218.89	2,521,702.94
8、其他短期薪酬	270.00		270.00	
合计	46,284,419.63	335,450,937.29	344,470,567.23	37,264,789.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9,265.62	34,855,633.47	4,402,605.42	30,812,293.67
2、失业保险费	478,940.21	1,809,409.51	1,222,621.99	1,065,727.73
合计	838,205.83	36,665,042.98	5,625,227.41	31,878,021.40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7,837,659.60	205,111,638.07
企业所得税	348,097,609.77	166,221,957.18
个人所得税	1,879,946.70	454,060.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54,203.79	5,009,814.44
资源税	402,195.00	2,464,870.00
房产税	7,802,183.68	7,330,117.50
土地使用税	8,595,845.13	5,572,947.68
印花税	1,708,304.41	1,813,360.96
教育费附加	4,114,020.50	4,098,951.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81,631.46	2,831,925.20
环境保护税	1,867,465.20	821,377.31
水利基金	2,120,586.97	
其他税费	4,142,803.97	2,365,680.70
合计	777,704,456.18	404,096,700.46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04,723.25	17,258,267.56
其他应付款	152,178,187.11	110,761,997.20
合计	152,782,910.36	128,020,264.7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0,555.56
企业债券利息	604,723.25	398,922.7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703,080.93
其他		45,708.33
合计	604,723.25	17,258,267.56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持股计划	9,390,000.00	9,920,000.00
一般行政费用	104,599,638.31	58,266,622.73
运输费	5,720,180.14	7,409,502.50
应付暂收款	5,610,022.30	6,697,439.37
离职补偿金	86,087.76	
押金及保证金	9,253,727.05	911,995.50
代扣代缴款项	12,965,092.61	5,550,383.92
已报销未付款		3,216,057.40
应付股权收购款		16,540,000.00
代垫费用	1,579,247.33	1,221,708.45
应付承包费	495,382.04	495,382.04
应付劳务费	904,999.25	
其他	1,573,810.32	532,905.29
合计	152,178,187.11	110,761,997.20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1,280,550,178.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2,306,687.39	96,822,755.69
合计	252,306,687.39	1,377,372,933.89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880,177.33	29,060,700.77
存入保证金	1,002,974.92	
预提费用及费用	4,174,413.68	
交易结算准备金	7,650,009.21	27,875,158.66

合计	22,707,575.14	56,935,859.43
----	---------------	---------------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92,342,063.41	
保证借款	347,500,555.49	168,400,000.00
合计	1,239,842,618.90	168,400,000.00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966,610,750.90	1,844,153,191.12
合计	1,966,610,750.90	1,844,153,191.1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426,780 ,000.00	2019 年 12 月 16 日	6.00	2,426,780 ,000.00	1,844,153 ,191.12		9,912,920 .51	122,457,5 59.78			1,966,610 ,750.90
合计	--	--	--	2,426,780 ,000.00	1,844,153 ,191.12		9,912,920 .51	122,457,5 59.78			1,966,610 ,750.9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可转换债券2,426.78万张。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3.00%、第六年5.00%。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到期一次还本。转股期限自本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6月22日至2025年12月16日），初始行权价格为人民币3.98元/股，自2020年7月1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92元/股。

30、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8,922,340.51	369,683,699.18
合计	298,922,340.51	369,683,699.1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17,724,209.79	407,903,223.2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801,869.28	38,219,524.03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4,001,488.77	3,861,548.00	18,136,530.58	89,726,506.19	
合计	104,001,488.77	3,861,548.00	18,136,530.58	89,726,506.1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设智能物流园信息管理平台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海市化工创新创业产业集群窗口服务平台项目	1,411,200.00			672,000.00			739,200.00	与收益相关
仓储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西北物流工业振兴项目政府补助资金 (2011~201	2,341,564.74		2,341,564.74					与收益相关

2)								
2020 年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790,000.00		74,583.33			1,715,416.67	与收益相关
PVC 多功能稀土改进剂的研发项目	1,830,000.00			915,000.00			915,000.00	与资产相关
稀土助剂产业化项目	3,120,000.00			1,560,000.00			1,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2,806,965.83			1,539,260.04			21,267,705.79	与收益相关
乌海市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13,401,241.81			884,624.76			12,516,617.05	与收益相关
脱硫改造返还排污费环保专项资金		2,071,548.00		2,071,548.00				与资产相关
与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	30,204,532.40			772,899.04		-3,570,000.00	33,001,633.36	与资产相关
PVC 离心母液废水综合处理项目	1,435,000.00			259,600.00			1,175,400.00	与资产相关
电能在线监测设备	519,200.00			205,000.00			314,200.00	与资产相关
摊销环保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3,666,666.66			666,666.67			2,999,999.99	与资产相关
35kv 保安电力线路变更补助	6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料场全封闭式改造补助	14,405,500.00			515,000.00			13,890,5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节约利用政府补贴款	5,820,833.33			550,000.00			5,270,833.33	与资产相关
与农机相关	38,784.00			38,784.00			5,270,833.33	与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							
-------	--	--	--	--	--	--	--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88,713,789.00				2,011,327.00	2,011,327.00	2,590,725,116.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变化是因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实施转股，使得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3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可转换债券2,426.78万张。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3.00%、第六年5.00%。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到期一次还本。转股期限自本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初始行权价格为人民币3.98元/股，最新有效的转股价格为3.92元/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609,743,718	573,629,292.61			477,134.08	1,870,365.59	609,266,583.92	571,758,927.02
合计	609,743,718	573,629,292.61			477,134.08	1,870,365.59	609,266,583.92	571,758,927.02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19,012,424.55	5,814,787.11		1,224,827,211.66
其他资本公积	44,013,041.44	36,786.76		44,049,828.20
合计	1,263,025,465.99	5,851,573.87		1,268,877,039.86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的公司股份	100,290,398.48			100,290,398.48
合计	100,290,398.48			100,290,398.48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0,654,773.69	3,203,473.51		243,858,247.20
合计	240,654,773.69	3,203,473.51		243,858,247.20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4,525,121.41	2,245,200,286.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4,525,121.41	2,245,200,286.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788,514.21	629,948,190.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3,473.51	16,056,807.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4,019,295.39	154,566,547.67
减：其他调整因素	483,903,001.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7,187,865.05	2,704,525,121.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83,609,750.76	3,523,903,064.05	5,201,329,887.80	3,675,085,136.54

其他业务	110,312,976.53	36,797,819.35	98,320,930.33	36,331,511.92
合计	5,393,922,727.29	3,560,700,883.40	5,299,650,818.13	3,711,416,648.4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5,283,609,750.76			5,283,609,750.76
其中：				
聚氯乙烯	3,779,097,006.01			3,779,097,006.01
烧碱	476,583,638.84			476,583,638.84
PVC 制品	183,666,711.12			183,666,711.12
化工产品贸易	121,443,308.80			121,443,308.80
土壤调理剂	129,945,599.87			129,945,599.87
稀土化工产品	92,994,415.05			92,994,415.05
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95,075,528.73			95,075,528.73
电力	315,799,219.88			315,799,219.88
氢气	8,465,017.64			8,465,017.64
其他（盐酸、液氯、脱硫剂等）	80,539,304.82			80,539,304.82
合计	5,283,609,750.76			5,283,609,750.7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通常在签订销售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履约义务，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在合同开始日，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7,285,123.71 元，其中，127,285,123.71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96,948.63	14,908,898.38
教育费附加	8,749,792.91	13,005,200.12
资源税	7,971,872.50	
房产税	9,060,357.02	7,114,631.93

土地使用税	19,421,122.14	16,878,504.09
车船使用税	54,121.99	26,434.08
印花税	2,066,576.38	3,213,140.74
环境保护税	3,192,179.04	2,057,654.16
水利基金	4,566,126.39	5,333,146.80
其他	5,216,130.40	4,276,064.63
合计	69,095,227.40	66,813,674.93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63,919.33	12,736,867.17
广告宣传费	287,735.84	3,415,082.97
运输装卸费	3,795,623.02	4,018,526.71
一般行政性支出	4,331,560.54	5,877,238.91
合计	18,478,838.73	26,047,715.76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105,955.26	101,525,483.77
折旧摊销	40,625,276.65	35,333,490.41
安环经费		1,237,690.18
中介机构费及信息披露费	4,551,672.05	5,489,549.37
修理费	4,123,826.55	5,789,176.54
政府各项税费	296,822.26	324,197.22
其他		12,105,715.79
一般性行政支出	42,370,973.07	38,642,333.09
合计	195,074,525.84	200,447,636.37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874,209.20	46,727,161.21

折旧与摊销费	5,939,908.00	13,291,797.19
直接投入	93,647,120.54	40,570,021.27
设计与调试费	2,596,661.96	105,365.85
委托开发费	72,641.51	2,810,834.12
咨询服务费	3,213,207.54	
其他	3,981,485.34	876,368.89
合计	156,325,234.09	104,381,548.53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4,287,059.87	323,538,889.35
减：利息收入	19,446,442.15	7,881,139.01
汇兑损益	10,537.11	-264,762.82
承兑汇票贴息	2,092,628.10	446,111.10
银行手续费	4,064,559.43	12,014,448.93
现金折扣		
保理业务的费用		
为筹集资金而负担的担保费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融资租赁费用		
其他	18,508,284.63	982,366.10
合计	299,516,626.99	328,835,913.65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384,105.84	17,449,058.8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2,091.18	268,521.47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92,714.8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87.50

合计		-4,169,027.39
----	--	---------------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20.00	3,750.00
合计	-6,320.00	3,750.00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545,928.68	-112,169,911.0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353,243.04	-18,886,902.5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其他应收款坏账评估调整	-46,452,533.21	
合计	-99,351,704.93	-131,056,813.60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791.80
合计		16,791.80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859,451.74	2,113,724.33	2,859,451.7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10,716.72	534,842.85	110,716.72
其他	12,835,247.01	3,137,576.71	12,835,247.01
合计	15,805,415.47	5,786,143.89	15,805,41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2 年西北物流项目补助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41,564.74		与收益相关
脱硫改造返还排污费环保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17,887.00		与收益相关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635,692.07	200,000.00	1,635,692.0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3,187.65	1,248,069.68	63,187.65
罚款损失	393,229.79	334,789.32	293,229.79
其他	1,413,495.44	4,495,235.82	1,413,495.44
合计	3,439,398.41	6,278,094.82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565,283.19	139,778,800.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446,103.01	-26,165,676.22
合计	205,011,386.20	113,613,123.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5,285,579.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6,321,395.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197,129.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4,774.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24.7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17,243,925.57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8,190.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390,627.38
所得税费用	205,011,386.20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2,255,466,420.85	
收到的营业外收入	119,710.22	2,504,134.95
其他	3,705,160.96	2,622,202.69
收到的利息收入	6,572,437.43	4,055,502.05
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9,620,865.58	19,510,277.57
收到的电子交易平台会员入金	234,757,828.46	1,784,956,541.50
合计	2,510,242,423.50	1,813,648,658.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713,699,547.74	
支付的各项营业外支出	692,143.82	717,155.73
支付的司法冻结资金	53,344,961.44	
其他	3,309,744.14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3,458,118.17	16,746,827.44

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等各项费用	33,191,158.52	146,740,055.79
支付的电子交易平台会员出金	51,318,947.53	1,719,714,962.55
合计	1,859,014,621.36	1,883,919,001.5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退保障基金收到的现金	507,777.08	
非同一控制下子公司期初现金	798,927.91	
合计	1,306,704.9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6,732,207.67	960,223,191.98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33,000,000.00	568,511,985.49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	163,437,162.68	1,962,686,575.06
收到发行债券募集资金		2,415,459,245.28
业绩补偿款		192,689,195.61
合计	403,169,370.35	6,099,570,193.42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32,384.94	
支付的融资顾问费等	660,000.00	13,931,904.53
支付各类保证金	998,915,492.09	1,058,555,189.36
支付的融资租赁款及利息	48,419,301.22	502,310,970.00
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		3,600,000.00
票据到期解付款	293,872,035.90	1,427,232,735.02
支付股票回购款		60,213,374.01
合计	1,341,899,214.15	3,065,844,172.92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20,274,193.79	630,114,886.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91.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8,816,969.51	342,769,043.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751,777.72	16,205,645.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14,525.81	24,940,56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529.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187.65	-534,842.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20.00	-3,7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4,887,972.60	328,835,913.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69,02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51,001.24	-27,049,15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4,474.39	1,665,798.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514,454.86	25,283,660.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545,232.69	-1,107,351,546.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1,998,990.11	85,429,518.34
其他	99,351,704.93	131,056,81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226,347.23	455,514,795.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271,873.40	2,373,617,906.0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73,617,906.02	678,812,815.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1,346,032.62	1,694,805,090.2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271,873.40	2,373,617,906.02
其中: 库存现金	259,246.62	220,763.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314,681.79	2,363,316,21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97,944.99	10,080,928.1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71,873.40	2,373,617,906.02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5,611,972.64	保证金及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5,000,000.00	票据质押
其他应收款	599,700.00	司法冻结
合计	581,211,672.64	--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79,615.24	6.5249	519,481.48
欧元	0.97	8.0250	7.78
港币	3.00	0.8416	2.5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35,043.50	6.5249	2,838,615.33
欧元	449.87	8.0250	3,610.21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96,968.80	6.5249	632,711.72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2,091.18	其他收益	162,091.18
稳岗补助	1,589,287.11	其他收益	1,589,287.11
建设智能物流园信息管理平台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乌海市化工创新创业产业集群窗口服务平台项目	672,000.00	其他收益	672,000.00
仓储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就业服务局交通通讯补贴	1,200.00	其他收益	1,200.00
乌海财政局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服务业引导资金，鸿达智能快运平台）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海南区行政事业单位以工代训补贴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PVC 多功能稀土改进剂的研发项目	915,000.00	其他收益	915,000.00
电费补贴款	51,900.00	其他收益	51,900.00

5000m ² /年稀土脱硝催化剂项目	1,560,000.00	其他收益	1,560,000.00
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1,539,260.04	其他收益	1,539,260.04
乌海市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884,624.76	其他收益	884,624.76
专项资金	699,000.00	其他收益	699,000.00
绿色工厂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人才补助	44,100.00	其他收益	44,100.00
管理体系认证	77,300.00	其他收益	77,3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就业见习补贴	42,240.00	其他收益	42,240.00
项目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与取得土地使用权相关的补贴收入	293,299.04	其他收益	293,299.04
电能在线监测设备	259,600.00	其他收益	259,600.00
PVC 离心母液废水综合处理项目	205,000.00	其他收益	205,000.00
蒙西高新技术管理委员会人才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鄂托克旗财政局 2017 年电力专项资金	154,000.00	其他收益	154,000.00
收鄂托克旗财政局 2019 年绿色工厂补贴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鄂尔多斯市场监察局专利费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鄂托克旗总工会疫情慰问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鄂托克旗就业局补贴	32,000.00	其他收益	32,000.00
鄂托克旗财政局储备人才补贴款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鄂托克旗财政局见习补贴款	47,520.00	其他收益	47,520.00
与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	479,600.00	其他收益	479,600.00
摊销环保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666,666.67	其他收益	666,666.67
35kv 保安电力线路变更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料场全封闭式改造补助	515,000.00	其他收益	515,000.00
交通通讯补贴	2,400.00	其他收益	2,400.00
以奖待补资金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工会经费返还	733,240.89	其他收益	733,240.89

节能循环经济与资源节约重大项目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与农机相关的政府补助	38,784.00	其他收益	38,784.00
收 2019 年商务发展专项基金	15,800.00	其他收益	15,800.00
收 2019 年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引导资金	291,000.00	其他收益	291,000.00
收 2019 年创新发展引导资金	73,400.00	其他收益	73,400.00
收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表彰奖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2019 年企业服务券资金	51,000.00	其他收益	51,000.00
202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0,100.00	其他收益	10,100.00
收专利资助、转型升级引导等资助资金	61,200.00	其他收益	61,200.00
2020 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2020 年扬州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熔喷非织造布生产线、医用手罩设备补助资金	74,583.33	其他收益	74,583.33
2012 年西北物流项目补助	2,341,564.74	营业外收入	2,341,564.74
脱硫改造返还排污费环保专项资金	517,887.00	营业外收入	517,887.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01 月 01 日	547,178,75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0 年 01 月 01 日	【1】控制被投资方的生产经营；【2】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3】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	327,724,267.53	-178,403,593.80

						交接手续： 【4】股权转让 协议已获 内部权力机 构通过		
--	--	--	--	--	--	--	--	--

其他说明：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况

取得股权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比例 (%)	取得方式
2013年2月1日	282,178,750.00	49.00%	现金购入
2020年1月1日	265,000,000.00	51.00%	现金购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265,00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74,535,370.91
合并成本合计	539,535,370.9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2,732,242.6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803,128.3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2019年末收购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蒙华海电”）剩余51%股权时，公司对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2019年12月31日按照权益法调整后公司持有的蒙华海电49%股权账面价值与整体股权价值相匹配，故未对49%股权确认相关损益。

(2) 2019年以现金支付51%股权对价，以购买方付出的现金资产金额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98,927.91	798,927.91
应收款项	52,767,772.05	55,528,019.55
存货	79,960,509.09	79,960,509.09
固定资产	2,544,858,054.70	2,601,029,630.00
无形资产	3,059,069.51	11,062,500.00

预付款项	39,148,972.17	39,148,972.17
其他应收款	67,956,641.70	67,956,641.70
其他流动资产	5,775,127.19	5,775,127.19
在建工程	13,527,166.26	13,527,166.26
借款	539,500,000.00	539,500,000.00
应付款项	514,829,188.90	514,829,188.90
预收款项	65,000.00	6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906,034.17	906,034.17
应交税费	6,818,753.82	6,818,753.82
其他应付款	1,280,297,058.18	1,280,297,058.18
递延收益	2,071,548.00	517,887.00
净资产	416,912,124.30	531,853,571.80
取得的净资产	416,912,124.30	531,853,571.80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 3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此，本期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上述 3 家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氯碱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兴业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土壤修复、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100.00%		设立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土壤资源保护与持续利用研究	100.00%		设立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电子交易撮合及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新材料工程技术服 务	100.00%		设立
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商品零售及批发 贸易	100.00%		设立
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新材料研究开发	100.00%		设立
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装饰工程承包	100.00%		设立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 销售	100.00%		设立
扬州威亨塑胶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氯碱化工产品生 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电石产品生产与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化工装备工程承 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土壤改良剂、环 保脱硫剂等生产 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稀土化工材料生 产与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高分子材料用稀 土助剂、稀土化 工材料研发与销 售	70.00%		设立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氯碱化工产品贸 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高分子稀土助 剂、稀土化工材 料研发与生产销 售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鄂尔多斯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土壤改良剂等的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广东环	广州	广州	农业科学研究与	100.00%		设立

境科技有限公司			试验发展			
西部环保乌海市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土壤改良剂等的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塑交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及场地租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化工交易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贸易咨询及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塑交所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货物运输及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商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化工产品及其他商品批发零售贸易、道路货物运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万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鸿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物资交易信息咨询、电子商务、商品贸易及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鸿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7日由“内蒙古鸿达物资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更名为而来)	包头	包头	物资交易信息咨询、电子商务、商品贸易及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海鸿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	乌海	物资交易信息咨询、电子商务、商品贸易及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鸿达物资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西宁	西宁	物资交易信息咨询、电子商务、商品贸易及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圆进出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货物进出口、商品批发零售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商台电子商务(香港)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21年3月25	香港	香港	信息咨询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日注销)						
广东塑交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保理业务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研究与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内蒙古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氢气综合应用研究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柬埔寨有限公司	柬埔寨	柬埔寨	--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杭锦旗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农畜种养加工、土壤调理剂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通辽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农畜种养、肉类加工，土壤调理剂销售	100.00%		设立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	乌海	供热及售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相应的赊销风险由本公司本部执行控制。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除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对外担保。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2020年12月31日，除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之“（五十七）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项目投资与企业管理	28,000.00	19.09%	19.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奕丰。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鸿达磁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粤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包头市盐湖镁钾有限公司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内蒙古哈达盐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内蒙古盐湖氢气能有限公司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广东鸿达兴业集团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英丰行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永兴隆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泽鑫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市伟隆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国际贸易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鸿达兴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内蒙古额济纳旗希热哈达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
广州万商台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福和清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亲属任执行董事的公司（2020年6月2日已注销）
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本原经贸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现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郑楚英	实际控制人配偶
周喜才	实际控制人父亲
周奕雄	实际控制人胞弟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盐	42,762,564.36	160,000,000.00	否	22,334,738.58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劳务服务	137,614.68	25,000,000.00	否	
广东鸿达兴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430,000.00	4,190,000.00	否	318,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运输、交易平台服务	18,162,549.45	17,297,440.8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及仓储设施租赁	933,489.96	4,985,786.60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租赁	66,714.24	22,857.12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0/12/8	2021/6/7	否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45,000,000.00	2020/9/16	2021/9/15	否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11,999,380.09	2020/9/16	2021/9/15	否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21,998,698.20	2020/9/27	2021/9/26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12/12/6	2020/12/11	是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019/7/1	2021/3/5	否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600,000,000.00	2018/2/1	2021/2/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272,000,000.00	2019/12/13	2021/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78,000,000.00	2019/9/26	2024/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郑楚英	80,000,000.00	2020/2/13	2021/2/12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20/7/7	2021/7/6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6/15	2023/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0.00	2020/6/8	2021/6/8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360,000,000.00	2015/1/1	2020/12/31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9/8/20	2020/8/20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360,000,000.00	2020/8/15	2021/8/19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130,000,000.00	2019/12/16	2020/12/15	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周奕丰、郑楚英	300,000,000.00	2020/11/25	2021/11/24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885,560,178.24	2012/12/27	2020/12/26	是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奕丰, 郑楚英	80,000,000.00	2020/2/2	2021/2/19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3/13	2021/3/12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7/9	2021/7/8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8/4	2021/8/3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8/14	2021/8/13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8,750,000.00	2020/8/7	2021/8/6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0/15	2021/10/14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	100,000,000.00	2020/1/22	2021/1/21	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周奕丰,郑楚英,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328,989,999.93	2012/12/6	2023/12/11	否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周奕丰,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13	2021/1/9	否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周奕丰,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17	2021/1/9	否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9/19	2021/8/12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2.93	404.85

5、关联方应收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5,248,440.90	262,422.05
应收账款	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64,225.00	54,633.75		
其他应收款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701,290.90	70,129.09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			42,750.00	4,275.00

	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4,125.00	412.50
其他应收款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298,550.00	29,855.00
预付款项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25,435,245.70	4,029,978.75	5,840,477.62	
预付款项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891,172.00	
预付款项	广东鸿达兴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810,000.00	
预付款项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63,304,428.23		9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149,377,0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2,379,343.84	873.10
应付账款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		3,325,709.22
应付账款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206,476.28
其他应付款	广东鸿达兴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430,000.00	
其他应付款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150.00	213,929.6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未决诉讼及裁定执行事项共计 86 项，明细如下：

(1) 按审理进度归集

序号	审理进度	案件数量统计	涉及金额
1	首次执行	39	61,592,076.00

序号	审理进度	案件数量统计	涉及金额
2	民事二审	7	8,542,725.64
3	恢复执行	2	15,801,078.00
4	民事一审	36	3,750,445.42
5	财产保全	2	
	合计	86	89,686,325.06

(2) 按案件类型归集

序号	案件类型	案件数量统计	涉及金额
1	执行案件	29	35,278,206.00
2	民事案件	55	54,408,119.06
3	保全案件	2	
	合计	86	89,686,325.06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8,259,147.58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未决诉讼及裁定执行事项共计 140 项，明细如下：

(1) 按审理进度归集

序号	审理进度	案件数量统计	涉及金额
1	首次执行	127	601,299,180.39
2	恢复执行	2	708,938.00
3	民事一审	11	
	合计	140	602,008,118.39

(2) 按案件类型归集

序号	案件类型	案件数量统计	涉及金额
1	民事案件	42	218,712,151.39

序号	案件类型	案件数量统计	涉及金额
2	执行案件	98	383,295,967.00
	合计	140	602,008,118.39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集团”）发行的“20鸿达兴业SCP001”和“18鸿达兴业MTN001”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出现流动性风险，由于公司部分银行借款由鸿达兴业集团提供担保或作为共同担保人之一，鸿达兴业集团流动性的风险，对公司的信用质量及外部融资产生了一定不利影响，另外，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借款被金融机构下调五级分类。

公司与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在生产经营、资产等各方面均保持独立性，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稳定发展。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499,284,528.43	4,133,167,458.30
合计	6,579,284,528.43	4,133,167,458.3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分红款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15,170.00
预付服务费		3,645.00
预付宣传费		4,980.00
押金及保证金	1,492,222.92	2,000,000.00
备用金未报销		31,568.53
预付房屋购置款		149,377,050.00
预付设备款		69,000,000.00
其他		7,5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497,941,527.80	3,916,701,930.35
合计	6,499,433,750.72	4,137,141,843.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51,500.00	422,885.58		3,974,385.5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49,222.29	149,222.29		
本期计提		-3,825,163.29		-3,825,163.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51,500.00	-3,402,277.71		149,222.2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77,900,024.31
1 至 2 年	2,104,439,061.92
2 至 3 年	671,114,446.40
3 年以上	345,980,218.09
3 至 4 年	250,679,218.09
4 至 5 年	300,000.00
5 年以上	95,001,000.00

合计	6,499,433,750.72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74,385.58	-3,825,163.29				149,222.29
合计	3,974,385.58	-3,825,163.29				149,222.2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93,321,646.37	1 年以内/1-2 年	4.51%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832,801,518.09	1 年以内/1-4 年	43.59%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318,125,139.46	1 年以内	35.67%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44,483,269.10	1 年以内/1-3 年	8.38%	
内蒙古中科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81,483,500.00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5.87%	
合计	--	6,370,215,073.02	--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合计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35,870,641.08					1,335,870,641.08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251,046,297.85					251,046,297.85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57,605,430.99					257,605,430.99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1,848,522,369.92					1,848,522,369.92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00	196,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87.50
合计	180,000,000.00	196,023,687.50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52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05,648.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	-6,320.00	

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65,356.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78,053.52	
合计	22,434,160.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0%	0.3142	0.2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1%	0.3056	0.251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永拓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奕丰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